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披露日期：2020 年 8 月 28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谢一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勇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舒艺欣	董事	因工作原因	周立新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存在产业政策风险、经营管理风险、安全环保风险、项目建设风险、气源依赖风险、电力市场竞争风险及风力资源变化等方面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详细内容见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1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02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03
第十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10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0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3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云南能投/上市公司/本公司/公司	指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盐化	指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曾用名
云南省国资委	指	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云投集团	指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能投集团/能投集团	指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	指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能投化工	指	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天冶化工	指	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
云天化财务公司	指	云南云天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天勐公司	指	勐腊天勐对外经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盐业公司	指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
昆明盐矿	指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昆明盐矿
普洱制盐分公司	指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普洱制盐分公司
一平浪盐矿	指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一平浪盐矿
天然气公司	指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原云南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能投滇南	指	云南能投滇南燃气开发有限公司
能投滇中	指	云南能投滇中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富民丰顺	指	富民县丰顺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能投华煜	指	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天然气宣威公司（宣威丰顺）	指	云南省天然气宣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原宣威市丰顺城市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天然气昭通公司（昭通丰顺）	指	云南省天然气昭通有限公司（原昭通市丰顺城市管道燃气有限公司）
通麓燃气	指	通海县通麓燃气有限公司
新能源公司	指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曾用名云南电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马龙公司	指	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大姚公司	指	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会泽公司	指	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泸西公司	指	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标的资产	指	会泽公司 100%的股权、马龙公司 100%的股权、大姚公司 100%的股权以及泸西公司 70%的股权
四家风电公司	指	马龙公司、大姚公司、会泽公司、泸西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云南能投	股票代码	002053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云南能投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Yunnan Energy Investment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YEI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谢一华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政良	邹吉虎 刘益汉
联系地址	昆明市官渡区春城路 276 号	昆明市官渡区春城路 276 号
电话	0871-63127429 63126346	0871-63151962 63126346
传真	0871-63126346	0871-63126346
电子信箱	310944181@qq.com	1310514617@qq.com; 597541817@qq.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9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9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14,816,809.92	966,729,276.59	4.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6,844,691.79	210,282,510.89	-1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5,595,749.93	97,142,332.24 ^注	80.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8,261,336.45	129,929,096.39	114.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55	0.2763	-11.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55	0.2763	-11.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7%	5.49%	-0.9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167,593,083.13	8,896,054,903.55	3.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118,621,608.14	3,991,529,486.94	3.18%

注：上年同期四家风电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31 日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19,427,815.56 元列入非经常性损益。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19,819.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438,197.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08,566.9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812,879.92	理财产品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98,913.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474,835.89	
合计	11,248,941.8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包括食盐、工业盐、日化盐、芒硝等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天然气管网建设、运营、天然气销售、入户安装服务及风力发电等。下辖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六家子公司。

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组建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的批复》（云政复〔2016〕66号），2016年11月18日，公司注册设立了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是云南省内最大的盐业企业，也是云南省唯一具有食盐生产和省级批发许可证的企业，控制着云南省主要的盐矿资源。

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组建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的批复》（云政复〔2016〕55号），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于2016年10月27日将其名称变更为“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作为云南省天然气资源调控平台，负责推进全省天然气基础设施投资开发、市场推广、产业培育等工作。根据公司董事会2019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天然气公司于2019年12月27日完成增资扩股，公司对天然气公司的持股比例由100%下降至52.51%。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在昆明、昭通、曲靖、红河、玉溪、大理、楚雄、文山等各州市以及滇中产业新区重点开展了18条天然气支（专）线管道项目、1个盐穴储气库、3个应急气源储备中心项目和1个CNG母站项目，其中富民-长水天然气支线管道一期（中缅24#阀室-富民分输站）、昭通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一期（曲靖分输站-宣威分输站）、禄脬-易门天然气支线管道工程已通气运营；玉溪-普洱天然气支线管道一期工程（玉溪-峨山-化念）已通气试运行；陆良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昭通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二期（宣威分输站-者海分输口）、泸西-弥勒-开远支线一期（泸西-弥勒）、昆明盐矿专线已全部机械完成，具备通气条件；昭通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三期（者海分输口-昭通末站）、泸西-弥勒-开远支线二期（弥勒-开远）、大理力帆骏马专线、开远-蒙自支线及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中心项目正在推进项目建设。截至目前，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已取得普洱、富民、泸西、弥勒、宣威、昭阳、鲁甸、禄丰、越州等地工业园区的燃气主体供应权，昭通、宣威、富民、通海等城市燃气特许经营权及河口跨境经济合作区、玉溪研和工业园区、易门县工业园区范围内天然气管道项目的特许经营权。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74号），2019年3月公司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完成购买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70%股权。马龙公司、大姚公司、会泽公司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泸西公司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马龙公司、大姚公司、会泽公司以及泸西公司等四家风电公司紧扣公司发展定位，聚焦绿色能源主业，以风电开发与运营为核心，在会泽、马龙、泸西、大姚等风力资源较好的地区投资建设风电场，目前共建成运营7个风电场，装机总容量370MW。

（一）主要产品及用途

1. 盐业

食盐，又称餐桌盐，是人类生存最重要的物质之一，也是烹饪中最常用的调味料。

工业盐，在工业上的用途很广，是化学工业的最基本原料之一，被称为“化学工业之母”。基本化学工业主要产品中的盐酸、烧碱、纯碱、氯化铵、氯气等主要是用工业盐为原料生产的。此外，还用于有机合成工业、建筑业、日用化工、石油石化、无机化工以及水处理、公路除雪、制冷冷藏等方面。

芒硝，别名硫酸钠，是硫酸盐类矿物芒硝经加工精制而成的结晶体。可以用来提取硫酸铵、硫酸及硫化钠等化工原料，还是制造洗衣粉的重要原料。

2. 天然气

天然气作为一种清洁高效能源，主要用于工业燃料、天然气发电、天然气化工工业、城市燃气事业、压缩天然气汽车等。

3. 风电

利用风力发电，把风的动能转为电能。风能作为一种清洁的可再生能源，蕴量巨大。利用风力发电具有清洁，环境效益好；可再生，永不枯竭；基建周期短；装机规模灵活的特点。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 盐业

(1) 采购模式

按照“集中管理、授权采购、分级采购”相结合的原则和要求，对原煤、卷膜、编织袋、纸箱、纯碱、食品添加剂等重要生产性物资以及单项采购金额在300万元（含300万元）以上的重点物资进行重点管控，重要生产性物资、涉及公司全局性的生产物资和项目建设性物资的采购按照公司招标管理制度执行；具体采购由各单位按已审批的预算、计划，根据生产实际需要进行采购。

(2) 生产模式

公司精制盐主要生产装置采用热电、盐硝联产真空制盐-五效蒸发工艺技术，是目前国际上先进的制盐生产技术。五效真空制盐装置具有提高资源利用效率、节约能源、减少排放等特点。

公司根据自身实际、宏观经济形势、市场变化等，按照“以产促销、以销定产、产销联动、双向促进”的原则开展生产经营。

(3) 销售模式

① 食盐销售模式

报告期公司食盐销售模式为：通过直销、定点批发企业销售到零售终端。

② 其它产品销售模式

工业盐、芒硝、日化盐等产品，根据市场供需状况、风险控制需要等采取直销和经销两种模式。报告期，公司工业盐、芒硝以公司直销为主、经销为辅。

2. 天然气业务

(1) 天然气销售

① 采购模式

公司向上游供气商采购管道天然气，价格在基准门站价的基础上根据供、用气量的供求关系浮动；LNG、CNG向气源供应商采购，价格按市场价格随行就市。

② 储存及配送模式

天然气支线管网建成后，管道天然气由公司支线管道输送至支线分输站或末站，再由管道输送至各下游城市门站，经计量、调压、加臭后进入城市高、中、低压管道，最终提供给下游用户。此外，支线管道天然气还将通过专线输送的模式提供给一些大工业用户。

采购的LNG通过槽车运输并储存至LNG气化储备站储罐内，通过气化装置气化为气态天然气后，经计量、调压、加臭后进入城市高、中、低压城市管道，最终提供给下游用户。此

外，部分LNG输送至加气站用于天然气汽车的加气。天然气昭通公司采购的天然气直接通过城市高、中、低压城市管道提供给下游用户。

公司在玉溪、曲靖等规划建设天然气应急储备中心，一方面，为未通管道气的区域供气源；另一方面，在下游用气低谷时，将支线管道内的天然气液化并储存至储备站的大型储罐内，当用气高峰时再将储存的LNG气化输送至城市门站，从而在不依托上游管道的情况下发挥应急调峰功能。

③销售模式

公司将采购的管道气、LNG、CNG，通过支线管道、门站、城市管网、储配站等，销售给工业用户、居民用户、商业用户、加气站等用户。

(2) 入户安装服务

对于居民用户，主要通过和房地产开发商合作，委托第三方开展设计工作，实施管道施工和燃气设备的安装。在工程施工前向房地产开发商收取部分工程款，待安装工程通过质检验收后再收取剩余款项。

对于工业用户，通过与用气企业签订安装合同，根据用户的用气地点、用气规模等因素委托第三方开展设计、施工安装并收取费用。

3. 风电业务

(1) 生产模式

通过陆上风力发电，依靠风力发电机组，将风能转化为电能，再通过场内集电线路、变电设备，将电能输送到电网上。

(2) 销售模式

公司通过昆明电力交易中心本着自愿平等、互利互惠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双边协商交易。

(三) 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业绩来源于盐业和清洁能源业务，业务增长主要依赖于社会经济发展、清洁能源普及利用和内部管理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多措并举、化危为机，有效克服新冠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未受明显影响，盐业及清洁能源业务齐头并进，经营状况稳中向好。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报告期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报告期金额变化主要为计提折旧影响。
无形资产	报告期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较期初增加了 11.03%，主要为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支线管道建设项目及其他在建项目持续投入。
交易性金融资产	较期初增加了 100.00%，全部为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本金。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盐+清洁能源”双主业并行发展优势

公司全面推进“盐+清洁能源”双主业平台建设。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是云南省内最大的盐业企业，也是云南省唯一具有食盐生产和省级批发许可证的企业，面对盐改以来的市场竞争，切实转变工作作风，充分激活整体机制，持续加强质量安全管理，努力实现“双增双降”，实施以市场为导向、以销售为重点、以利润为中心的绩效考核激励等措施提升营销系统运行效率，推进市场化改革。明确公司业务“存量变革”和“增量崛起”的工作思路，努力打造成为中国前三甲的盐产业链供应集团。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立足于云南省天然气产业发展平台定位，承担全省天然气基础设施投资开发、市场推广、产业培育等工作，通过强化产业运作能力，加快中游支线管网开发建设，积极争取进入上游气源开发，努力拓展下游终端市场，实现“上控资源、中控网络、下控市场”的格局，推动云南天然气产业开发利用，随着天然气市场的不断成熟和扩大以及新市场的拓展，公司天然气业务将呈现增长趋势，经营效益将稳步提升。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控股股东所持风力发电运营资产，公司清洁能源板块从天然气领域进一步拓展至新能源领域，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清洁能源业务比重。盐和清洁能源双主业共同发展，不仅有利于为公司未来业绩的持续增长提供保障，也将提升公司的资产质量和持续经营能力，为公司快速健康发展创造有利条件。

2、资源优势

盐业板块，根据相关资料，云南是中国历史上重要的井矿盐产区之一，原盐资源总量达735.7亿吨，氯化钠（NaCl）保有储量位居全国第三。目前公司拥有云南省盐资源储量最大、生产成本最优的四个盐矿——昆明盐矿、一平浪盐矿、乔后盐矿和普洱制盐分公司，盐矿品质优良、矿床厚、矿层含盐率高、盐层品位高，拥有较强的资源优势和生产成本优势。

在天然气板块，上游气源稳定，天然气公司气源主要来自中缅管道，天然气公司已与中石油西南销售分公司达成合作协议，中石油西南销售分公司给予天然气公司在云南省内支线项目管道开口便利和气源支持；公司也积极探寻川气入滇、LNG等气源保障。同时，天然气公司目前在昆明、昭通、曲靖、红河、玉溪、大理、楚雄、文山等各州市以及滇中产业新区重点开展了18条天然气支（专）线管道项目，3个应急气源储备中心项目和1个CNG母站项目。整体搭建起云南天然气省级平台，保障全省天然气稳定供应。

在风电板块，四家风电公司所属风电项目风能资源较好，各风电项目年利用小时数均在云南省平均水平以上，2020年上半年四家风电公司合计平均利用小时数为1867.88小时，其中大中山风电项目、大海梁子风电项目在报期内利用小时数分别为2489.19小时、2280.86小时，名列云南省风电项目前茅。

3、技术优势

盐业公司精制盐主要生产装置采用盐硝联产真空制盐——五效蒸发工艺技术，是目前国际上先进的制盐生产技术。五效真空制盐装置具有提高资源利用效率、节约能源、减少排放等特点。

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云南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公司致力于加强研发力度，提高技术创新能力，以满足消费者多层次、差异化的市场需求，丰富公司食盐产品的结构，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的产品优势，增强公司的技术创新和核心竞争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四家风电公司始终将提高技术水平，作为提升其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举措。在设备技术方面：一是在设备选型上，包括风力发电机组、箱式变压器、主变压器、SVG（无功补偿装置）、GIS（气体绝缘金属封闭开关设备）等发、输、变电设备，均采用具备较高的安全性、稳定性、

先进性特点的设备；二是在技术应用上，采用了电力行业较为先进的计算机监控、微机保护、能量管理系统、风功率预测、AGC/AVC（自动发电控制/自动电压控制）等技术的应用，具备较高的自动化水平。在技术人材方面，四家风电公司通过多年来的不断探索与努力，培养了一支专业的风电场建设与运行维护技术队伍，可以独立检修和维护风电场各种设备。泸西公司已于2019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4、品牌与产品优势

盐业公司“白象牌”产品连续多年被评为“云南省著名商标”并荣获第16届、第18届中国绿色食品博览会金奖。盐业公司对公司产品进行多品牌战略的打造，构建品牌体系和“云盐”、“白象”、“艾肤妮”的品牌矩阵，不断完善和丰富产品线，形成低、中、高端全覆盖的产品线立体网络。盐业公司结合白象品牌定位，基于市场需求和产品资源特色，打造了独有的“高原深井”系列食盐，进一步丰富、完善了品牌架构与产品结构，实现了多档次、多品种、全人群的消费结构覆盖。

5、市场潜力优势

目前云南省天然气利用程度较低，未来发展潜力巨大。国家对云南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的要求和云南省实现跨越式发展的内在需求，为天然气的利用发展提供了广阔前景。大力推广利用天然气，既能有效促进云南能源结构调整，增加新的经济增长点，满足人民对清洁、便利能源的需求，又能有效减轻大气污染，改善空气质量，促进节能减排，形成优质生态环境。“十三五”期间，天然气行业出现上游供给释放、中游渠道畅通和下游需求拉动的多重发展动力，价格机制调整也将助推市场繁荣。随着宏观经济的发展、城镇化率的提高、能源消费结构的转变、环保压力的增加，天然气管网建设及市场开发将渡过起步阶段，云南天然气需求巨大并将进入快速发展期。随着国家深化石油天然气体制改革和国有企业改革的实施，云南省积极落实推动省级天然气平台的改革，尽快实现全省“一张网”战略落地。

随着“一带一路”国家战略的实施及南亚东南亚社会经济发展，市场机遇将逐步显现，盐业公司在努力做好本省市场与全国市场的同时，紧抓云南的区位优势，加强南亚东南亚的机会性发展。

在风电板块上，2020年从经济增长方面，随着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配套政策的落地，将成为云南经济保持高速增长态势的利好条件；从新增负荷方面，随着云南省内高载能用户的陆续投产，2020年云南省用电需求将实现较大幅度的增加，2020年上半年，云南省全社会用电量885.74亿千瓦时，持续保持7.82%的正增长，增速居全国第一，较2019年增长1.12个百分点，下半年预计云南省工业经济将继续保持稳增长的态势；从风资源方面，预计2020年下半年汛期（7月至10月）来风情况要远优于历史同期，截止目前，四家风电公司7月份发电量，同比增长91.51%。综合上述情况，将有利于保障和支撑四家风电公司的电量销售。

6、政府支持优势

能投集团相继与普洱市、楚雄市、滇中产业新区、红河州、怒江州、迪庆州、大理州等地州签署了全面战略合作协议，天然气公司、盐业公司和风电公司积极在协议的框架范围内开展有关的项目，当地政府同时给予了大力支持，有利于相关项目的顺利推进。

7、风电场建设管理优势

自2013年开始，随着各风电厂陆续开始建设，公司所属四家风电公司也在风电建设过程中逐渐积累了丰富的建设经验，形成了投资项目专业化管理，各电场从建设初期就以控制成本、提高质量及标准为核心，确保风电项目实际投资较计划金额减少，建设全程零安全事故等，泸西永三风电场在2014年度获得云南省政府颁发的云南省优质工程一等奖，充分体现了公司所属四家风电公司在风电投资、建设方面的竞争优势。

8、风电场运营管理优势

公司所属四家风电公司自风电场营运以来，积累了丰富的运维、管理和故障处理经验，

所有风电项目截止目前均未发生过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等重大事故。同时，不断总结经验，技术创新，建立健全备品备件联合储备制度，培养和锻炼了一批专业运维技术队伍，降低了生产成本，提高了运行效率。四家风电公司所属项目风机可利用率、风机故障率在云南省内风电项目对标中各项指标良好，利润指标优秀。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2019年度电力行业风电运行指标对标结果，通过对电量指标和设备运行水平指标进行综合评价、数据公示及最终评审等程序，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大海梁子风电场及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大中山风电场从参评的47家发电集团、2172家风电场中脱颖而出，大海梁子风电场被评为2019年度电力行业优胜风电场（AAAAA级），大中山风电场被评为2019年度电力行业优胜风电场（AAA级），展现了公司风电业务板块优异的资产管理能力和风电场运营水平。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和“十三五”收官之年，在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的特殊形势下，在打造“盐+清洁能源”双主业平台战略引领下，公司盐业、天然气和风电三大业务板化危为机、稳中求进。盐业板块作为云南省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积极推动复工复产，全力做好食盐、工业盐等重点物资的保障供应，紧扣云南省“绿色食品牌”，不断深化营销改革、不断推进“盐+”战略，多措并举积极拓展市场；天然气板块围绕“气化云南”总体战略部署，按照“上控气源、中布管网、下拓市场、健全储备”的发展思路，稳步推进全省天然气产业发展；风电业务持续提升风力资源利用效率，运营能力不断增强。

(一) 以市场为导向打造核心产品，以品牌升级手段树立品牌新形象，以深化营销改革为基础提升终端管控能力

盐业板块持续提升和凝练食盐品牌内涵，构建盐业品牌体系矩阵、自媒体宣传矩阵，完成行业首个IP形象“盐宝”的发布及“白象盐 幸福味”广告片投放；坚持市场导向，对小包装食盐品种进行优化调整，并对产品包装进行全面升级。截至目前，新包装产品已基本覆盖省内终端客户。

与此同时盐业板块持续深化食盐营销端改革，有效巩固产品市场占有率。一是重点加强终端网点建设和维护，深入推进食盐安全宣传“三进”活动，省内食盐销售量价齐升，有力保障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稳步增长；二是积极开展促销活动，组织开展“应对疫情专项促销活动”对冲疫情影响，打破了以往年后即是淡季的被动局面；三是大力拓展省外KA系统销售渠道，省外销售取得一定成绩。

(二) 发挥天然气省级平台优势，加快产供储销体系建设

一是以上游气源合作谋求资源保障。积极探寻川气入滇、LNG等气源保障，积极参与昭通页岩气开发及缅甸皎漂LNG接收站项目，从源头提升核心竞争力。二是以中游支线建设夯实省级天然气平台。重点开展了18条天然气支线管道项目。三是以储气项目开发确保平稳供气。有序开展昆明盐穴储气库项目、寻甸CNG母站项目及玉溪、曲靖、红河等州市的应急气源储备中心项目。四是以下游市场拓展强化气量支撑。积极配合全省工业“煤改气”、农村“以气代柴工作”，有效拓展下游终端市场。

(三) 确保安全生产，推进效能发挥

深化安健环管理，确保安全生产。在全面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加强对风机等重点设备的管理，及时组织开展岁末年初、汛前专项及“安全生产月”等安全检查，通过提高巡检频率，严格巡检要求，发现问题及时进行消缺处理，确保安全生产。与此同时扎实做好风电技改，提升风机使用效率。根据各运营风电场实际情况，有序推进风机提升发电量技术改造、箱变防雷等技改工作，不断提升风机效率和安全性能。

(四) 加大风险管控力度，健全全面有效的风险控制体系

面对复杂的外部经营环境和日益加剧的市场竞争现状，公司建立健全风险管理体系，严格把控市场、财务、安全、法律等各项重点领域的全过程风险防控，提升人员风险防控意识，确保各项经营风险可控在控。

(五) 强化资本运作，优化产业布局

在盐业体制改革不断推进的大背景下，公司参与了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推动实现合作共赢、共同发展，促进公司外延发展与内涵成长相结合，优化提升公

司盐业的产业布局 and 综合竞争力。天然气板块继续推进、落实全省天然气产业布局。

（六）技术驱动创新，加大公司研发投入力度

盐改以来，盐业公司全面加强研发力度，持续推进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云南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2020年6月，公司“高原深井矿盐盐硝联产及天然钙盐制备关键技术与应用”成果荣获云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截至2020年6月盐业公司共计获得了48项专利，其中9项发明专利；风电公司积极开展专利申请及知识产权维护工作，共计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45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七）提高信息化水平，为公司高质量发展赋能

一是持续推进供应链及成本系统项目建设，推动系统全面完善升级，构建物流、信息流、单证流、商流和资金流五流合一的管理新模式，提升管理效率，降低管理成本，目前已基本完成金蝶供应链系统及成本系统基础数据平台的搭建工作。二是按照智能制造全过程追溯系统“先试点、后推广”的建设原则，启动追溯项目二期建设。追溯项目已逐步实现全渠道产品可追溯，响应食品安全监管要求。三是高效推进天然气公司“数字化管道”示范项目建设，利用航拍、实地调研、数据建模等数据采集方式，结合空间信息、地理信息技术，将天然气管道建设及运营中各类信息数字化处理，搭建SCADA系统、巡线系统、视讯系统、管道完整性系统平台，提升管道建设效率、优化管道运营，实现灾害预测预警和运营风险管理，目前项目已基本完工。

由于云南省风资源波动及新冠疫情的综合影响，报告期四家风电公司售电量较上年同期下降，但得益于上述各项工作的有效实施，公司总体运营状况平稳，财务状况良好，收入质量提升明显。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1,481.68万元，同比增长4.97%；经营净现金流为27,826.13万元，同比增长114.16%；实现利润总额24,872.19万元，同比减少6.3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684.47万元，同比减少11.15%。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916,759.31万元，较年初数增长3.0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411,862.16万元，较年初数增长3.18%，资产负债率为42.04%。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包括食盐、工业盐、日化盐、芒硝等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天然气管网运营、销售、入户安装服务以及陆上风力发电的运营等。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1,481.6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808.75万元，同比增长4.97%；利润总额24,872.19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697.21万元，同比下降6.3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684.47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343.78万元，同比下降11.15%。其中：

盐业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8,180.9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452.48万元；利润总额7,658.4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34.81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139.02万元。

天然气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813.4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897.79万元；利润总额1,171.4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81.85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70.53万元。

四家风电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8,487.32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538.51万元；利润总额16,883.22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327.08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3,154.61万元。

主要影响因素如下：

（1）盐硝产品毛利较上年同期增加1,583.4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67%；天然气业务

毛利较上年同期减少566.8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2.60%；风电业务毛利较上年同期减少2,364.0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0.33%；共同影响公司合并营业毛利较上年同期减少1,347.37万元，主要由于受到云南省风资源波动及新冠疫情的综合影响，报告期四家风电公司售电量较上年同期下降11.18%，而四家风电公司营业成本变动不大，导致营业毛利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

(2) 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952.9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53%，主要由于盐业体制改革后，盐业公司着力深化市场化改革，加大市场营销力度，广告费用等销售相关费用增加。另外，盐业公司运输费用有所增加。

(3) 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534.3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55%，主要由于人工成本、安全生产费等费用增加。

(4)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279.8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6.44%，主要由于本期借款本金较上年同期减少后财务费用相应减少。

(5) 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205.7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4.53%，主要由于本年多品种盐开发、智能化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研发等研发投入力度增加，新增风机动态无功补偿装置性能测试研究。

(6) 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535.2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61%，主要由于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大海梁子风电场项目和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永三风电场项目上年享受“三免三减半”税收优惠政策的减半税收优惠政策，因税收优惠期限届满，今年起不再享受“三免三减半”税收优惠政策。

(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4,833.2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4.16%，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公司盐硝产品销售回款情况好于上年同期水平。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014,816,809.92	966,729,276.59	4.97%	主要原因是盐业公司盐硝产品销售收入及天然气公司管道售气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营业成本	483,775,218.24	420,329,235.37	15.09%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随营业收入增加营业成本同步增加，另外天然气板块管道支线转固，累计折旧增加。
销售费用	155,373,449.42	145,843,598.35	6.53%	主要原因是盐业体制改革后，盐业公司着力深化市场化改革，加大市场营销力度，广告费用等销售相关费用增加。另外，由于公路运政管理力度进一步加强，运输费用有所增加。
管理费用	86,912,641.92	81,568,719.77	6.55%	主要原因是人工成本、安全生产费等费用增

				加。
财务费用	40,654,078.48	43,452,082.65	-6.44%	主要原因是本期借款本金较上年同期减少后财务费用相应减少。
所得税费用	44,677,445.83	39,325,244.07	13.61%	主要原因是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大海梁子风电场项目和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永三风电场项目上年享受“三免三减半”税收优惠政策的减半税收优惠政策，因税收优惠期限届满，今年起不再享受“三免三减半”税收优惠政策。
研发投入	4,492,195.62	2,434,418.17	84.53%	主要原因是本年多品种盐开发、智能化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研发等研发投入力度增加，新增风机动态无功补偿装置性能测试研究。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261,336.45	129,929,096.39	114.16%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盐硝产品销售回款情况好于上年同期水平。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7,956,901.08	-348,180,309.86	-275.66%	主要是购买理财产品及支付广盐增资项目前期保证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6,797.03	-7,814,441.74	8.03%	主要是各项筹资活动综合影响使筹资支付的现金有所减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6,882,361.66	-226,065,655.21	-358.66%	受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及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综合影响。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3,166,672.74	366,668,287.56	69.95%	主要是收到天然气基金增资款导致货币资金增加较大。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014,816,809.92	100%	966,729,276.59	100%	4.97%
分行业					
食品行业	300,937,506.26	29.65%	265,151,295.22	27.43%	13.50%
化工行业	227,102,248.84	22.38%	225,450,275.49	23.32%	0.73%
天然气行业	147,589,589.26	14.54%	108,186,504.38	11.19%	36.42%
风电行业	284,873,189.44	28.07%	310,258,287.49	32.09%	-8.18%
其他	54,314,276.12	5.36%	57,682,914.01	5.97%	-5.84%
分产品					
盐硝产品	528,039,755.10	52.03%	490,601,570.71	50.75%	7.63%
天然气	147,589,589.26	14.54%	108,186,504.38	11.19%	36.42%
风电	284,873,189.44	28.07%	310,258,287.49	32.09%	-8.18%
其他	54,314,276.12	5.36%	57,682,914.01	5.97%	-5.84%
分地区					
云南省内	796,178,303.24	78.46%	881,754,191.49	91.21%	-9.71%
云南省外	218,638,506.68	21.54%	84,975,085.10	8.79%	157.30%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 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食品行业	300,937,506.26	74,639,824.69	75.20%	13.50%	9.38%	0.93%
化工行业	227,102,248.84	158,441,617.84	30.23%	0.73%	10.61%	-6.23%
天然气行业	147,589,589.26	128,173,501.60	13.16%	36.42%	54.24%	-10.03%
风电行业	284,873,189.44	79,661,855.34	72.04%	-8.18%	-2.14%	-1.73%
其他	54,314,276.12	42,858,418.77	21.09%	-5.84%	-3.65%	-1.80%
分产品						
盐硝产品	528,039,755.10	233,081,442.53	55.86%	7.63%	10.22%	-1.04%
天然气	147,589,589.26	128,173,501.60	13.16%	36.42%	54.24%	-10.03%
风电	284,873,189.44	79,661,855.34	72.04%	-8.18%	-2.14%	-1.73%
其他	54,314,276.12	42,858,418.77	21.09%	-5.84%	-3.65%	-1.80%
分地区						
云南省内	796,178,303.24	331,286,583.82	58.39%	-9.71%	-11.10%	0.65%

云南省外	218,638,506.68	152,488,634.42	30.26%	157.30%	218.81%	-13.45%
------	----------------	----------------	--------	---------	---------	---------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按行业分类和产品分类中，天然气行业及产品的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6.42% 及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54.24%，主要原因是天然气板块部分管道支线转固投产后，本报告期天然气管道售气量同比增长明显，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增加。

(2) 公司按地区分类中，云南省外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57.30% 及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218.81%，主要原因是盐业公司加大省外市场营销力度，本报告期盐业公司云南省外营业收入同比增长明显，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增加。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6,878,824.68	6.79%	主要是理财产品收益、参股公司股利分派确认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资产减值	0.00	0.00%		
营业外收入	1,951,248.59	0.78%	主要是与日常经营无关的政府补助等偶得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1,635,834.79	0.66%	主要是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及对外捐赠支出	否
其他收益	9,762,805.55	3.93%	主要是政府补助	否
信用减值	1,639,729.42	0.66%	按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政策规定计提坏账准备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24,166,672.74	6.81%	367,772,980.46	4.86%	1.95%	主要原因是 2019 年 12 月收到云南云能创益天然气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对天然气公司增资款 10 亿元
应收账款	914,313,356.94	9.97%	898,025,777.73	11.87%	-1.90%	报告期无重大变动

存货	142,762,153.82	1.56%	131,898,126.38	1.74%	-0.18%	报告期无重大变动
投资性房地产	81,359,401.87	0.89%	88,776,703.03	1.17%	-0.28%	报告期无重大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40,247,158.02	0.44%	41,168,316.76	0.54%	-0.10%	报告期无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3,951,514,706.22	43.10%	3,535,295,375.00	46.72%	-3.62%	主要原因是计提折旧影响
在建工程	1,518,362,067.97	16.56%	1,602,487,793.52	21.18%	-4.62%	主要原因是昆明盐矿提质增效、智能制造技术改造项目和天然气公司昭通支线一期、禄脬-易门支线于 2019 年末转固
短期借款	269,800,000.00	2.94%	176,900,000.00	2.34%	0.60%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新增短期借款 1 亿元
长期借款	2,445,738,276.24	26.68%	2,376,052,864.23	31.40%	-4.72%	主要原因是四家风电公司归还部分长期借款影响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39,330,000.00	11.34%	0.00	0.00%	11.34%	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本金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0.00	3,224,330.00	2,185,000.00	0.00	1,039,330.00
2.衍生金融资产								
3.其他债权投资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0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50,000,000.00	0.00	0.00	0.00	3,224,330.00	2,185,000.00	0.00	1,089,330.00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								

资产								
其他								
上述合计	50,000,000.00	0.00	0.00	0.00	3,224,330,000.00	2,185,000,000.00	0.00	1,089,330,0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上表中的“单位”应统一折算成人民币列示；

2、“其他”中金额重大的项目，可以在表中单独列示；

3、直接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4、上表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及对其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影响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00,000.00	融资保证金
应收账款	542,084,813.63	应收账款收费权质押
固定资产	546,421,133.72	固定资产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4,892,135.88	土地使用权抵押借款
合计	1,094,398,083.23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66,017,272.80	220,643,822.60	-24.76%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	披露索引（如
													有）	有）

称								负 债 表 日 的 进 展 情 况				有)		
云南省 天然气 运维有 限公司	各类工 程建设 活动； 技术服 务、技 术开 发、技 术咨 询、技 术交 流、技 术转 让、技 术推 广；仪 器仪表 修理； 电气设 备修理 等	新设	100.00 0,000.0 0	100.00 %	自有资 金	—	长期	管道运 行维护	已完 成设 立，截 至报 告期 末实 际累 计出 资 300 万元			否	2020 年 01 月 15 日	《关于云南省 天然气有限公 司投资设立云 南省天然气运 维有限公司的 进展公告》(公 告编号： 2020-004) 详 见 2020 年 1 月 15 日的《证券 时报》《中国证 券报》和巨潮 资讯网
云南省 天然气 文山有 限公司	天然气 综合利 用项目 的投资、 建设；天 然气支 线管网 项目的 投资、 建设； 应急储 备项目 的投资、 建设；城 市燃气 管网的 投资、	新设	120.00 0,000.0 0	100.00 %	自有资 金	—	长期	天然气 管网等	已完 成设 立，截 至报 告期 末实 际累 计出 资 1000 万元			否	2020 年 01 月 21 日	《关于云南省 天然气有限公 司投资设立云 南省天然气文 山有限公司的 进展公告》(公 告编号： 2020-005) 详 见 2020 年 1 月 21 日的《证券 时报》《中国证 券报》和巨潮 资讯网

	建设。													
云南能投滇南燃气开发有限公司	天然气清洁能源项目投资；液化天然气销售，天然气产品销售；城市管道燃气、液化天然气及压缩天然气运营；供气工程管网入户安装等	增资	21,764,200.00	64.00%	自有资金	云南培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云南海朔投资开发	长期	天然气管网等	截至报告期末已完成增资 1800 万元			否	2019 年 12 月 26 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云南能投滇南燃气开发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30）详见 2019 年 12 月 26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云南省天然气河口有限公司	天然气综合利用项目、天然气支线管网项目、城市燃气管网的投资、建设、运营等	新设	2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	长期	天然气管网等	已完成设立，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累计出资 100 万元			否	2019 年 12 月 26 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31）详见 2019 年 12 月 26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合计	--	--	261,764,200.00	--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昭通支线(曲靖分输站-沾益-宣威-者海-昭阳区)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	自建	是	油气管道	27,805,382.01	528,413,730.51	自筹/专项贷款	75.00%			该项目按计划推动,尚未实施完成		
玉溪-普洱天然气支管道一期工程项目(玉溪-峨山-化念)	自建	是	油气管道	5,958,511.70	257,590,986.90	自筹/专项贷款	99.00%			报告期该项目处于试运行期间		
曲靖市陆良支线(曲靖经开清管站-麒麟-陆良-召夸)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	自建	是	油气管道	18,258,338.21	261,717,525.08	自筹/专项贷款	95.00%			该项目按计划推动,尚未实施完成		
泸西-弥勒-开远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	自建	是	油气管道	40,645,355.06	312,093,259.56	自筹/专项贷款	50.16%			该项目按计划推动,尚未实施完成		
玉溪应急气源储备中心	自建	是	油气管道	6,189,878.57	45,890,713.15	自筹/专项贷款	19.91%			该项目按计划推动,尚未实施		

										完成		
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	自建	是	油气管道	8,103,960.41	119,183,564.37	自筹/专项贷款	96.24%			该项目按计划推动,尚未实施完成		
昆明盐矿燃煤锅炉改燃气锅炉项目	自建	是	食品	2,883,541.00	9,899,413.91	自筹	37.14%			该项目按计划推动,尚未实施完成	2018年08月15日	《关于新建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昆明盐矿锅炉煤改气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16)
普洱制盐分公司公租房项目	自建	是	建筑	347,598.61	40,746,154.27	自筹	100.00%			-	2016年11月30日	《公司关于实施普洱制盐分公司公共租赁住房建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53)
普洱制盐分公司提质增效、智能制造项目	自建	是	食品	888,852.29	33,778,992.08	自筹	100.00%			-	2017年06月23日	《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实施普洱制盐分公司提质增效、智能化改造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1)
合计	--	--	--	111,081,417.86	1,609,314,339.83	--	--	0.00	0.00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3,500,000.00	50,000,000.00	自有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3,224,330,000.00	2,185,000,000.00	13,812,879.00	1,039,330,000.00	自有资金

				00	00.00	92	00.00	
合计	50,000,000.00	0.00	0.00	3,224,330,000.00	2,185,000,000.00	17,312,879.92	1,089,330,000.00	--

注：对报告期内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境内外股票、基金、债券、信托产品、期货、金融衍生工具等金融资产的初始投资成本、资金来源、报告期内购入或售出及投资收益情况、公允价值变动情况等进行披露。

5、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6、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7、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昭通支线（曲靖分输站-沾益-宣威-者海-昭阳区）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	140,121	2,780.54	52,841.37	75.00%	该项目按计划推动，尚未实施完成		
玉溪-普洱天然气支线管道一期工程项目（玉溪-峨山-化念）	39,709	595.85	25,759.1	99.00%	报告期该项目处于试运行期间		
曲靖市陆良支线（曲靖经开	37,499	1,825.83	26,171.75	95.00%	该项目按计划推动，尚未实		

清管站-麒麟-陆良-召夸)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					施完成		
泸西-弥勒-开远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	62,363	4,064.54	31,209.33	50.16%	该项目按计划推动, 尚未实施完成		
玉溪应急气源储备中心	24,406	618.99	4,589.07	19.91%	该项目按计划推动, 尚未实施完成		
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	15,206	810.4	11,918.36	96.24%	该项目按计划推动, 尚未实施完成	2017年08月03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立项实施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69)
昆明盐矿燃煤锅炉改燃气锅炉项目	4,770.13	288.35	989.94	37.14%	该项目按计划推动, 尚未实施完成	2018年08月15日	《关于新建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昆明盐矿锅炉煤改气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116)
普洱制盐分公司公租房项目	3,427.37	34.76	4,074.62	100.00%	-	2016年11月30日	《公司关于实施普洱制盐分公司公共租赁住房建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153)
普洱制盐分公司提质增效、智能制造项目	3,977.96	88.89	3,377.9	100.00%	-	2017年06月23日	《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实施普洱制盐分公司提质增效、智能化改造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51)
合计	331,479.46	11,108.15	160,931.44	--	--	--	--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盐及其系列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1,000,000.00	1,714,515.60 7.67	1,325,722.10 6.10	581,809,449.01	78,130,204.04	61,390,244.64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子公司	天然气支线管网建设和运营，城市燃气综合利用项目的建设和运营，天然气销售	1,904,513.50	3,721,955.02 0.10	2,168,720.23 5.05	148,134,171.47	9,858,848.52	9,700,686.15
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风能、太阳能及其他可再生能源发电的开发、建设、运营、技术咨询、培训及服务和研究开发、销售、发电项目投资	301,354,100.00	935,090,025.79	459,453,400.72	79,356,991.08	50,856,847.88	40,409,676.68
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风能、太阳能及其他可再生能源发电的开发、建设、运营、技术咨询、培训及服务和研究开发、销售、发电项目投资	404,219,000.00	880,190,256.67	520,411,178.69	79,018,546.80	50,667,468.12	44,324,894.46

马龙云能投 新能源开发 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风能发电的 开发、建设、 运营；风力 发电技术咨询、 培训及服务 和研究开发； 提供工程配套 服务（项目筹 建），风电产 品的销售	191,370,960.00	789,509,341.25	308,301,666.16	58,849,194.84	29,057,633.07	25,419,166.88
泸西县云能 投风电开发 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风力发电项 目的投资、 开发及经营	185,000,000.00	738,497,708.26	273,748,586.75	67,648,456.72	40,052,915.02	32,828,381.4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是根据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云南省人民政府（2016）66号批复，于2016年11月18日以公司全部涉盐资产注册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10亿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58,180.94万元，利润总额7,658.46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139.02万元。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是公司2016年通过重大资产置换置入的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2013年1月8日，注册资本10亿元，2016年10月28日该公司名称由“云南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根据公司董事会2019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天然气公司于2019年12月27日完成增资扩股，公司对天然气公司的持股比例由100%下降至52.51%，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190,451.35万元。公司经营范围：天然气项目的开发；天然气项目的建设；天然气的销售；燃料油M100、燃料油280、燃料油380（成品油除外）。该公司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14,813.42万元，利润总额1,171.45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70.53万元。

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是公司通过向同一控制下企业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的全资子公司，于2012年5月3日取得会泽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30326000005533），注册资本10,000万元。2014年12月股东新增货币出资2,000.00万元；2015年8月股东新增货币出资7,000.00万元；2015年11月股东新增货币出资6,700.00万元；2017年股东新增货币出资4,435.41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30,135.41万元，实收资本为30,135.41万元。该公司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7,935.70万元，利润总额5,085.50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040.97万元。

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是公司通过向同一控制下企业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的全资子公司，于2013年6月4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40,421.90万元，实收资本40,421.90万元。大姚公司主要从事：风能、太阳能及其他可再生能源发电的投资、开发、建设、运营；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及其他可再生能源发电技术咨询、培训及服务和研究开发；提供工程配套服务；风电、太阳能发电及其他可再生能源发电产品的销售。现大姚公司风电场装机容量共88MW，其中：大中山风电场装机容量40MW，老尖山风电场装机容量48 MW。该公司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7,901.85万元，利润总额5,066.67万元，实现归属于

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432.49万元。

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是公司通过向同一控制下企业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金10,057.96万元,实收资本19,137.96万元，主要从事：风能发电的开发、建设、运营；风力发电技术咨询、培训及服务和研究开发；提供工程配套服务（项目筹建），风电产品的销售。马龙公司对门梁子风电场于2015年9月30日建成投产，装机容量9万千瓦，预计年发电量2.16亿度。该公司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5,884.92万元，利润总额2,905.76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541.92万元。

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是公司通过向同一控制下企业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的控股子公司，泸西公司成立于2011年8月18日，注册资本金为18,500.00万元，主营业务为风力发电项目的投资、开发及经营。泸西公司目前已建成永三和孔照普风电场。该公司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6,764.85万元，利润总额4,005.29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282.84万元。

云南云天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10月，注册地址为云南省昆明市滇池路1417号2号楼3楼，原注册资本6亿元，是经中国银监会核准，为企业集团提供金融服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2017年12月取得银监局批复（云银监复[2017]283号）同意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10亿元，股东构成及出资比例不变，本公司持股比例为5%。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该公司报告期实现净利润3,452.31万元。

云南中金钾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11月，注册地址为云南省楚雄州禄丰县一平浪镇，注册资本1,500万元，该公司经营范围：氯化钾、氯化钙生产和销售；国内贸易；化工技术研发及技术转让；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本公司持有该公司35%的股份，报告期该公司开展了项目备案、项目安全预评价、项目环评、项目设计及前期项目施工等相关工作，并开展材料贸易业务，报告期亏损45.95万元。

勐腊天勐对外经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8年12月11日，注册地址为勐腊县城北路348号，注册资本1,900万元。公司经营范围：货物（技术）进出口贸易、盐产品生产和销售，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49%的股份。报告期由于该公司在老挝投资的全资子公司乌多姆塞盐业有限公司食盐产品，受市场竞争激烈等因素影响，制盐生产装置基本处于停产状态。报告期亏损55.76万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对 2020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 产业政策风险

主要来源于国内盐行业、天然气行业、风电行业政策对产业结构调整的影响，产业链的逐步完善和高附加值产品相关标准与鼓励措施对行业影响，国外政策风险主要来源于技术风险。其中有产品质量的控制，环保认证以及安全标准提高。如果产业政策指向发生变动，可能会对行业内企业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因此，公司的经营活动、盈利能力及未来发展将因国家和地方政府可能出现的政策变化而受到一定的影响。

(2) 经营管理风险

盐业板块方面，随着盐改的持续深入及云南省内煤炭产业整合，盐业在生产、销售等环节均面临诸多挑战：一是，食盐省内外市场竞争加剧，食盐销售形势严峻；二是工业盐市场持续低迷，竞争激烈，价格下行压力较大；三是生产和物流运输成本增加，运营成本居高不下。与此同时，产能过剩是当前盐行业的症结，由于产量增长的同时市场需求增长相对缓慢或维持不变，导致产能过剩的情况严重，部分盐企库存积压、效益不佳，造成行业普遍存在的“增产不增收”局面。而盐属于高同质化属性的产品，从产品层面打造差异化优势难度较大。盐业产销的区域限制被打破后，新进入云南市场的盐业企业或非盐企业对盐业资源和市场的争夺使市场竞争白热化，而疫情给经济和各行各业带来更多不确定因素，预计未来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形势，特别是在开拓省外市场的过程中，将会更加严峻。

天然气板块方面，目前新冠肺炎疫情在国内基本得到控制，但在全球范围内仍在持续蔓延，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发生复杂深刻变化，造成云南省天然气产业发展面临诸多不利因素：一是，LNG市场持续低迷，亚洲LNG现货到岸价持续走低，LNG供应因天气制约受到影响；二是，管道气供应偏紧，中石油合同内供气量严重不足，省内天然气销售价格波动较大，下游用气量难以稳定保证；三是，入户安装业务由于受到收费政策影响，利润降低。

风电板块方面，由于其行业特性及国家、云南省新能源政策调整等原因，生产经营面临众多不确定因素：一是新能源补贴资金未及时到位，造成还款压力和财务成本增加；二是风电场场区区域面积大，风机设备分散，路程较远，导致风机设备维护时间长，影响发电量和设备的安全稳定运行，且成本较高；三是云南省已进入雨季，雷雨天气增多，导致线路雷击跳闸的可能性增大，年底将会出现雨雪天气，风电场可能会出现风机冰冻情况。

(3) 安全环保风险

安全环保工作历来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点，公司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环保主体责任，认真贯彻落实各项安全生产、污染治理减排措施，强化日常管理和环保设备设施的维护保养，确保公司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主要污染物实现稳定达标排放，但在环保设备出现故障或特定情况下，可能导致排放参数不达标而被主管部门处罚的风险，另一方面，随着我国政府环境保护力度的不断加强，可能在未来出台更为严格的环保标准，提出更高的环保要求，可能导致公司需加大对环保方面资金、技术投入。

(4) 项目建设风险

天然气项目建设周期长，资金回收期慢，项目风险较大。气源进口资质、燃气初装费、管输费等受政策影响较大，项目存在投资大、周期长、收益慢等风险。

(5) 气源依赖风险

目前公司所采购的天然气主要来自中石油西南销售分公司，虽然公司与西南分公司已签订了长期供气合同，在较长时间内能获得稳定供气，但如果出现天然气供应紧张导致公司向主要供应商的采购需要得不到满足，抑或是供气合同到期后，公司未能与主要供应商及时续签或新签订供气合同，将直接制约公司天然气业务的发展。

(6) 应收/预付账款风险

2017年盐业体制改革以来，由于内外部营销环境的急剧变化，目前公司食盐各版块销售业务存在不同程度应收款项回收风险。主要包括KA大型商超应收账款清收、公司与邮政公司合作销售应收账款回收以及省内各营销公司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清收风险。

(7) 电力市场竞争风险

风力发电企业在风能资源优越、电力输送容量充足的地理区域开发新风电项目的竞争非常激烈。随着国家电力体制改革不断深入推进，电力交易机构组建、发电用电计划有序放开、绿证交易机制建立，电力市场面临高度竞争，风力发电企业作为电力企业的一部分，参与了供电市场的竞争。在市场竞争中，实行竞价上网对风力发电企业的冲击也是很大的，成本控制差的企业势必会导致盈利能力降低。

(8) 风力资源变化的风险

风电项目严重依赖风能资源，只有风速在 3-25m/s 的区间内风机才能正常运转发电，而风能不能人为控制，具备高度的不确定性。加上风电的固定成本较高，初始投资较大，不论是否运行都会产生折旧费用，从而影响盈利能力的波动。

2、主要应对措施

(1) 盐业板块方面，继续加强“白象”牌食盐品牌建设，进一步做好渠道建设和终端系统维护，巩固省内食盐市场、拓展省外市场；持续做好工业盐市场行情研判，充分了解客户需求信息以及客户生产、设备运行情况，及时制定应对营销策略，切实提高销售工作主动性和服务水平；加强生产过程管理，全力降低生产消耗，切实做好公铁联运，有效控制运输成本。与此同时，创新机制改革，强化产销协同。改革内部结算模式，提升产销响应速度，通过订单形式等市场化手段促进生产单位提质增效；改革营销薪酬体系，实现工资总额与销售、产品结构及利润挂钩，打破薪酬分配平均主义，扩大内部工资差距；开展供应链及成本系统信息化建设，实现产、销、存最优配比及经营效益最大化；完善风险化解机制，建立风险应急处置预案。

天然气板块方面，以下游市场拓展强化气量支撑，积极推动天然气开发利用项目在各州市落地，加快大工业用户追踪锁定，高效推进入户安装业务，大力拓展终端燃气市场；加强气源建设，构建多气源供气格局，确保稳定供气；稳步推进产供储销体系建设；积极争取政策及资金支持，加快推进天然气储气及应急调峰能力建设。

风电板块方面，强化现场安全管理，积极关注大风、大雨、雷电及年底的雨雪等天气变化，把气象灾害预警作为安全管理和生产管控工作的重点，切实做好防护措施和应急预案，确保现场安全稳定运行；强化备品备件管理，保障机组设备的消缺及时率；强化设备可靠性管理，加大设备隐患排查整治力，确保设备安全稳定长周期运行。

(2) 以国家管网公司成立为契机，加快推进中游支线管道建设。利用部分企业拟将退出中游管道的机遇，积极整合支线增量及存量资源。深耕天然气辅助业务，积极推进燃气保险统采统购业务，增加业务收入来源。

(3) 强化预算管理，狠抓经营。通过加快项目建设，促进支线投产通气，并通过开展下游市场和工业用户的培育，实现管道气销售；各燃气企业拓展终端燃气市场，提升用气量，实现提质增效；围绕优化财务运作方式，加强融资及税收的全面策划，制定切实可行的融资及税收策划计划，大幅降低公司管理及运营成本。进一步加强风电公司预算管理，充分发挥预算对实现经营目标过程的控制和综合协调作用。加强预算对资金的监管、控制作用，按照预算要求，严控各项费用开支。

(4) 持续深化NOSA管理体系建设，充分发挥安全调度指挥中心作用。要使天然气支管网系统不断向集中化、智能化的方向发展，并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保证管道运行效率最大化。

(5) 加快推进风机叶片技改项目相关工作，在保证安全生产的前提下，在大风季来临前完成技改工作，保障发电量的有效提升。

(6) 将持续跟踪可再生能源补贴款清收进度，积极与电网公司对接补贴款清收前各项准备工作，争取尽快完成可再生能源补贴款清收工作。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9.52%	2020 年 01 月 10 日	2020 年 01 月 11 日	《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2)详见 2020 年 1 月 11 日的巨潮资讯网。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8.12%	2020 年 04 月 22 日	2020 年 04 月 23 日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28)详见 2020 年 4 月 23 日的巨潮资讯网。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云南能投集团承诺所认购的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93,313,565 股股票，自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十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5 年 09 月 17 日	2020 年 10 月 8 日（如非交易日顺延）	严格遵守承诺
	控股股东云	关于同业	为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保护上市公司	2014 年 09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

	<p>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p>	<p>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利益，作为云南盐化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控股股东，云南能投集团于 2014 年 9 月 11 日特作出如下承诺：“（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的主营业务之一为电力的生产和销售，云南盐化也从事少量的水电业务，但二者之间未构成实质性竞争关系。云南盐化主要通过其控股子公司文山黄家坪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在文山州麻栗坡县从事水力发电业务，并仅限于通过文山州的区域电网在文山州地区销售。本公司的电力业务包括水电、火电、风电、太阳能发电等，所生产的电力主要通过南方电网统一输送和销售，电力生产企业主要分布于保山、临沧、昭通和宣威等地，在文山州地区未从事发电业务，亦未通过文山州的区域电网进行销售。此外，电力价格需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规定，因此与云南盐化也不存在价格竞争。综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云南盐化的水电业务在生产、销售区域及生产规模等方面均存在较大差异，双方不构成实质性的竞争关系。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任何与云南盐化（包括云南盐化控制的企业，下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2）本公司在作为云南盐化控股股东的期间内，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云南盐化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直接或间接拥有与云南盐化从事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的其他企业、组织、经济实体的绝对或相对的控制权。（3）对于云南盐化在其现有业务范围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尚未对此进行生产、经营的，除非云南盐化书面通知本公司不再从事该等新业务，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与云南盐化相竞争的该等新业务。（4）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云南盐化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应立即通知云南盐化，并应尽所能将该商业机会让予云南盐化。（5）如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导致云南盐化权益受到损害的，本公司同意向云南盐化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p>	<p>月 11 日</p>		<p>承诺</p>
	<p>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p>	<p>为充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云南能投集团作为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针对规范关联交易事项，云南能投集团于 2014 年 9 月 11 日</p>	<p>2014 年 09 月 11 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遵守承诺</p>

	公司	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作出如下承诺：“(1)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的避免与云南盐化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承诺将遵循市场化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云南盐化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云南盐化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2) 如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导致云南盐化权益受到损害的，本公司同意向云南盐化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为维护上市公司云南盐化生产经营的独立性，保护云南盐化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作为云南盐化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控股股东，云南能投集团将保证做到与云南盐化在人员、财务、资产、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相互独立，特此作出承诺如下：</p> <p>(1) 保证云南盐化的人员独立①保证云南盐化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专职在云南盐化（包括云南盐化控制的企业，下同）工作、并在云南盐化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云南盐化外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职务，亦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云南盐化外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②保证云南盐化的人事关系、劳动关系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云南盐化外的其他企业。③保证本公司提名出任云南盐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候选人都通过合法的程序进行，本公司不干预云南盐化经营管理层、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2) 保证云南盐化的财务独立①保证云南盐化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②保证云南盐化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干预云南盐化的资金使用。③保证云南盐化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云南盐化外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④保证云南盐化依法独立纳税。(3) 保证云南盐化的机构独立①保证云南盐化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与本公司的机构完全分开；云南盐化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云南盐化外的其他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②保证云南盐化独立自主地运作，本公司不会超越股东大会直接干预其决策和经营。(4) 保证云南盐化的资产独立、完整①保证云南盐化具有独立、完整的经营性资产。②保证</p>	2015 年 09 月 17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不违规占用云南盐化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要求云南盐化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云南盐化外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5) 保证云南盐化的业务独立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上市公司拥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采购、生产、销售等方面保持独立，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资产重组时所 作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二、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其在本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根据业务及组织架构，进一步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形成权责分明、有效制衡、科学决策、风险防范、协调运作的公司治理结构。	2016 年 02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一、本公司已向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有关本次重组的全部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二、在本次重组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和披露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和披露的信息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和披露的信息和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本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三、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公司将暂停本次重组。	2016 年 02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黄家坪水电、	其他承诺	一、本公司已向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	2016 年 02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

	普阳煤化、天聚化工、天冶化工、能投天然气、能投滇南、能投滇中、富民丰顺、能投华煜、嵩明能投、宣威丰顺、昭通丰顺		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有关本次重组的全部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二、在本次重组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和披露本次重组所需相关信息和资料，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和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月 15 日		承诺
	云南能投集团	其他承诺	一、本公司已向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有关本次重组的全部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扫描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二、在本次重组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资料和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和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三、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公司不转让在云南盐化拥有权益的股份。	2016 年 02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云南能投集团	其他承诺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系云南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天然气”）的合法股东，现持有能投天然气 100% 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现本公司特承诺并确认如下：1、本公司系标的股权的唯一实际所有者，本公司所持标的股权不存在任何委托、信托等代理持股或其他任何关于股东权利或股权权属的协议安排的情形。	2016 年 02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p>2、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股权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形；相应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争议或纠纷。3、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股权不存在质押、司法查封、冻结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4、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股权不存在任何被禁止或限制转让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被本公司签署的协议或标的公司章程限制等情形）。5、本公司已按相应公司章程规定履行了标的股权对应的全额出资义务，不存在出资不实、抽逃出资等违反股东义务及责任的行为。6、本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7、如若本公司持有的上述股权权利受到限制或发生变动，本公司将在第一时间通知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p>			
公司	其他承诺	<p>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系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冶化工”）、云南普阳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普阳煤化工”）、文山黄家坪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黄家坪水电”）、云南天聚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聚化工”）的合法股东，现持有天冶化工 70% 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25200 万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 1”）、普阳煤化工 55% 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5500 万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 2”）、黄家坪水电 52% 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2600 万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 3”）、天聚化工 100% 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8200 万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 4”）。现本公司特承诺并确认如下：1. 本公司系标的股权 1、2、3、4 的唯一实际拥有者，本公司所持标的股权 1、2、3、4 不存在任何委托、信托等代理持股或其他任何关于股东权利或股权权属的协议安排的情形。2. 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股权 1、2、3、4 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形；相应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争议或纠纷。3. 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股权 1、2、3、4 不存在质押、司法查封、冻结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4. 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股权 1、2、3、4 不存在任何被禁止或限制转让的情况（包括并不限于被本公司签署的协议或标的公司章程限制等情形）。5. 本公司已按相应公司章程规定履行了标的股权 1、2、3、4 对应的全额出资义务，不存在出资不实、抽逃出资等违反股东义务及责任的行为。6. 如若本公司持有的上述股权权利受到限制或发生变动，本公司将在第一时间通知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p>	2016 年 02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云南能投集团	其他承诺	<p>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不可撤销地承诺如下：如富民县丰顺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富民丰顺”）因在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受让云南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然气公司”）100%股权前所发生的以下不规范事项、存在的瑕疵或潜在风险而承担任何费用或遭受任何罚款、损失的，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集团”）承诺按照天然气公司目前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以现金支付的方式向天然气公司予以补偿，即能投集团以现金方式向能投天然气支付相当于公司上述费用、罚款或损失数额 45% 的金额：1. 公司自建的办公楼及站房，在建成使用后尚未办理取得房屋产权证；2. 公司就富民县管道天然气输配及加气站工程项目，尚未办理完毕住建部门综合验收手续，且公司燃气经营许可证中许可内容缺少加气站内容；3. 其他不规范事项、存在的瑕疵或潜在风险。</p>	2016 年 02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云南能投集团	其他承诺	<p>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不可撤销地承诺如下：如宣威市丰顺城市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宣威丰顺”）因在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受让云南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然气公司”）100%股权前所发生的以下不规范事项、存在的瑕疵或潜在风险而承担任何费用或遭受任何罚款、损失的，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集团”）承诺按照天然气公司目前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以现金支付的方式向天然气公司予以补偿，即能投集团以现金方式向能投天然气支付相当于公司上述费用、罚款或损失数额 65% 的金额：1. 公司自建的职工食堂因未办理报建手续，在建成后未能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且若未能补办完毕报建手续或临时建设手续的。2. 公司购买取得的营业厅办公用房（建筑面积约为 69.55 平方米），因开发商原因尚未办理取得房屋所有权证。3. 其他不规范事项、存在的瑕疵或潜在风险。</p>	2016 年 02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云南能投集团	其他承诺	<p>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不可撤销地承诺如下：如昭通市丰顺城市管道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昭通丰顺”）因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受让云南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然气公司”）100%股权前所发生的以下不规范事项、存在的瑕疵或潜在风险而承担任何费用或遭受任何罚款、损失的，云南省能源投资集</p>	2016 年 02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p>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集团”）承诺按照天然气公司目前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以现金支付的方式向天然气公司予以补偿，即能投集团以现金方式向能投天然气支付相当于公司上述费用、罚款或损失数额 80% 的金额： 1. 公司就开发商用以抵偿所欠公司款项，而获得的一间欧派枫景住宅小区房产（建筑面积约 118.97 平方米），因开发商原因现尚未办理取得房屋产权证书； 2. 其他不规范事项、存在的瑕疵或潜在风险。</p>			
<p>云南能投集团</p>	<p>其他承诺</p>	<p>鉴于： 1. 2004 年 4 月 21 日，昭通市昭阳区人民政府与昆明丰顺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顺环境”）签订《昭通市昭阳区城市管道燃气开发协议》，昭阳区政府为昭通市丰顺城市管道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昭通丰顺/公司”）提供昭通市昭阳区城市管道燃气及天然气汽车加气站项目的独家开发、建设和经营权，并保证该公司的这一权利有效期叁拾年。 2. 2011 年 12 月 31 日，昭通市人民政府与云南中城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中城”）签订《昭通市城市管道燃气项目开发协议书》。昭通市昭阳区人民政府于 2014 年 6 月 23 日出具“昭区政通[2014]48 号”《昭阳区人民政府关于城市管道燃气划片开发和经营的通知》，通知“将昭阳区城市管道燃气的开发、建设和经营权进行划片经营，分别由昭通丰顺、云南中城承担”；“道路以南区域（包括洒渔、旧圃、小龙洞集镇）由昭通丰顺开发、建设和经营；道路以北区域由云南中城开发、建设和经营”；“划片开发、建设和经营后，昭通丰顺、云南中城在城市规划区范围内，严禁对已新建、改建、维修的城市道路再重新开挖、铺设燃气管道”；“昭通丰顺在北部区域在建和已建的城市管道燃气项目、设施，由昭通丰顺、云南中城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由昭通丰顺交由云南中城管理、使用”。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不可撤销地承诺如下：昭阳区城市管道燃气如按上文所述进行划片开发、经营，则在办理昭通丰顺北部区域于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受让云南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然气公司”）100% 股权前已存在的在建和已建项目、设施移交云南中城过程中给昭通丰顺造成任何损失的，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集团”）承诺按照天然气公司目前在昭通丰顺的持股比例以现金支付的方式向天然气公司予以补偿，即能投集团以现金方式向能投天然气支</p>	<p>2016 年 02 月 15 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遵守承诺</p>

			付相当于昭通丰顺上述损失数额 80% 的金额。			
云南能投集团	其他承诺	1.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内）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或受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2. 本公司及主要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内）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同时，本公司及主要管理人员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3. 本公司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自成立以来已通过每年度工商年检或提交年度报告，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形，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终止的下列情形：（1）营业期限届满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2）股东会决议解散；（3）因公司合并或者分立需要解散；（4）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5）人民法院依照《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条的规定予以解散；（6）被依法宣告破产。4. 本公司不存在被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情形，或其他依法应当解散或终止的情形。5. 本公司与云南盐化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时，自 2015 年 11 月 19 日云南盐化股票停牌后方通知天然气公司及其管理人员与本次重大重组相关的事项，在此之前本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未以任何方式向天然气公司及其管理人员透漏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事项。	2016 年 02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1.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内）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或受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2. 本公司及主要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内）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同时，本公司及主要管理人员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2016 年 02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云南能投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	一、本公司现持股 51% 的佳亨燃气经营燃气业务，但本公司现正在办理佳亨燃气 41% 股权的转让事宜，该等股权转让完成后，佳亨燃气将不再是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本公司承诺将尽快完成上	2016 年 02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能投集团转让持有	

		方面的承诺	<p>述股权转让。二、本次交易及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将不存在从事与云南盐化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包含能投天然气及其控制的企业）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情形，与云南盐化不存在同业竞争。针对本公司及其控制企业未来拟从事或实质性获得与上市公司同类或相类似业务或商业机会，且该等业务或商业机会所形成的资产和业务与上市公司可能构成实质性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1、本公司未来将不从事与本次交易完成后云南盐化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对云南盐化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本公司亦将促使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云南盐化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如本公司或本公司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存在任何与云南盐化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本公司将放弃或将促使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或将促使该业务或业务机会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云南盐化或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或转让给其他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3、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及云南盐化《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其他股东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云南盐化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三、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云南盐化如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损失、开支的，本公司将予以全额赔偿。</p>			<p>的佳亨燃气 41% 股权事项已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承诺的第一项内容已履行完毕。</p>
云南能投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一、本公司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以下统称“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包括上市公司现在及将来所控制的企业）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二、本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上市公司利益，不会通过影响上市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三、本公司及所控制</p>	2016 年 02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p>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四、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如违反本承诺致使云南盐化及能投天然气遭受损失的（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p>			
<p>云南能投集团</p>	<p>其他承诺</p>	<p>一、本公司已充分知悉本次交易中云南盐化持有的天冶化工 70% 股权、黄家坪水电 52% 股权、天聚化工 100% 股权、普阳煤化 55% 股权，云南盐化对天冶化工、黄家坪水电、普阳煤化、天聚化工四家子公司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享有的债权总计 6.19 亿元（61,892.16 万元）及云南盐化母公司的氯碱化工业务相关资产以及拟置出公司、所置出氯碱化工业务资产的历史沿革、土地、房产、无形资产、生产经营、劳动用工、社会保障、员工安置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且本公司对该等现状和瑕疵予以认可和接受。二、本公司将按照现状承接本次交易中云南盐化所置出的资产（含股权，下同），不会因置出资产瑕疵而要求云南盐化作出其他补偿或承担任何责任，不会因置出资产瑕疵单方面拒绝签署、拒绝履行或要求终止、解除、变更本次交易相关协议。三、于资产交割日，置出资产及与置出资产相关的权利、义务转由本公司享有及承担（无论其是否已完成交割）。资产交割日后云南盐化对置出资产不再享有权利或承担义务和责任。若任何置出资产在资产交割日未完成相关交易协议所规定的交割程序，本公司将协助云南盐化完成置出资产的交割，且不会要求云南盐化承担延迟交割的法律责任。对于其中需要取得转让同意的资产或需要将履行主体变更为本公司的合同，在取得合同相对方或其他第三方同意前，将由本公司负责承接，并履行相应的义务及承担相应的责任。在本公司履行义务和承担责任后，将放弃向云南盐化追偿。若云南盐化根据相关方的要求自行履行义务和承担责任，本公司应负责及时补偿云南盐化因此受到的损失和支出的费用。四、对于在资产交割日前已发生的与置出资产中股权、债权及云南盐化母公司的氯碱化工业务相关资产有关的诉讼、仲裁或其他争议或索赔，均应在资产交割日转移给本公司，由本公司承担责任并处理与此相关的所有法律程序。如因法律程序方面的原因使得资产交割日后云南盐化向第三方承担了本应由本公司承担的责任，资产交割日后的云南盐化</p>	<p>2016 年 02 月 15 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遵守承诺</p>

			因此遭受的损失和支出的费用由本公司承担。 五、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云南盐化母公司的氯碱化工业务相关资产涉及的员工的劳动关系，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关系，以及其他依法应向员工提供的福利等事项均由云南能投集团或其控制的企业按同等条件承接，云南能投集团或其控制的企业承继上述安置人员在云南盐化的工作年限，并连续计算工龄。六、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云南盐化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云南能投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公司作为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盐化"）的控股股东，承诺如下：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云南盐化的资金或者资产的情形；云南盐化亦不存在向本公司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云南盐化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关联方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云南盐化的资金或者资产的情形，除本次交易预案披露的担保外云南盐化亦不存在向本公司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2016年02月1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根据业务及组织架构，进一步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形成权责分明、有效制衡、科学决策、风险防范、协调运作的公司治理结构。三、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或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或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	2018年10月1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或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新能源公司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函	<p>一、本公司已向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有关本次重组的全部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扫描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二、在本次重组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本次重组所需的资料和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和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资料和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三、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2018年05月2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能投集团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函	<p>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p>	2018年05月2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马龙公司、大姚公司、会泽公司、泸西公司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函		一、本公司已向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有关本次重组的全部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扫描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二、在本次重组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和披露本次重组所需相关信息和资料，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和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8 年 05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上市公司、新能源公司、马龙公司、大姚公司、会泽公司、泸西公司	本次重组相关主体不存在不得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情形的承诺函		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机构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以下情形：一、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自立案之日起至责任认定前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二、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自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机关作出相关裁判生效之日起至少 36 个月内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	2018 年 10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新能源公司	关于新增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公司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上市公司的新增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在本公司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之内不转让，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全部解除锁定。如《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业绩补偿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业绩补偿协议补充协议（一）》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业绩补偿协议补充协议（二）》中约定的业绩承诺及减值测试补偿事宜相应补偿业务履行完毕之日晚于前述股份锁定期的，则本公司在本次交易	2018 年 05 月 25 日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2019 年 3 月 26 日）起 36 个月内	严格遵守承诺

			中认购的上市公司的新增股份锁定期延长至补偿业务履行完毕之日。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公司以资产认购上市公司股份的股份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公司以资产认购上市公司股份的股份发行价的，则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本次发行结束后，本公司所取得上市公司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能投集团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一、自云南能投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对价股份登记完成之日（即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对价股份登记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公司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公司在本次交易前所持有的云南能投股份，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也不会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上述股份。期满后，针对本公司所持仍处于相应限售期的股份，本公司应继续履行相应限售承诺。在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内，本公司因上市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而衍生增持的云南能投股份，亦将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二、若上述股份锁定安排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同意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股份在锁定期届满之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三、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8 年 12 月 10 日	自对价股份登记完成之日（即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对价股份登记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严格遵守承诺	
云天化集团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公司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公司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本次交易完成之日指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过户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之日。	2018 年 08 月 31 日	自本次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	严格遵守承诺	
能投集团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一、本公司及相关下属企业已与上市公司签署《托管协议》及《托管补充协议》，将本公司控制的可能与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相关电力业务企业交由上市公司托管。《托管协议》及《托管补充协议》生效后，本公司及相关下属企业将严格履行上述《托管协议》及《托管补充协议》约定事项，除上述《托管协	2018 年 05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p>议》及《托管补充协议》约定的期限到期或终止条件成立外，本公司及相关下属企业不得自行解除或终止上述《托管协议》及《托管补充协议》。除上述托管的企业外，本公司不存在与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在该等被托管公司业务正常经营、扣非后净利润为正且 2 年内能够持续盈利，具备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产权清晰、资产合规完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等）的 1 年内，本公司及相关下属企业将与上市公司积极协商启动将上述被托管公司对应股权按经国资主管部门备案的评估公允价格转让给上市公司的程序。本公司及相关下属企业将积极配合上市公司完成上述股权资产注入事项，完成注入的最长期限不超过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 5 年，若届时相关资产仍不满足注入上市公司条件的，则将该等股权转让给非能投集团控制的第三方或采取其他届时法律及监管规则允许的解决相关同业竞争事项的合规措施。</p> <p>二、除上述托管企业外，在本次交易完成后，针对本公司及其控制企业未来拟从事或实质性获得与上市公司同类或相类似业务或商业机会，且该等业务或商业机会所形成的资产和业务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况：</p> <p>1、本公司未来将不直接从事与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对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业务竞争。本公司亦将促使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不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2、如本公司或本公司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存在任何与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商业机会，本公司将放弃或将促使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商业机会，或将促使该业务、商业机会或相关公司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或转让给其他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p> <p>3、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其他股东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三、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上市公司如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损失的，本公司将</p>			
--	--	---	--	--	--

			予以全额赔偿。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函	<p>云南能投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如下：</p> <p>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本人承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任何投资、消费活动； 5、本人承诺严格履行本人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补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承诺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并同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承诺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p>	2018年10月1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能投集团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p>一、本公司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以下统称“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包括上市公司现在及将来所控制的企业）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二、本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上市公司利益，不会通过影响上市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三、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四、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如违反本承诺致使上市公司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p>	2018年05月2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能投集团	关于不存在资金占用等情形的承诺函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关联方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或者资产的情形；上市公司亦不存在向本公司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上市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资产交割完毕后，本公司及关联方不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或者资产，亦不会要求上市公司向本公司及其关联方违规提供担保。	2018年05月2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能投集团	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其他企业不会利用上市公司股东的身份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并保证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的独立性。	2018年05月2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上市公司	关于诚信情况及其他事项的承诺函	1、本公司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除以下情况外，最近三年未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1）2017年5月15日，云南省环境保护厅向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昆明盐矿（以下简称“昆明盐矿”）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云环罚字[2017]15号），其上载明：司昆明盐矿1号脱硫塔出口自动监测系统于2016年12月14日取得滇中新区环境保护局验收批复（滇中环复（2017）36号），因该系统2016年12月26日至2017年1月20日共25天正常生产期间，系统显示颗粒物浓度在0.7-2.1mg/m3之间（排放限值为30mg/m3），比对正常数值严重失真，未向环保部门报告，对昆明盐矿给予了责令立即改正，罚款人民币20万元的行政处罚。昆明盐矿已缴纳罚款并积极整改，于现场环境监察结束就立即检查恢复了自动监测装置正常运行，于2017年2月16日制订发布实施《CEMS数据异常报告制度》，明确分厂及职能部室相关岗位的管理和工作职责，落实烟气在线监测系统运行监管责任，确保数据异常情况能及时发现、及时检查处理，及时报告云南省环保厅污染源自动监控中心等主管部门，并于2月17日与第三方签订了在线监测系统运维合同，进一步规范了自动监测装置运维管理。（2）2017年2月4日，云南省环境保护厅向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普洱制盐分公司（以下简称“普洱制盐分公司”）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云罚环字[2017]01号），其上载明：因普洱制盐分公司违反环评关于生产废水循环利用不外排	2018年10月1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p>的要求，制盐装置的污染治理设施产生的脱硫废水经沉淀后直接排入外环境，对普洱制盐分公司给予了责令立即拆除违规设置的排污口，罚款人民币 10 万元的行政处罚。普洱制盐分公司已缴纳罚款并积极整改，于现场环境监察结束就立即拆除封堵了违规设置的排污口，并对其它问题实施了整改，并已由相关主管部门验证了监察要求整改情况。上述行政处罚相关主体已全额缴纳相应罚款并积极整改，该等情况不会对本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重组构成重大影响。</p> <p>2、本公司及本公司最近三年内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3、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 12 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4、本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5、本次重组、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6、本公司不存在权益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7、本公司及附属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8、本公司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9、本公司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自成立以来已通过每年度工商年检或已申报年度报告，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形，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终止的下列情形：（1）营业期限届满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2）股东大会决议解散；（3）因公司合并或者分立需要解散；（4）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5）人民法院依照《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条的规定予以解散；（6）被依法宣告破产。本公司不存在被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情形，或其他依法应当解散或终止的情形。10、本次重组不存在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可能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违背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的其他情形。</p>			
	<p>新能源公司</p>	<p>关于诚信情况及其他事项的</p>	<p>2018 年 05 月 25 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遵守承诺</p>

		承诺函	<p>公开谴责的情形。2、本公司及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注：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系指涉及金额占新能源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一千万元的民事诉讼、仲裁事项）。3、本公司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自成立以来已通过每年度工商年检或已申报年度报告，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形，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终止的下列情形：</p> <p>（1）营业期限届满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2）股东决定解散；（3）因公司合并或者分立需要解散；（4）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5）人民法院依照《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条的规定予以解散；（6）被依法宣告破产。本公司不存在被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情形，或其他依法应当解散或终止的情形。4、本次重组不存在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可能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违背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的其他情形。</p>			
	新能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诚信情况及其他事项的承诺函	<p>1、本人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或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2、本人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p>	2018 年 05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 承严格遵守 守承诺诺
	新能源公司	关于转让标的的承诺函	<p>本公司现持有马龙公司 100%股权、大姚公司 100%股权、会泽公司 100%股权、泸西公司 70%股权（以下合称“标的股权”）。现本公司特承诺并确认如下： 1、本公司系标的股权的唯一实际拥有者，有权转让标的股权；标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争议或纠纷。2、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股权不存在任何委托、信托等代理持股或其他任何关于股东权利或股权权属的协议安排的情形。3、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股权不存在质押、司法查封、冻结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4、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股权不存在任何被禁止或限制转让的情况（包括并不限于被本公司签署的协议、作出的承诺、标的公司章程或制度限制等情形）。</p>	2018 年 05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 承严格遵守 守承诺诺

			5、本公司已按相应标的公司章程规定履行了标的股权对应的全额出资义务，不存在出资不实、抽逃出资等违反股东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标的公司股东的情形。6、本公司确认，标的公司系依据中国法律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影响标的公司合法存续的情形；标的公司已取得了设立及经营业务所需的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不存在任何原因或事由可能导致上述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失效。7、本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可能导致标的股权被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或限制转让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8、如若本公司持有的上述股权权利受到限制或发生变动，本公司将在第一时间通知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2019年5月31日，公司董事会2019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向其控股子公司云南能投滇南燃气开发有限公司提供300万元内部借款展期的议案》，公司承诺，在此项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后的十二个月内，除已经收回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外，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	2019年05月31日	在此项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后的十二个月内	履行完毕
	公司	其他承诺	2019年7月31日，公司董事会2019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向大理能投铂骏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承诺，在此项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后的十二个月内，除已经收回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外，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	2019年07月31日	在此项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后的十二个月内	严格遵守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	不适用					

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	--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原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诉广西百色华亿化工有限公司工业盐购销合同纠纷案	296	否	昆明仲裁委员会已裁决, 裁决生效已申请强制执行。	原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向昆明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裁请百色华亿化工有限公司向原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296 万元及逾期利息, 昆明市仲裁委员会于 2011 年 3 月 30 日立案受理, 并于 2011 年 10	2012 年 8 月 9 日向广西百色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因对方无财产可供执行, 目前尚未执行回财产。		

				月 11 日作出裁决，由百色华亿化工有限公司向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在裁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货款 296 万元。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诉贵州开磷遵义碱厂普通破产债权确认纠纷案	301.06	否	<p>云南盐业（原告）于 2019 年 7 月接到贵州与之律师事务所寄送的债权申报登记通知，得知经遵义市红花岗区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1 月 25 日作出【(2019)黔 0302 破申 1 号】《民事裁定书》，被告已进入破产清算程序，贵州与之律师事务所被指定为破产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原告遂依照管理人的相关格式要求及时向其递交了债权申报材料，管理人于 2019 年 8 月 10 日向原告出具【(2019)碱破债确第 109 号】《债权核定书》，将原告债权金额核定为人民币 0 元，收到核定书后原告立即向管理人提出书面异议，请求对原告享有的债权进行重新核定，其后原告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收到管理人【(2019)碱破债复第 6 号】《债权异议复核意见》，复核认定原告对被告享有的债权金额为 0 元。故云南盐业向遵义市红花岗区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令确认原告对被告享有的债权本金金额为人民币 2245484.84 元并承担延迟支付的利息 765148.94 元，二项合计为 3010633.78 元。现二审法院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判决为终审判决。</p>	<p>遵义市红花岗区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11 月 14 日下达 (2019)黔 0302 民初 9544 号民事判决书，驳回原告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已向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上诉，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上午开庭审理完毕，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下达 (2020)黔 03 民终 153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判决为终审判决。</p>	已结案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诉杨伟松、孙毅、奎明荣、黄定元、沙琼英、刘勇、熊亚辉商标侵权案	112.13	否	<p>根据公安机关调查，被告杨伟松未经允许，伪造“白象牌”食盐商标包装，伙同上述其他被告生产、销售假冒“白象牌”商标的食盐，抢占原告（盐业公司）市场，七名被告共同侵犯了原告独占许可使用该商标的合法权益，构成共同侵权，给原告造成损失（（不含税售价-生产成本-运输费）x 数量）共计约为 1,121, 314.26 元，故向云南省普</p>	<p>云南省普洱市中级人民法院发来 (2020)云 08 民初 196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正式受理此案，现等待法院确定开庭时间。</p>	暂无	

			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马双林、金宏琼、马悦然诉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林地占用赔偿案	106.76	否	马双林、金宏琼、马悦然三人为易门县六街街道办事处村民，持有林地 86.1 亩。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修建禄脍-易门天然气支线实际临时占用林地 6.15 亩，原告三人不同意临时占用林地 6.15 亩的赔偿，要求 86.1 亩林地的赔偿。	2020 年 1 月 10 日易门县人民法院立案，2020 年 6 月判决驳回原告马双林、金宏琼、马悦然的起诉。	已结案	
原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丽江分公司诉迪庆香格里拉天顺（商业）时代广场有限责任公司食盐购销合同纠纷案	8.48	否	原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丽江分公司向法院起诉迪庆香格里拉天顺（商业）时代广场有限责任公司，诉请由迪庆香格里拉天顺（商业）时代广场有限责任公司向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丽江分公司一次性支付货款 84776 元。香格里拉市人民法院于 2015 年 7 月 13 日立案受理，并于 2016 年 4 月 6 日作出判决，判令由迪庆香格里拉天顺（商业）时代广场有限责任公司向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丽江分公司一次性支付货款 84776 元。	法院已判决，判决生效已申请强制执行。	2017 年 9 月丽江分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经香格里拉市人民法院执行局执行回 19620.41 元，该笔款项目前已由执行局账户转至丽江分公司账户。目前该天顺连锁超市已关门，无可执行财产。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诉重庆市綦江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被告 1），重庆市盐务管理局綦江分局（被告 2）行政诉讼案	16.61	否	盐业公司依据被告与熊光伦行政诉讼案件的判决结果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损失向被告重庆市綦江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提出行政赔偿之申请。被告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作出《不予受理的决定书》，对公司依法主张的行政赔偿申请不予受理。公司依法向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11 月 20 日下达（2019）渝 0110 行赔初 5 号行政赔偿判决书，判决被告重庆市綦江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赔偿原告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食盐损失费 62100 元；驳回其余诉讼请求。重庆市綦江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已申请上诉，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等待法院确定二审开庭具体时间。	暂无	
孟伯湘诉安徽银雪贸易股份有限公司返还保证金诉讼案，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作为	11.2	否	孟伯湘（原告）诉安徽银雪贸易股份有限公司（被告）要求返还保证金 11.2 万元，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以云南盐业（第三人）与此案存在法律上的利害关系为由通知云南盐业作为本案第三人参加诉讼。	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下达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安徽银雪贸易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一次性返还原告孟伯湘保证金 11.2 万元。被告安徽银雪贸易有	已结案	

本案第三人参加诉讼				限公司不服判决已申请上诉,要求判决驳回孟伯湘的诉请,由云南盐业返回保证金 11.2 万元, 二审已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在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完毕, 2020 年 7 月 3 日下达判决书,判决驳回安徽银雪的上诉, 维持原判。		
金寨县金六商贸有限公司 诉安徽银雪物流有限公司(被告一)、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被告二) 返还食盐购货款案	9	否	金寨县金六商贸有限公司(原告) 诉安徽银雪物流有限公司(被告一)、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被告二) 要求返还食盐购货款 9 万元整。	已于 2020 年 6 月 2 日开庭完毕,安徽省金寨县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6 月 5 日下达(2020)皖 1524 民初 1063 号民事裁定书,驳回原告金寨县金六商贸有限公司的起诉。	已结案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营销分公司诉昆明威豪计算机有限公司解除合同仲裁案	23.33	否	2017 年 6 月 21 日,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营销分公司(申请人)与被申请人签订了《零售连锁直营店系统采购项目合同》,约定由申请人向被申请人采购计算机等设备及相关软件。《合同》约定合同总价为 933000 元, 分四次付清, 2017 年 7 月 10 日, 申请人向被申请人对公账户中转款 279900 元, 该笔款项即《合同》约定的第一笔款项。因申请人公司项目调整, 导致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申请人向昆明仲裁委员会申请裁决解除合同, 并向申请人返还已支付的合同价款。	双方达成和解, 于 2020 年 6 月 5 日签订协议, 终止原合同, 扣除违约金 46650 元后, 昆明威豪计算机有限公司退还 233250 元, 昆明公司已于 2020 年 6 月 5 日收到所退款项, 已向昆明仲裁委申请撤回仲裁申请。	已结案	
云南省天然气宣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诉宣威新世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工程款纠纷案	134.22	否	法院已判决, 判决生效已申请强制执行。	云南省天然气宣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向宣威市人民法院诉请宣威新世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拖欠工程款 134.22 万元。宣威市人民法院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开庭, 2016 年 12 月 30 日收到法院判决, 判决新世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拖欠的工程款	云南省天然气宣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向宣威市人民法院提交申请强制执行书, 2017 年 3 月 23 日立案, 案件已到法院执行局。因该公司拖欠其他公司及银行巨额欠款, 目前没有财产执行。	

				134.22 万元。			
富民县丰顺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诉昆明友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工程款纠纷案	61	否	一审法院已判决，富民县丰顺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提出上诉，二审法院已开庭。2020 年 4 月二审法院判决撤销富民法院作出的一审判决、友盟地产公司向富民丰顺天然气公司支付工程款 5920 元及逾期利息，驳回丰顺天然气公司其他诉讼请求。	富民县丰顺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向富民县人民法院诉请昆明友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该公司支付工程欠款人民币 244000.00 元；（工程总造价 61 万）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73200.00 元；（以上两项合计人民币 317200.00 元）及逾期利息，法院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作出（2018）云 0124 初 93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一、冻结被申请人昆友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富滇银行总行营业部开户账号为 901011010000537054 内的存款 317200 元，期限为一年；二、查封被申请人昆明友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坐落于昆明市富民县永定街道办事处班张村半山醍湾小区 2 栋 2-6 的商品房，期限为三年。富民县丰顺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4 日向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已于 2019 年 7 月 12 日开庭，2020 年 4 月二审法院判决撤销富民法院作出的一审判决、友盟地产公司向富民丰顺天然气公司支付工程款 5920 元及逾期利息，驳回丰顺天然气公司其他诉讼请求。本案因富民公司对入户安装的燃气管道尚未全部完成，还有部分户内管道和燃气表均未安装，不符合双方合同约定条件，故法院仅予支持工程尾款 5920 元，不予支持合同第二期工程款诉讼请求。	昆明友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已向富民县丰顺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支付完成剩余工程款 5920 元。本案已结案		
云南省天然气宣威新奥	47.59	否	法院已作出《民事调解书》，已申	云南省天然气宣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向宣威市人民	宣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		

<p>燃气有限公司诉曲靖立得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合同款项纠纷案</p>			<p>请强制执行。</p>	<p>法院申请诉讼,诉请曲靖立得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应付款 47.589 万元及逾期利息。2019 年 1 月 10 日开庭审理,经诉讼双方同意,宣威市人民法院进行调解程序,并出具《民事调解书》(2018)云 0381 民初 4490 号约定曲靖立得房地产开发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前支付 475860 元,逾期将承担 4.75%的资金占用费。</p>	<p>执行,法院已受理。经积极和宣威市人民法院协调强制执行措施,并了解对方可执行财产,现在发现对方公司在曲靖有 27 亩土地可执行,宣威市人民法院已到现场查看,对方承诺 2019 年 10 月份归还我公司全部欠款,截止目前尚未支付。</p>		
<p>云南磊宁矿业有限公司诉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管道铺设侵权案</p>	<p>247.6</p>	<p>否</p>	<p>2015 年 5 月 10 日为实施禄脍至易门天然气管道支线项目,省天然气公司(原"云南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与云南百炼矿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同意"禄脍至易门天然气支线管道工程(易门段)建设项目压覆云南省易门县六街铁矿详查"探矿权的协议》,明确约定:一、由省天然气公司负责探矿权范围的矿产资源调查评估工作,并承诺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如发现重要价值的矿产资源时及时向百炼矿业及有关主管部门汇报。二、百炼矿业本着大力支持工程顺利建设的原则,同意建设项目从"云南省易门县六街铁矿详查"探矿权范围内按设计路线通过。三、百炼矿业同意按照相关规定在下次登记矿权过程中调整矿权范围坐标,扣除重叠范围。四、百炼矿业应保证省天然气公司工程建设的正常进行,不得无故干扰。协议签订后,公司随后向国土部门提交矿产压覆报告批复有关的申请资料,并于 2015 年 6 月 15 日取得玉溪市国土资源局颁发的玉矿压备【2015】48 号《玉溪市国土资源局关于禄脍至易门天然气支线管道工程项目用地不压覆矿产资源的备案证明》。在取得上述合法手续后,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p>	<p>本案于 8 月 12 日在易门县人民法院开庭,等待法院出具判决书。</p>	<p>暂无</p>		

			<p>开始进行该压覆部分天然气管道项目施工，并于 2016 年 9 月施工完成。根据云南磊宁矿业有限公司提供资料，其探矿权证有效期为 2017 年 12 月 8 日至 2019 年 12 月 8 日，即在其取得许可号为 T5320090302026002 的矿产勘探许可之前，我公司与该探矿权范围内矿点坐标重合的部分已经施工完成。因其认为我公司未经其许可，未向其进行补偿即擅自进行天然气管道施工，管道压覆导致其无法行使探矿权，自 2017 年 3 月起就压覆补偿的相关事宜与玉溪公司进行了多次交涉。近期，云南磊宁矿业有限公司针对此事件，向易门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舒先陆诉安徽银雪物流有限公司（被告一）、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被告二）货款纠纷案	9	否	<p>原告诉称其在安徽省金寨县从事商贸经营，被告安徽银雪找其在金寨具体负责销售食盐，原告 2017 年 11 月 1 日打款 176500 元，食盐在销售过程中被查处没收，2018 年 5 月 24 日被告退款 9.1 万元，剩余款项 8.55 万元加上原告其他开支要求返还 9 万元整。</p>	<p>收到金寨县人民法院发来的(2020)皖 1524 民初 2730 号传票，此案原定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开庭，后法院通知安徽银雪正与舒先陆谈调解，暂缓开庭。</p>	暂无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诉四川华油中蓝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被告一）、河北蓝金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被告二）、重庆凯锐鑫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被告三）、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被告四）、汪晔（被告五）合同纠纷	1,871.81	否	<p>原告与被告一于 2018 年 2 月 1 日签订《液化天然气（LNG）供用合同》，合同履行过程中，原告于 2018 年 2 月 11 日向被告一支付预付款 2000 万元，被告一未能根据合同约定向原告履行供气义务，后经原告多次催收，被告一承诺向原告退回预付款并承诺因未按约定退还预付款的违约金、原告为实现债权而产生的费用由被告一承担；现被告一已向原告退还预付款 1100 万元，剩余 900 万元至今仍未向原告返还。经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被告二、三、四、五未全面履行对被告一的出资义务。根据法律规定应对被告一的债务承担补充赔偿责任。原告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向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0</p>	暂无	暂无	

纠纷一案		年 8 月 18 日正式受理此案。				
------	--	-------------------	--	--	--	--

九、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	其他	2020年4月1日，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大洼子铁路专用线（昆明盐矿内）平过道发生一起铁路交通一般类事故。	其他	2020年5月21日，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收到成都铁路监督管理局《铁路行政处罚决定书》（铁行罚字（2020）第25号），根据《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第（三）项之规定，决定给予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处10000元罚款的处罚。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按照“四不放过”原则严肃追究事故责任，按期缴纳了罚款，同时落实相关整改措施，深刻汲取事故教训，提高相关方的交叉作业流程管控，强化作业人员教育培训和监督，杜绝此类事故再次发生。

十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建立长效的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工作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实现企业的长远发展与员工利益的有机结合，根据《关于国有控股混合所有制企业开展员工持股试点的意见》（国资发改革[2016]133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7号：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计划筹备、推出员工持股计划，并于2017年10月2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筹划员工持股计划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113）。2018年1月12日、1月30日，公司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

（1）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标准和条件

参加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人员范围为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的科研人员、

经营管理人员和业务骨干，且与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

(2) 员工持股计划参与情况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份”为认购单位，每1份额的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00元。根据员工实际缴款情况，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员共419人，份额合计3,568万份，资金总额3,568万元。其中，参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合计5人，合计认购员工持股计划份额为132万份，其认购份额占员工持股计划的总份额比例为3.70%。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员工的出资比例如下表所示：

序号	持有人	职务	持有份额 (万份)	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总份额的比例
1	马策	原董事、总经理	40	1.12%
2	马军荣	原董事、党委书记	20	0.56%
3	杨键	副总经理	30	0.84%
4	郭友金	原副总经理	20	0.56%
5	李政良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2	0.62%
6	其他员工共414人		3,436	96.30%
合计：419人			3,568	100.00%

(3) 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员工的合法薪酬和通过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自筹资金。

(4)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股票总额及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截至2018年7月24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4,024,224股，成交总金额3,603万元（注：包含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缴资金及实施期间的收益），成交均价约8.954元/股，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公司于2018年7月2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9）。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4,024,2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29%。

(5) 因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处分权利引起的计划份额权益变动情况

不适用

(6) 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7)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不适用

(8) 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出现离职、退休、死亡或其他不再适合继续参加持股计划等情形的处置情况（如有），或除前述情形外的其他处置情况（如有）

不适用

(9)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如有）成员的变化情况

不适用

(10)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如有）

不适用

(11) 其他应当予以披露的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36个月，即自2018年7月25日至2021年7月24日。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云南能投生物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原材料采购	食材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19.44	12.04%	300	否	现金或汇票	119.44	2019年12月25日	《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19-126)
云南华源包装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子公司	原材料采购	包装物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828.9	36.53%	3,285.98	否	现金或汇票	828.90	2019年12月25日	《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19-126)
云南名博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原材料采购	包装卷膜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740.47	32.63%	2,694.68	否	现金或汇票	740.47	2019年12月25日	《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19-126)
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原材料采购	液体烧碱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01.47	36.37%	660	否	现金或汇票	201.47	2019年12月25日	《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19-126)
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燃料和动力采购	原煤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748.89	8.35%	5,000	否	现金或汇票	748.89	2019年12月25日	《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19-126)
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燃料和动力采购	动力电和仪表空气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188.77	31.32%	2,560	否	现金或汇票	1,188.77	2019年12月25日	《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19-126)
昆明云能化工	本公司控股股	销售产品、商品	一次水、无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3,987.3	20.07%	9,669.5	否	现金或汇票	3,987.30	2019年12月25日	《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

有限公司	东的孙公司		离子水、中低压蒸汽、物资及工业盐									日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公告编号: 2019-126)
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销售产品、商品	工业盐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079.83	10.47%	4,500	否	现金或汇票	2,079.83	2019 年 12 月 25 日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公告编号: 2019-126)
云南云天化红磷化工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子公司	销售产品、商品	芒硝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23.29	5.70%	1,240	否	现金或汇票	123.29	2019 年 12 月 25 日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公告编号: 2019-126)
云南天安化工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子公司	销售产品、商品	芒硝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184.83	54.80%	3,000	否	现金或汇票	1,184.83	2019 年 12 月 25 日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公告编号: 2019-126)
中轻依兰(集团)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子公司	销售产品、商品	芒硝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60.11	2.78%	180	否	现金或汇票	60.11	2019 年 12 月 25 日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公告编号: 2019-126)
云南名博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销售产品、商品	防伪标记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44.28	1.95%	260	否	现金或汇票	44.28	2019 年 12 月 25 日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公告编号: 2019-126)
云南能投数字经济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接受劳务	提供 OA 系统及数字能投业务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30.09	63.70%	99	否	现金或汇票	30.09	2019 年 12 月 25 日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公告编号: 2019-126)
云南云天化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子公司	接受劳务	提供食盐追溯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349.5	2.19%	508	否	现金或汇票	349.50	2019 年 12 月 25 日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有限公司			系统 2 期项目的设计、建设及维护服务										(公告编号: 2019-126)
云南能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接受劳务	提供物业管理、员工食堂管理及日常维修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24.29	10.45%	362.36	否	现金或汇票	124.29	2019 年 12 月 25 日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19-126)
云南能投缘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接受劳务	提供厂房维修及土建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0	0.00%	1,000	否	现金或汇票	0.00	2019 年 12 月 25 日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19-126)
云南天马物流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	接受劳务	提供集装箱运输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102.92	15.83%	2,200	否	现金或汇票	1,102.92	2019 年 12 月 25 日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19-126)
云南旺宸运输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接受劳务	提供公路运输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207.17	17.33%	3,381.58	否	现金或汇票	1,207.17	2019 年 12 月 25 日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19-126)
云南能投蓝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接受劳务	提供培训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92.48	82.78%	250	否	现金或汇票	92.48	2019 年 12 月 25 日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19-126)
瑞丽天平边贸易	云天化集团子	代为销售其产	代为销售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930.35	17.13%	6,000	否	现金或汇票	930.35	2019 年 12 月 25 日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

有限公司	公司	品、商品	其农 副产 品									日	易预计公告》 (公告编号: 2019-126)
合计				--	--	15,144.3 8	--	47,151.1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报告期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均在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额度范围内。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 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 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通海县通麓燃气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 营企业	借款利息	是	29.69					29.69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债权形成原因及报告期债务变动情况:该债权为本公司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以前年度出借该公司 450 万元资金形成的应收利息。2017 年 8 月 2 日,公司董事会 2017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通海县通麓燃气有限公司股东同股比借款转增注册资本金的议案》,同意将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该项 450 万元同股比借款转增为通麓燃气的注册资本金。2017 年完成借款转增注册资本金后,通麓燃气注册资本增至 2,000 万元,其中: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合计出资 900 万元,持股比例 45%;昆明福佑投资有限公司合计出资 800 万元,持股比例 40%;通海通麓城镇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合计出资 300 万元,持股比例 15%。2017 年以前借款期间形成的应收借款利息							

29.69 万元，报告期末尚收回。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借款本金	10,000			4.05%	202.5	10,000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借款本金	28,205		485	1.20%	171.55	27,720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借款本金	0	2,500	0	4.32%	51.03	2,500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借款本金	1,640			3.98%	32.99	1,640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借款本金	18,970		700	4.90%	466.13	18,270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p>债务形成原因及报告期债务变动情况：</p> <p>(1)应付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本金：公司使用 06 云天化债券募集资金，报告期借款本金未变，报告期确认利息 202.50 万元。</p> <p>(2)应付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本金：①2016 年 8 月 18 日，公司董事会 2016 年第二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天然气公司使用能投集团转借国开行 3.46 亿元国开基金资金的关联交易事项。2016 年天然气公司与能投集团签订了《统借统贷借款协议》并收到能投集团转借国开行借款本金 34600 万元。报告期归还借款本金 485 万元，截至 2020 年 06 月 30 日累计归还本金 6,880 万元，期末借款本金余额为 27,720 万元。报告期确认利息 171.55 万元，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代收代付国开行。②2020 年天然气公司与能投集团签订了《统借统还借款协议》并收到能投集团转借国开行民营企业借款本金 2,500 万元。截止 2020 年 06 月 30 日累计归还本金 0 万元，期末借款本金余额 2,500 万元，报告期确认利息 51.03 万元，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代收代付国开行。</p> <p>(3)应付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本金：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7 年与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统借统贷合同，申请的补充流动资金贷款 1,640 万元，借款期限三年，借款利率为 3.98%。报告期归还利息 32.99 万元，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1,640 万元。</p> <p>(4)应付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借款本金：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通过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头道坪风电场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提供质押担保向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取得借款用于头道坪风电场项目建设，2015 年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与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借款期限 15 年，借款利率 4.9%，报告期归还本金 700 万元，归还利息 466.13 万元，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18,270 万元。</p>
---------------------	--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1)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与云南博源实业有限公司的关联租赁情况

2019年12月23日、2020年1月10日, 公司董事会2019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租赁云南博源实业有限公司房屋土地等, 2020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1, 282. 19万元。报告期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与云南博源实业有限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572. 62万元。

(2)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与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的关联租赁情况

2019年12月23日、2020年1月10日, 公司董事会2019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租赁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房屋土地等, 2020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1, 200. 29万元。报告期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与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571. 44万元。

(3) 公司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与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经公开招标程序, 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为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泸西-弥勒-开远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线路钢管(螺旋缝埋弧焊管、无缝钢管)及热煨弯头采购运输项目中标人, 中标金额为8, 571. 74万元。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就上述因公开招标形成的关联交易事项豁免履行董事会审议等相关决策程序并获得同意, 2017年7月13日、2017年9月1日, 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17-058)、《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83)。报告期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与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该项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1, 279. 24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该项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金额7, 227. 80万元。

经公开招标, 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为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工程管道(3PE防腐无缝钢管)采购运输项目中标人, 中标金额为2, 483. 11万元。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就上述因公开招标形成的关联交易事项豁免履行董事会审议等相关决策程序并获得同意, 公司分别于2018年1月11日、2018年3月2日披露了《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18-004)、《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30)。报告期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该项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19. 54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该项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金额2, 203. 97万元。

报告期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与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合计1, 298. 78万元。

(4) 公司及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和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承租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车辆的关联交易情况

2019年12月23日、2020年1月10日, 公司董事会2019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承租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车辆, 2020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381. 35万元。报告期公司及子公司与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84. 56万元。

(5)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与云南云天化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经公开招标, 云南云天化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食盐追溯系统项目”中标单位, 中标价格为1, 637. 77万元。2018年8月13日, 公司董事会2018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关于公开招标结果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122)

详见2018年8月15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报告期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与云南云天化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349.5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项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金额833.33万元。

(6)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经公开招标，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为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管道完整性数据采集及配套设备采购项目中标人，中标金额3,385.2106万元。2019年7月31日，公司董事会2019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管道完整性数据采集及配套设备采购项目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6）详见2019年8月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报告期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该项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358.06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项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金额2,150.38万元。

(7)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引入投资者的关联交易情况

2019年12月9日，公司董事会2019年第十次临时会议经全体非关联董事记名投票表决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引入投资者的关联交易的议案》。为解决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资金短缺问题，促进公司天然气业务持续健康发展，同意天然气公司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引入投资者云南云能创益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然气基金”），天然气基金以天然气公司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6月30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人民币110,556.67万元为基础（最终评估值以有权机构备案的评估值为准），以货币形式向天然气公司增资10亿元，其中：90,451.35万元计入天然气公司注册资本；9,548.65万元计入天然气公司资本公积金，增资款用于天然气项目的建设运营及补充流动资金。增资完成后天然气公司注册资本将由100,000.00万元增加至190,451.35万元，公司持有天然气公司52.51%的股权，天然气基金持有天然气公司47.49%的股权。公司放弃对天然气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中天然气基金认缴部分的优先认购权，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处理本次增资扩股的相关具体事项。2019年12月23日，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董事会2019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118）、《关于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引入投资者的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9）及《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123）详见2019年12月11日、2019年12月2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根据公司董事会2019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天然气公司于2019年12月25日与天然气基金签订了《云南云能创益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及《云南云能创益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2019年12月27日，天然气公司收到天然气基金本次增资款10亿元。根据《云南云能创益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增资完成日〔指天然气基金按协议约定条件向天然气公司支付全部增资款之日，即2019年12月27日后，天然气基金即成为天然气公司股东，天然气基金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天然气公司章程的规定享有股东权利及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

天然气公司于2020年2月19日办理完成了注册资本、股东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取得了由五华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于2020年2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引入投资者的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2019 年 12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告编号: 2019-126)		
《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17-058)	2017 年 07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83)	2017 年 09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18-004)	2018 年 01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30)	2018 年 03 月 0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开招标结果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122)	2018 年 08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管道完整性数据采集及配套设备采购项目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76)	2019 年 08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引入投资者的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7)	2020 年 02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为解决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后的同业竞争,能投集团及能投集团下属新能源公司、云南能投对外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云能投怒江州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分别与公司签署了托管协议及托管补充协议,将:①能投集团持有的云南省电力投资有限公司74.06%的股权和云南能投中小水电投资有限公司40%的股权;②新能源公司持有的石林云电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76%的股权以及未来过户至新能源公司的剩余24%的股权和曲靖云能投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85%的股权;③云南能投对外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后续拟划转至云能投怒江州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的云南福贡华泰电力开发有限公司80%的股权(该等股权划转已完成并办理完毕工商变更手续,云能投怒江州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怒江州扶贫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全部托管给公司,由公司行使对托管股权所享有的除收益权、处置权、要求解散公司权、清算权、剩余财产分配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包括对被托管公司的经营管理权)。

2019年3月26日，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实施完毕。能投集团的控股子公司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9 年7月3日完成了云南能投中小水电投资有限公司其他 60%股权的收购，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成为云南能投中小水电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解决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上述股权收购后的同业竞争，经公司董事会 2019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托管协议，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云南能投中小水电投资有限公司 60%股权所对应的除收益权、处置权、要求解散公司权、清算权、剩余财产分配权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委托给公司管理，由公司代表其行使作为股东所享有的除收益权、处置权、要求解散公司权、清算权、剩余财产分配权外的其他股东权利。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托管项目。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详见本节“十三、重大关联交易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2017年03月14日	37,400	2017年03月31日	19,785.46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02日	36,608	2018年01月18日	1,648.78	连带责任保证	自担保生效日起至借款、垫款或其他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另加两年	否	否
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	2018年08月15日	9,123	2018年10月10日	7,142.16	连带责任保证	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借款或其他债务到期之日或垫款之日起另加三年	否	否
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08月25日	17,000	2018年11月29日	7,661.42	连带责任保证	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借款或其他债务到期之日或垫款之日起另加三年	否	否
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08月15日	4,200	2018年12月07日	3,228.64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9日	15,000	2019年04月16日	3,914.37	连带责任保证	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借款或其他债务到期之日或垫款之日起另加三年	否	否
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10日	50,000	2019年06月14日	11,9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07日	6,900		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司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1,187.4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39,62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55,280.83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08月25日	800	2018年08月26日	795.19	一般保证	自担保合同生效起至主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	否	否
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03月28日	23,000	2020年04月24日	114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23,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11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23,8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909.19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23,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1,301.4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63,423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56,190.02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3.6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1、2017年3月13日、3月30日，公司董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项目建设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为解决泸西-弥勒-开远支线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曲靖分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授信37,400万元，利率为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五年期以上贷款基准利率下浮10%，期限10年（含宽限期2年），并同意公司为该项目贷款提供全程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7年3月14日、4月14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项目建设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9）、《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项目建设融资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2）。由于银行放贷规模收紧，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曲靖分行按原利率放款难度较大，为获取多渠道的项目贷款和优惠的利率水平，2017年11月30日、12月18日，公司董事会2017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泸西-弥勒-开远天然气支线项目建设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授信36,608万元，并同意公司为上述项目贷款提供全程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于2017年12月2日、2018年3月3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为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泸西-弥勒-开远天然气支线项目建设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28）、《关于为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泸西-弥勒-开远天然气支线项目建设融资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已取得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曲靖分行授信额度37,400万元及招商银行授信额度36,608万元，公司为泸西-弥勒-开远支线项目建设融资的担保总额不超过37,400万元。红河公司将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与招商银行之间选择向当次提款时条件较优者申请贷款，红河公司从上述两家金融机构获得的贷款总额控制在37,400万元以内，即：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与招商银行两家银行都提取贷款的情况下，合计贷款本金总额控制在37,400万元以内。截至2020年6月30日，泸西-弥勒-开远支线项目建设融资合计为21,434.24万元，其中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提供贷款19,785.46万元；招商银行提供贷款1,648.78万元，公司为泸西-弥勒-开远支线项目建设融资的实际担保金额为21,434.24万元。

2、2018年8月13日，公司董事会2018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建设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为解决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建设资金需求，同意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宁公司”）分别向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申请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贷款不超过9,123.00万元，并同意公司为上述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安宁公司将在上述两家银行之间选择向当次提款时条件较优者提用贷款，从上述两家银行实际贷款总额将控制在9,123.00万元以内，即：在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两家银行都提取贷款的情况下，合计贷款本金总额控制在9,123.00万元以内，因此公司为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9,123.00万元。《关于为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建设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18）详见2018年8月1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截至2020年6月30日，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建设融资合计为7,142.16万元，公司为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建设融资的实际担保金额为7,142.16万元。

3、2018年8月23日、11月1日，公司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定期会议、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陆良支线项目建设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为解决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陆良支线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同意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曲靖分行申请陆良支线1.7亿元项

目贷款，期限10年（宽限期1年），并同意项目建设期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项目投产后追加陆良支线管输费收费权质押。《关于为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陆良支线项目建设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8）详见2018年8月2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截至2020年6月30日，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陆良支线项目建设融资合计为7,661.42万元，公司为陆良支线项目建设融资的实际担保金额7,661.42万元。

4、2018年8月13日、11月1日，公司董事会2018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禄脍-易门天然气支线（安宁段）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为解决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禄脍-易门天然气支线（安宁段）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同意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申请禄脍-易门天然气支线（安宁段）项目贷款4,200.00万元，期限8年，风险敞口由相关管输费收费权应收账款质押担保，并同意公司为该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关于为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禄脍-易门天然气支线（安宁段）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17）详见2018年8月1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截至2020年6月30日，禄脍-易门天然气支线（安宁段）项目建设融资合计为3,228.64万元，公司为禄脍-易门天然气支线（安宁段）项目建设的实际担保金额为3,228.64万元。

5、2018年8月23日，公司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为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为解决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易门天然气综合利用工程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同意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其所拥有的易门县天然气利用合建站燃气供应收益权质押，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玉溪市分行申请小企业燃气贷固定资产借款不超过2,000.00万元，期限10年（宽限期1年），并同意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和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其他股东云南华煜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云南玖德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共同为上述固定资产借款提供一般保证担保。其中，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承担一般保证担保金额不超过800.00万元。《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为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9）详见2018年8月2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截至2020年6月30日，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易门天然气综合利用工程项目建设融资合计为1,987.98万元，天然气公司按40%持股比例比为易门天然气综合利用工程项目建设实际担保金额为795.19万元。

6. 2018年12月28日、2019年2月12日，公司董事会2018年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站项目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为解决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站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同意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申请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中心项目贷款15,000.00万元，并同意公司为该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项目竣工验收正式投产后，项目所有生产设备向招商银行昆明分行提供抵押。《关于为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站项目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201）详见2018年12月29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截至2020年6月30日，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站项目融资合计为3,914.37万元，公司为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站项目建设的实际担保金额为3,914.37万元。

7. 2019年4月9日、4月26日，公司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昭通支线天然气管道

工程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为解决昭通支线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同意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曲靖分行申请5亿元项目贷款，借款期限16年（宽限期3年），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以提款时借款借据约定的利率为准，并同意公司为该项目贷款提供全程连带责任担保。《关于为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昭通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7）详见2019年4月1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截至2020年6月30日，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昭通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贷款融资合计为11,900.00万元，公司为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昭通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贷款建设的实际担保金额为11,900.00万元。

8. 2019年12月6日、12月23日，公司董事会2019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清洁发展机制基金管理中心申请6900万元委托贷款暨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为多渠道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河公司”）泸西-弥勒-开远支线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降低融资成本，同意红河公司向中国清洁发展机制基金管理中心申请6900万元委托贷款，贷款期限为60个月，利率较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25%，贷款用途为红河公司泸西-弥勒开远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建设，并同意公司为红河公司上述委托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关于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清洁发展机制基金管理中心申请6900万元委托贷款暨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5）详见2019年12月7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尚未签订担保合同。

9. 经公司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解决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开远-蒙自支线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同意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管输费收费权质押，向邮储银行红河州分行申请开远-蒙自支线2.3亿元项目贷款，贷款期限为15年（含宽限期3年），利率为浮动利率采用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定价方式，并同意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项目贷款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截至2020年6月30日，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开远-蒙自支线项目融资合计为114.00万元，公司为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开远-蒙自支线项目建设的实际担保金额为114.00万元。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322,363	103,863	0
合计		322,363	103,863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华夏银行昆明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8,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1月15日	2020年02月17日	存款产生的全部利息或部分利息与黄金期货价格挂钩	按合同约定	4.10%	29.65	27.15	全额收回		是	是	
华夏银行昆明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8,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2月18日	2020年03月23日	存款产生的全部利息或部分利息与黄金期货价格挂钩	按合同约定	4.05%	30.18	28.46	全额收回		是	是	
中国工商银行昆明南屏支行	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3月25日	2020年05月08日	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其他资产或者资	按合同约定	4.25%	40.99	37.51	全额收回		是	是	

							产组合； 债权类 资产									
中国工商银行昆明南屏支行	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5月08日	2020年06月08日	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 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3.95%	26.84	24.52	全额收回		是	是	
中国工商银行昆明南屏支行	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	自有资金	2020年05月09日	2020年06月15日	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 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3.95%	2	1.88	全额收回		是	是	
中国工商银行昆明南屏支行	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7,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5月29日	2020年07月01日	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 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3.85%	24.37		未到期		是	是	

中国工商银行昆明南屏支行	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6月02日	2020年07月06日	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3.85%	35.86		未到期		是	是
中国工商银行昆明南屏支行	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6月18日	2020年07月31日	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2.85%	1.78		未到期		是	是
华夏银行拓东支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7,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1月16日	2020年02月17日	存款产生的全部利息或部分利息与黄金期货价格挂钩	按合同约定	4.10%	25.16	23.65	全额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1月22日	2020年03月23日	存款产生的全部利息或	按合同约定	2.85%	9.53	9.14	全额收回		是	是

							部分利息与三个月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价格挂钩									
华夏银行拓东支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7,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2月21日	2020年03月23日	存款产生的全部利息或部分利息与黄金期货价格挂钩	按合同约定	4.04%	24.02	22.58	全额收回		是	是	
中国工商银行昆明南屏支行	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9,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3月26日	2020年05月08日	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4.25%	45.06	43.92	全额收回		是	是	
中国工商银行昆明南屏支行	银行	保本理财	8,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5月06日	2020年06月08日	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其	按合同约定	3.95%	28.57	26.8	全额收回		是	是	

							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债权类资产									
中国工商银行昆明南屏支行	银行	保本理财	9,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5月09日	2020年06月08日	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3.95%	29.22	27.47	全额收回		是	是	
中国工商银行昆明南屏支行	银行	保本理财	3,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5月12日	2020年06月15日	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3.95%	11.04	10.38	全额收回		是	是	
中国工商银行昆明南屏支行	银行	保本理财	8,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6月10日	2020年07月09日	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按合同约定	3.85%	24.47		未到期		是	是	

							合；债 权类 资产									
中国 工商 银行 昆明 南屏 支行	银行	保本理 财	9,000	自有 资金	2020 年 06 月 10 日	2020 年 07 月 09 日	债券、 存款 等高 流动 性资 产；其 他资 产或 者资 产组 合；债 权类 资产	按合 同约 定	3.85%	27.53		未到 期		是	是	
中国 工商 银行 昆明 南屏 支行	银行	保本理 财	3,000	自有 资金	2020 年 06 月 18 日	2020 年 07 月 16 日	债券、 存款 等高 流动 性资 产；其 他资 产或 者资 产组 合；债 权类 资产	按合 同约 定	3.85%	8.86		未到 期		是	是	
交通 银行 云南 省分 行	银行	结构性 存款	13,000	自有 资金	2020 年 01 月 14 日	2020 年 02 月 18 日	存款 产生 的全 部利 息或 部分 利息 与黄 金期 货价 格挂 钩	按合 同约 定	3.90%	48.62	45.7	全额 收回		是	是	
交通 银行	银行	结构性 存款	40,000	自有 资金	2020 年 01	2020 年 03	存款 产生	按合 同约 定	4.00%	271.78	255.47	全额 收回		是	是	

云南省分行					月 14 日	月 16 日	的全部利息或部分利息与黄金期货价格挂钩	定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自有资金	2020 年 01 月 14 日	2020 年 02 月 18 日	产品收益挂钩 EUR/USD 汇率中间价	按合同约定	3.90%	37.4	35.15	全额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自有资金	2020 年 02 月 20 日	2020 年 05 月 26 日	产品收益挂钩 EUR/USD 汇率中间价	按合同约定	4.10%	107.84	101.37	全额收回		是	是	
华夏银行昆明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自有资金	2020 年 02 月 19 日	2020 年 03 月 23 日	存款产生的全部利息或部分利息与黄金期货价格挂钩	按合同约定	4.05%	36.62	34.42	全额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	自有资金	2020 年 02 月 19 日	2020 年 05 月 25 日	产品收益挂钩 EUR/USD	按合同约定	4.10%	32.35	30.41	全额收回		是	是	

							汇率 中间 价									
交通 银行 云南 省分 行	银行	结构性 存款	35,000	自有 资金	2020 年 03 月 17 日	2020 年 06 月 22 日	产品 收益 挂钩 EUR/ USD 汇率 中间 价	按合 同约 定	4.10%	381.34	358.45	全额 收回		是	是	
交通 银行 云南 省分 行	银行	结构性 存款	5,000	自有 资金	2020 年 03 月 17 日	2020 年 04 月 27 日	产品 收益 挂钩 EUR/ USD 汇率 中间 价	按合 同约 定	4.10%	23.03	21.65	全额 收回		是	是	
中国 工商 银行 昆明 南屏 支行	银行	银行理 财产品	10,000	自有 资金	2020 年 03 月 26 日	2020 年 05 月 07 日	债券、 存款 等高 流动 性资 产；其 他资 产或 者资 产组 合；债 权类 资产	按合 同约 定	4.25%	48.57	45.66	全额 收回		是	是	
交通 银行 云南 省分 行（监 管户）	银行	结构性 存款	7,000	自有 资金	2020 年 04 月 29 日	2020 年 08 月 03 日	产品 收益 挂钩 EUR/ USD 汇率 中间 价	按合 同约 定	3.65%	67.2	40.8	未到 期		是	是	
中国 工商 银行	银行	保本理 财	8,000	自有 资金	2020 年 05 月 06 日	2020 年 08 月 03 日	债券、 存款 等高	按合 同约 定	3.95%	77.05	44.76	未到 期		是	是	

昆明南屏支行					日	日	流动性资产；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债权类资产										
中国工商银行昆明南屏支行	银行	保本理财	5,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5月09日	2020年06月09日	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3.95%	16.77	26.45	全额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监管户）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5月29日	2020年09月02日	产品收益挂钩EUR/USD汇率中间价	按合同约定	3.30%	43.4	13.6	未到期		是	是		
中国工商银行昆明南屏支行	银行	保本理财	5,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6月01日	2020年07月02日	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债权类	按合同约定	3.85%	16.35	14.38	未到期		是	是		

							资产									
中国工商银行昆明南屏支行	银行	保本理财	5,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6月10日	2020年07月09日	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债权类资产	按合同约定	3.85%	15.29	9.75	未到期		是	是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监管户）	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	自有资金	2020年06月24日	2020年07月27日	产品收益挂钩EUR/USD汇率中间价	按合同约定	3.06%	83	14.18	未到期		是	是	
中国建设银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700	自有资金	2020年06月04日	2020年07月31日	“乾元一日日鑫高”（按日）开放式资产组合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按合同约定	6.03%	6.03	5.43	未到期		是	是	
中国建设银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63	自有资金	2020年06月05日	2020年07月31日	“乾元一日日鑫高”	按合同约定	0.20%	0.2	0.19	未到期		是	是	

							(按日)开放式资产组合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合计		322,363	--	--	--	--	--	--	1,737.97	1,381.28	--	0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1) 2006年4月28日,公司与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06云天化债券资金使用协议》,由公司向云天化借入06云天化债券募集资金10,000万元,借款利率为固定年率4.05%,结息方式按年度结息,不计复利,借款期限为15年,到期兑付本金,合同还对违约事件及处理、合同的变更与解除、争议解决等作了规定。

(2) 根据公司董事会2019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为解决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然气公司”)资金短缺问题,促进公司天然气业务持续健康发展,同意天然气公司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引入投资者云南云能创益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然气基金”)。公司、天然气公司于2019年12月25日与天然气基金签订了《云南云能创益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及《云南云能创益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2019年12月27日,天然气公司收到天然气基金本次增资款10亿元。根据《云南云能创益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增资完成日[指天然气基金按协议约定条件向天然气公司支付全部增资款之日,即2019年12月27日后,天然气基金即成为天然气公司股东,天然气基金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天然气公司章程的规定享有股东权利及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

(3) 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及所属昆明盐矿于2018年10月31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签署完毕《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与《抵押合同》,为解决昆明盐矿提质增效、智能制造技术改造工程项目资金需求,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以所属昆明盐矿房产抵押担保,向招商银行昆明分行申请项目借款人民币10,000万元,结息方式按季度结息,不计复利,贷款期限为6年(含宽限期一年)。本借款合同自2020年5月起按合同约定还款计划偿还本金。截止2020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5,198.81万元。

(4) 2016年6月20日,公司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专项用于禄脞-易门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建设,合同金额6,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51

个月，从 2016 年 6 月起按项目进度分次提款，2020 年 3 月，报请集团公司同意后，禄脞易门支线天然气管道建设项目贷款主体由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变更为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贷款债权人由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变更为中国银行玉溪市分行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累计提款 3,004.57 万元，已归还本金 36 万元，余额 2,968.57 万元。对合同借款项下发生的全部债务和义务条款，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对任何正常还款日或提前还款日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未按约定清偿的，不足部份承担还款责任。

(5) 2016 年 7 月 12 日，公司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专项用于玉溪-峨山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建设，合同金额 2.40 亿元，借款期限为 151 个月，从 2016 年 7 月起按项目进度分次提款，2020 年 3 月，报请集团公司同意后，玉溪峨山支线天然气管道建设项目贷款主体由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变更为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贷款债权人由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变更为中国银行玉溪市分行，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累计提款 11,430.29 万元，已归还本金 897.51 万元，借款余额 10,532.78 万元。对合同借款项下发生的全部债务和义务条款，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对任何正常还款日或提前还款日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未按约定清偿的，不足部份承担还款责任。

(6) 2016 年 6 月 7 日，公司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专项用于陆良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建设，合同金额 2 亿元，借款期限为 151 个月，从 2017 年 9 月起按项目进度分次提款，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累计提款 6,738.55 万元，已归还本金 17 万元，借款余额 6,721.55 万元。。对合同借款项下发生的全部债务和义务条款，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对任何正常还款日或提前还款日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未按约定清偿的，不足部份承担还款责任。

(7) 2016 年 8 月，公司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统借统贷借款协议》，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其从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获得的国开基金转贷给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该笔贷款专项用于玉溪-峨山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建设，合同金额 5,9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80 个月，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已归还借款本金 1,680 万元，借款余额 4,220 万元。

(8) 2016 年 8 月，公司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统借统贷借款协议》，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其从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获得的国开基金转贷给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该笔贷款专项用于玉溪应急气源储备中心工程项目建设，合同金额 7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80 个月，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已归还借款本金 200 万元，借款余额 500 万元。

(9) 2016 年 8 月，公司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统借统贷借款协议》，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其从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获得的国开基金转贷给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该笔贷款专项用于禄脞-易门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建设，合同金额 1,4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80 个月，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已归还借款本金 400 万元，借款余额 1,000 万元。

(10) 2016 年 8 月，公司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统借统贷借款协议》，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其从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获得的国开基金转贷给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该笔贷款专项用于昭通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建设，合同金额 2.10 亿元，借款期限为 180 个月，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已归还借款本金 3,000 万元，借款余额 1.8 亿元。

(11) 2016 年 8 月，公司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统借统贷借款协议》，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其从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获得的国开基金转贷给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该笔贷款专项用于陆良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建设，合同金额 5,6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80 个月，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已归还借款本金 1,600 万元，借款余额 4,000 万元。

十六、社会责任情况

1、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昆明盐矿	锅炉烟气中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烟尘	锅炉烟气经过除尘及脱硫脱硝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烟囱排放。	2	动力分厂 1 号脱硫塔废气排口（60 米烟囱）和 2 号脱硫塔废气排口（120 米烟囱）。	二氧化硫 61.11mg/m ³ 、氮氧化物 99.86mg/m ³ 、烟尘 10.62mg/m ³	GB13223-2011《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标准：二氧化硫 ≤200mg/m ³ 、氮氧化物 ≤200mg/m ³ 、烟尘 ≤30mg/m ³	二氧化硫 63.17 吨、氮氧化物 96.39 吨、烟尘 10.48 吨	二氧化硫 540 吨、氮氧化物 540.96 吨、烟尘 80.4 吨	无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普洱制盐分公司	锅炉烟气中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烟尘	锅炉烟气经过除尘及脱硫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烟囱排放。	1	制盐车间锅炉房 45 米烟囱	二氧化硫 200.49mg/m ³ 、氮氧化物 160.46mg/m ³ 、烟尘 19.38mg/m ³	GB13271-2014《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标准：二氧化硫 ≤400mg/m ³ 、氮氧化物 ≤400mg/m ³ 、烟尘 ≤80mg/m ³	二氧化硫 16.69 吨、氮氧化物 15.12 吨、烟尘 1.59 吨	二氧化硫 130.075 吨、氮氧化物 130.075 吨、烟尘 25.015 吨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昆明盐矿和普洱制盐分公司根据环保排放要求，配套建设有烟气除尘、脱硫脱硝等完备的锅炉废气治理设施。2020年上半年，各项防治污染设施均正常、稳定的与主体装置同步运行，确保了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2018年7月，昆明盐矿燃气锅炉替代燃煤锅炉技术改造建设项目取得环境影响报告表行政许可批复（安环保复〔2018〕50号）。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昆明盐矿和普洱制盐分公司均编制建立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向属地环保部门进行了备案，其中昆明盐矿备案编号为ANYJ—530181—095—L，普洱制盐分公司备案编号为530821-2020-008-L。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昆明盐矿和普洱制盐分公司制定了环境排放自行监测方案，向属

地环保部门进行了备案，并严格按方案开展环境排放监测工作。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2020年6月18日，普洱制盐分公司提质增效、智能化改造项目通过环保“三同时”竣工验收，取得普洱市环境保护局宁洱分局备案（备案编号：宁环验备案[2020]3号）。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精准扶贫规划

一是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公司各单位全面贯彻落实习总书记在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积极响应当地政府的号召，履行社会责任的同时展现企业良好形象，为打赢脱贫攻坚战做出贡献。二是持续做好困难职工脱贫解困工作。按照上级工作部署，不断健全、完善困难职工三级帮扶机制，形成“突出重点、党政联动、分级管理”的动态长效帮扶机制，解决困难职工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三是大力开展职工人文关怀工作。积极弘扬扶贫济困的中华传统美德，深入开展医疗互助、集团帮扶互助、女性安康险、职工体检等活动。提高职工的医疗保障水平，为病困职工撑起了一片“晴空”，为职工的生活再筑一道保障线。

（2）半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公司积极响应中央、省委关于扶贫攻坚各项工作指示精神，按照扶贫攻坚的工作部署，完成各级政府及集团下达的扶贫攻坚任务。2020年是脱贫攻坚的决战决胜之年，云南是全国脱贫攻坚的主阵地，昭通地区是云南的主战场，镇雄县是昭通市唯一未脱贫摘帽的县份，全县尚有101个村，12.23万人未脱贫出列，2020年上半年，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镇雄县外出劳务输出受到制约，给脱贫攻坚在时间上和难度上都造成了不同程度的影响。公司所属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积极响应，向昭通市镇雄县捐赠“爱心食盐”60吨，折合人民币约25.44万元。云南盐业积极主动履行社会责任，助力精准扶贫，通过开展爱心捐助活动，带给贫困群众最温暖的感动，提高公司社会影响力，塑造公司良好的社会形象。

同时，公司及各级所属公司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党上级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在疫情防控工作中众志成城、服务大局，团结一心、共克时艰，坚决维护社会稳定，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作出积极贡献。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在全力做好疫情期间食盐、天然气和电力保障供应的前提下，积极与当地政府密切联系、主动服务，彰显国企的责任与担当，积极向相关单位捐赠消毒、防护等各类物资折合人民币约10.3万元，为地方政府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而不懈努力。

（3）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2.物资折款	万元	35.74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一是坚持工作方针。坚持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的“实事求是，因地制宜，分类指导，精准扶贫”的工作方针，重在从“人”“钱”两个方面细化方式，加大财物捐赠力度和人员支持力度。

二是坚持干部挂联。在集团的统筹安排下，坚持公司干部挂包帮、坚持派驻优秀干部驻村帮扶，从国家扶贫政策和村情、户情出发，帮助贫困户理清发展思路，制定符合发展实际的扶贫规划，明确工作重点和具体措施，并严格落实责任制。

三是抓实困难职工帮扶。认真落实“分级负责、精准识别、一户一档、动态管理”要求，狠抓源头解困、动态脱困、应急救助、常态帮扶相结合的工作机制，积极开展职工困难职工走访慰问、帮扶解困等工作。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以前年度拟征用公司生产基地昆明盐矿周边安宁片区约900亩土地（《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公告》（公告编号：2007-003）详见2007年3月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由于当地建设规划变化等原因，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完成土地的征用，截至报告期末该项预付土地款余额5,218.92万元。公司将继续与当地沟通，推进解决相关事宜。

2、经2013年11月19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2013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2013年11月26日，公司与参股公司天勐公司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签署了《委托贷款合同》，为缓解天勐公司的资金压力，支持其经营业务的拓展，促进其更好发展，在天勐公司按期归还公司前期委托贷款、天勐公司控股股东勐腊县磨歇盐业有限责任公司按股权比例以同等条件向天勐公司提供借款人民币153万元的前提下，公司向天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人民币147万元。委托贷款的期限自2013年11月26日起，至2015年11月24日止；贷款不计利息；手续费由天勐公司承担。委托贷款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天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的流动资金。《公司董事会2013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054）、《关于向参股公司勐腊天勐对外经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55）详见2013年11月2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该项委托

贷款已逾期，2015年11月26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向参股公司所提供的委托贷款逾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8）。

公司持续开展上述委托贷款催收工作，天勐公司确认上述委托贷款债权债务事项属实，但由于天勐公司在老挝投资的制盐生产装置因市场竞争激烈等原因长期处于停产状态，资金状况日趋恶劣，截至目前天勐公司仍无力偿还该项委托贷款及其他股东按股权比例以同等条件向其提供的借款。鉴于天勐公司的实际情况和现实的经营困境，公司积极与天勐公司其他股东等相关方就天勐公司开展债转股、资产重组、股权转让或清算等方案开展沟通，均未能达成一致。为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将继续采取一切措施积极追偿。报告期内公司按深交所有关规定持续披露上述委托贷款逾期的进展公告。

3、2019年3月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74号）；2019年3月5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已过户完成；2019年3月26日，新能源公司所取得的对价股份在深交所成功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已实施完毕。

根据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本次交易项下标的资产业绩承诺期为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该等业绩承诺的补偿义务人为新能源公司。公司已与新能源公司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业绩补偿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业绩补偿补充协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业绩补偿补充协议二》。根据上述协议，新能源公司承诺，标的资产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如本次交易未能在2018年实施完毕）实现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扣除泸西公司30%少数股权的影响）分别不低于7,575.46万元、11,873.95万元、13,793.77万元、14,222.86万元和14,527.71万元。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4月3日编制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2017年、2018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19-031）：标的资产2017年、2018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累计19,692.01万元，比承诺净利润数19,449.41万元多242.60万元，2017年、2018年累计完成了业绩承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2017年、2018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专项审核报告》（XYZH/2019KMA10174）；独立财务顾问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人做出的2017年度、2018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2019年4月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标的资产2019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6,513.99万元，比2019年度承诺净利润数13,793.77万元多2,720.22万元，完成了2019年度业绩承诺；2017年、2018年、2019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累计36,206.00万元，比累计承诺净利润数33,243.18万元多2,962.82万元，2017年、2018年、2019年度累计完成了业绩承诺。标的资产2017年、2018年度、2019年度累计实现净利润高于累计承诺净利润，业绩承诺方无需向公司进行补偿。《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2017年、2018年、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0-018）详见2020年3月2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2017年、2018年、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专项审核报告》（XYZH/2020KMA10038）；独立财务顾问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人做出的2017年、2018年、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2020年3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

影响标的资产发电量的主要因素为风能，云南省内每年6月至10月为小风季、11月至次年

5月为大风季，受云南省风力资源季节性波动的影响，标的资产的生产经营存在季节性波动，大风季发电量高，营业收入较高，小风季发电量较低，营业收入较低，而风电场主要成本为风机设备相关折旧，月度间较为平均，从而使得风电场在大风季净利润较高，小风季净利润较低或亏损。标的资产2020年1-6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147.05万元，为2020年承诺净利润数14,222.86万元的92.44%。

4、2020年3月26日、4月22日，公司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20年6月10日披露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6月17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6月18日。

5、2020年4月29日，公司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参与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的对外投资议案》。同意公司拟作为战略投资者，以现金出资不超过72,226.72万元参与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的竞拍，具体投资金额及认购股份数将在上述范围内，以最终竞拍及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对外投资相关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提交申请材料、协议谈判签署、实缴现金注资等事项。《公司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关于拟参与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的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7）详见 2020 年 4 月 30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于披露了2020年6月1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参与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的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2、2019年10月24日，公司董事会2019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投资设立云南省天然气运维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云南省天然气运维有限公司已于2020年1月9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公司于2020年1月1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投资设立云南省天然气运维有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3、2018年8月13日，公司董事会2018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投资设立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已于2020年1月9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投资设立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4、2019年12月9日，公司董事会2019年第十次临时会议经全体非关联董事记名投票表决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引入投资者的关联交易的议案》。为解决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资金短缺问题，促进公司天然气业务持续健康发展，同意天然气公司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引入投资者云南云能创益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然气基金”），天然气基金以天然气公司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6月30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人民币110,556.67万元为基础（最终评估值以有权机构备案的评估值为准），以货币形式向天然气公司增资10亿元，其中：90,451.35万元计入天然气公司注册资本；9,548.65万元计入天然气公司资本公积金，增资款用于天然气项目的建设运营及补充流动资金。增资

完成后天然气公司注册资本将由100,000.00万元增加至190,451.35万元，公司持有天然气公司52.51%的股权，天然气基金持有天然气公司47.49%的股权。公司放弃对天然气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中天然气基金认缴部分的优先认购权，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处理本次增资扩股的相关具体事项。2019年12月23日，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董事会2019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118）、《关于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引入投资者的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9）及《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123）详见2019年12月11日、2019年12月2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公司、天然气公司于2019年12月25日与天然气基金签订了《云南云能创益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及《云南云能创益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2019年12月27日，天然气公司收到天然气基金本次增资款10亿元。根据《云南云能创益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增资完成日[指天然气基金按协议约定条件向天然气公司支付全部增资款之日，即2019年12月27日]后，天然气基金即成为天然气公司股东，天然气基金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天然气公司章程的规定享有股东权利及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

天然气公司于2020年2月19日办理完成了注册资本、股东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取得了由昆明市五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于2020年2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引入投资者的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5、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曲靖市沾益区人民政府签署<曲靖市应急气源储备中心工程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曲靖市沾益区人民政府签署<年产40万吨有机硅装置配套燃气锅炉系统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6、公司于2020年3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7、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收到政府补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89,276,360	51.15%						389,276,360	51.15%
2、国有法人持股	389,276,360	51.15%						389,276,360	51.1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71,702,206	48.85%						371,702,206	48.85%
1、人民币普通股	371,702,206	48.85%						371,702,206	48.85%
三、股份总数	760,978,566	100.00%						760,978,56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云南省能源投资	186,627,130	0	0	186,627,130	1、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0年10

集团有限公司					会《关于核准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082号），公司于2015年9月15日向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3,313,565股。云南能投集团承诺所认购的本公司非公开发行93,313,565股股票，自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十个月内不得转让。2、2016年9月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半年度权益分派。	月8日（如非交易日顺延）。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649,230	0	0	202,649,230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74号），公司向新能源公司发行202,649,230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新能源公司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对价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2019年3月26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或上市交易，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2019年3月26日）起满36个月后全部解除锁定。	2022年3月26日（如非交易日顺延）
合计	389,276,360	0	0	389,276,36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37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63%	240,735,345	0.00	186,627,130	54,108,215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63%	202,649,230	0.00	202,649,230	0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9.67%	149,654,728	0.00	0	149,654,728		
黄德刚	境内自然人	1.34%	10,227,339	0.00	0	10,227,339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3%	6,329,906	0.00	0	6,329,90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71%	5,387,200	0.00	0	5,387,200		
新疆立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7%	4,334,200	0.00	0	4,334,200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53%	4,024,224	0.00	0	4,024,224		
张丽萍	境内自然人	0.34%	2,624,912	0.00	0	2,624,912		
陈世辉	境内自然人	0.27%	2,024,322	2,024,322	0	2,024,32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上述股东中，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为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新疆立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9,654,728	人民币普通股	149,654,728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4,108,215	人民币普通股	54,108,215					
黄德刚	10,227,339	人民币普通股	10,227,339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	6,329,906	人民币普通股	6,329,906					

任公司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387,200	人民币普通股	5,387,200
新疆立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334,200	人民币普通股	4,334,200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4,024,224	人民币普通股	4,024,224
张丽萍	2,624,912	人民币普通股	2,624,912
陈世辉	2,024,322	人民币普通股	2,024,322
岑亨	1,662,2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2,2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为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新疆立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中，公司股东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 62,654,728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87,000,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 149,654,728 股，持股比例 19.67%；公司股东陈世辉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 1,108,222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916,100 股，合计持有公司 2,024,322 股，持股比例 0.27%。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9 年年报。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9 年年报。

第十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4,166,672.74	1,661,153,568.7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39,33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356,000.00	17,751,948.35
应收账款	914,313,356.94	756,089,248.94
应收款项融资	27,644,532.93	40,532,280.13
预付款项	66,400,610.89	55,011,808.7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9,665,069.80	25,011,698.02
其中：应收利息	1,592,919.35	
应收股利	3,5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2,762,153.82	134,948,890.85

合同资产	10,386,642.6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1,834,157.64	92,366,277.11
流动资产合计	3,041,859,197.37	2,782,865,720.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0,247,158.02	40,681,213.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1,359,401.87	85,039,006.25
固定资产	3,951,514,706.22	4,079,168,852.00
在建工程	1,518,362,067.97	1,367,470,778.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34,429,494.94	234,726,479.0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221,437.53	5,507,275.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743,627.45	49,645,895.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6,855,991.76	200,949,683.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25,733,885.76	6,113,189,182.73
资产总计	9,167,593,083.13	8,896,054,903.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9,800,000.00	134,8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18,154.80

应付账款	591,682,252.85	629,131,452.54
预收款项	53,276,612.93	67,003,285.37
合同负债	34,206,232.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056,832.91	20,831,432.43
应交税费	69,981,758.99	50,613,912.23
其他应付款	103,669,451.03	84,177,345.50
其中：应付利息	3,169,319.48	6,302,447.88
应付股利	6,976,814.5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7,091,047.68	235,335,015.4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57,764,188.68	1,223,010,598.2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445,738,276.24	2,434,621,608.1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4,725,000.00	14,725,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630,612.79	10,015,526.27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733,374.79	18,349,098.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91,961.62	2,059,439.05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00,000.00	4,5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96,419,225.44	2,484,270,671.82
负债合计	3,854,183,414.12	3,707,281,270.0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60,978,566.00	760,978,56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86,599,049.78	2,086,599,049.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795,597.81	669,883.12
盈余公积	140,156,063.59	140,156,063.5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29,092,330.96	1,003,125,924.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18,621,608.14	3,991,529,486.94
少数股东权益	1,194,788,060.87	1,197,244,146.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13,409,669.01	5,188,773,633.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167,593,083.13	8,896,054,903.55

法定代表人：谢一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811,581.36	98,526,376.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89,938.61	1,492,935.0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98,110.55	112,547.25
其他应收款	89,513,361.73	2,569.4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1,049,309.58	
存货	24,283.15	102,345.1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2,043,385.72	122,074,401.53
流动资产合计	489,580,661.12	222,311,174.7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441,106,659.44	3,441,267,500.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417,347.18	29,385,331.84
在建工程	1,710,637.79	1,183,554.7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5,461,939.57	16,674,582.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931,327.45	18,930,470.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55,627,911.43	3,557,441,439.51
资产总计	4,045,208,572.55	3,779,752,614.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0,000,000.00	12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02,182.00	145,286.00
预收款项		291,808.37
合同负债	291,808.37	
应付职工薪酬	119,820.34	120,750.44
应交税费	1,092,367.45	917,707.85

其他应付款	2,656,802.45	5,226,817.48
其中：应付利息	923,680.69	2,900,125.08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44,662,980.61	126,702,370.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077,000.00	3,077,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77,000.00	103,077,000.00
负债合计	347,739,980.61	229,779,370.1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60,978,566.00	760,978,56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72,641,006.67	2,272,641,006.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5,457,128.51	115,457,128.51
未分配利润	548,391,890.76	400,896,542.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97,468,591.94	3,549,973,244.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45,208,572.55	3,779,752,614.2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14,816,809.92	966,729,276.59
其中：营业收入	1,014,816,809.92	966,729,276.5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91,412,236.72	712,889,892.66
其中：营业成本	483,775,218.24	420,329,235.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0,204,653.04	19,261,838.35
销售费用	155,373,449.42	145,843,598.35
管理费用	86,912,641.92	81,568,719.77
研发费用	4,492,195.62	2,434,418.17
财务费用	40,654,078.48	43,452,082.65
其中：利息费用	43,180,542.13	44,459,608.93
利息收入	3,078,939.29	1,570,668.33
加：其他收益	9,762,805.55	11,285,803.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878,824.68	3,669,090.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34,055.24	-259,615.2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39,729.42	-1,219,951.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8,406,474.01	267,574,326.05
加: 营业外收入	1,951,248.59	236,927.24
减: 营业外支出	1,635,834.79	2,117,309.2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8,721,887.81	265,693,944.07
减: 所得税费用	44,677,445.83	39,325,244.0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4,044,441.98	226,368,700.00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4,044,441.98	226,368,700.0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6,844,691.79	210,282,510.89
2.少数股东损益	17,199,750.19	16,086,189.1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4,044,441.98	226,368,7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6,844,691.79	210,282,510.8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199,750.19	16,086,189.1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455	0.276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455	0.276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谢一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01,662.75	0.00
减：营业成本	370,152.83	0.00
税金及附加	412,261.62	839,000.24
销售费用		280.00
管理费用	11,995,459.02	9,583,199.9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091,191.54	1,907,087.87
其中：利息费用	2,267,708.38	2,025,000.00
利息收入	196,988.98	134,677.55

加：其他收益	167,828.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1,401,164.94	117,669,366.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0,840.83	13,599.1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6,815.42	-11,723.7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8,364,776.18	105,328,074.37
加：营业外收入	8,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8,372,776.18	105,328,074.37
减：所得税费用	-856.91	-59,167.3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8,373,633.09	105,387,241.7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8,373,633.09	105,387,241.7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8,373,633.09	105,387,241.7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9,755,496.88	656,428,198.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36,915.60	4,975,683.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481,650.32	51,464,100.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3,074,062.80	712,867,982.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7,161,504.52	247,062,208.7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0,171,948.90	126,192,036.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7,468,435.71	117,622,870.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10,837.22	92,061,770.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4,812,726.35	582,938,886.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261,336.45	129,929,096.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85,000,000.00	63,43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048,733.37	904,043.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599.00	56,8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95.00	108,689,040.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8,099,327.37	173,079,924.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0,449,992.35	233,395,343.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24,330,000.00	277,12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276,236.10	10,744,89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6,056,228.45	521,260,233.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7,956,901.08	-348,180,309.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25,500.00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25,50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5,325,395.20	154,710,622.7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2,318.48	6,409,477.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7,553,213.68	161,120,100.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7,843,339.11	56,591,193.4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8,680,912.88	97,248,685.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3,982,591.94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15,758.72	15,094,662.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4,740,010.71	168,934,541.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6,797.03	-7,814,441.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6,882,361.66	-226,065,655.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0,049,034.40	592,733,942.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3,166,672.74	366,668,287.5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2,9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66,691.21	17,487,308.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66,691.21	17,830,208.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89,896.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07,456.40	3,801,761.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7,316.59	910,905.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26,821.27	26,414,498.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991,594.26	32,217,062.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24,903.05	-14,386,854.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584,408.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361,645.03	223,401,994.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5,946,053.40	223,401,994.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0,613.00	430,776.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5,000,000.00	15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787,610.00	60,707,469.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4,368,223.00	216,138,245.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2,169.60	7,263,748.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0	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177,875.00	1,099,583.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1,177,875.00	51,099,583.3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641,063.06	44,974,761.6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6,641,063.06	44,974,761.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463,188.06	6,124,821.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610,260.71	-998,283.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421,842.07	38,410,837.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11,581.36	37,412,553.3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0,978,566.00				2,086,599,049.78			669,883.12	140,156,063.59		1,003,125,924.45		3,991,529,486.94	1,197,244,146.52	5,188,773,633.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0,978,566.00				2,086,599,049.78			669,883.12	140,156,063.59		1,003,125,924.45		3,991,529,486.94	1,197,244,146.52	5,188,773,633.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25,714.69			125,966,406.51		127,092,121.20	-2,456,085.65	124,636,035.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6,844,691.79		186,844,691.79	17,199,750.19	204,044,441.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25,500.00	1,225,5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25,500.00	1,225,5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58,329,336.00				2,250,668,650.74			458,811.03	129,556,195.09		789,216,678.09		3,728,229,670.95	210,466,739.38	3,938,696,410.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8,329,336.00				2,250,668,650.74			458,811.03	129,556,195.09		789,216,678.09		3,728,229,670.95	210,466,739.38	3,938,696,410.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2,649,230.00				-164,069,600.96			211,072.09	10,599,868.50		213,909,246.36		263,299,815.99	986,777,407.14	1,250,077,223.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2,558,043.16		262,558,043.16	23,755,792.19	286,313,835.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2,649,230.00				-164,069,600.96								38,579,629.04	970,220,370.96	1,008,8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2,649,230.00				-164,069,600.96								38,579,629.04	970,220,370.96	1,008,8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余额	78,56			599,04		3.12	6,063.		125,92		529,48	44,146.	73,633.
	6.00			9.78			59		4.45		6.94	52	4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0,978,566.00				2,272,641,006.67				115,457,128.51	400,896,542.95		3,549,973,244.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0,978,566.00				2,272,641,006.67				115,457,128.51	400,896,542.95		3,549,973,244.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7,495,347.81		147,495,347.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8,373,633.09		208,373,633.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0,878		-60,878,28

	00			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8,329,336.00			1,057,550,584.28			104,857,260.01	343,546,654.78		2,064,283,835.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2,649,230.00			1,215,090,422.39			10,599,868.50	57,349,888.17		1,485,689,409.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5,998,684.97		105,998,684.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2,649,230.00			1,215,090,422.39						1,417,739,652.3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2,649,230.00			1,215,090,422.39						1,417,739,652.3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599,868.50	-48,648,796.80		-38,048,928.3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599,868.50	-10,599,868.5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048,928.30		-38,048,928.3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0,978,566.00				2,272,641,006.67				115,457,128.51	400,896,542.95		3,549,973,244.13

三、公司基本情况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云南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设立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企改[2002]32号）批准，由云南轻纺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主发起人，联合云南有色地质矿业有限公司、云南创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云南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云南省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中国盐业总公司、安宁市工业总公司共7家发起人于2002年7月25日发起设立。2003年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将云南轻纺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资产无偿划转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批复》（云财企[2003]139号），将云南轻纺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持有的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的国有股权及其享有的权益、云南博源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国有股权及其享有的权益以云南轻纺集团有限公司的名义划入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云天化集团”），划入基准日为2003年4月30日，云南轻纺集团有限公司成为云天化集团全资企业。2006年6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证券发行字[2006]17号），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发行A股70,000,000.00股，证券简称：“云南盐化”，证券代码：002053。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2082号），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9月15日向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能投集团）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3,313,565.00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为279,164,668.00股，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云南能投”）持有公司93,313,565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后股份总数的33.43%，成为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国资委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016年9月7日，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79,164,668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279,164,668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558,329,336股。本次转增后，云南能投集团持有公司186,627,130股股份，占公司本次转增后股份总数的33.43%。

2016年11月22日至2017年11月21日，云南能投集团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10,303,888股股份，增持比例1.85%，增持完成后云南能投集团持有公司196,931,018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5.27%。

2018年1月5日，云南能投集团向公司除能投集团以外的股东发出部分要约，要约收购股份数量为55,832,934股，占云南能投总股本的10%；要约收购的价格为12.10元/股；要约收购期限为2018年1月5日至2018年2月5日。本次要约收购实际购买公司43,804,327股股份，要约收购股份的过户手续于2018年2月8日办理完毕，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云南能投集团持有公司240,735,345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3.12%。

经公司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批准，公司中文名称由“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由“Yunnan Salt & Salt Chemical Industry CO.,LTD”变更为“Yunnan Energy Investment CO.,LTD”，证券简称由“云南盐化”变更为“云南能投”，英文简称由“YSCC”变更为“YEIC”。2016年8月11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由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经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自2016年8月16日起，公司证券简称由“云南盐化”变更为“云南能投”；公司证券为“002053”。

公司原股本为人民币558,329,336.00元。根据公司2018年11月1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关于〈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以及2018年12月4日召开的董事会2018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修订发行价格调整方案的议案》，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不低于本次交易调价基准日（即2018年11月30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90%，最终确定股份发行价格为每股6.76元，发行股份数为202,649,230股。

公司于2019年3月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74号），核准公司向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202,649,230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截至2019年3月5日，公司向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202,649,230股股票购买其持有的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以及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70%股权。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变更为人民币760,978,566.00元（人民币柒亿陆仟零玖拾柒万捌仟伍佰陆拾陆元整）。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60,978,566.00元，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7414512392；公司总部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春城路276号；法定代表人：谢一华。

本公司主要从事食盐、工业盐、日化盐、芒硝等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天然气管网建设、运营、天然气销售、入户安装服务以及陆上风力发电的运营等。公司经营范围：盐及其系列产品的开发、加工和销售；化工盐及其系列产品的开发加工销售；日用化工产品，化妆品，盐包装材料、防伪“碘盐标志”，无水硫酸钠的生产、加工和销售、盐业技术的开发、咨询服务；仓储（不含危化品）；原辅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的经营业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燃气（不含危化品）、水、热力的生产和供应。经营生产性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

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钻井，机电机械产品制造、修理、安装；氯化钠、硫酸钠采矿（凭许可证经营）；铁路专用线共用业务；现代物流配送，代理经营配套设施建设及连锁经营；一、二类压力容器设计、制造、安装，水力发电投资，锅炉安装（B级）压力管道安装（CC2级）；硫磺、氟硅酸钠、磷酸、腐蚀品的批发。酒类经营、日用百货、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及粮油制品的批发零售。饲料、硅锰合金、硫酸的销售；农产品及农副产品的销售；房屋租赁。主要产品为食盐、工业盐、天然气和电力。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8月26日批准报出。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等63家公司。与年初相比，本年因新设子公司增加云南省天然气河口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运维有限公司。

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年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交易或事项制订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6月30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在合并日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起一直存在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作为对被

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3）分步实现企业合并

如果分步取得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取得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并区分企业合并的类型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如果不属于一揽子交易并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取得控制权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合并日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和合并财务报表准则的规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应当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应当将按照该准则确定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收益。

编制合并报表时，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

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公司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如果合营方通过对合营安排的资产享有权利，并对合营安排的义务承担责任来获得回报，则该合营安排应当被划分为共同经营；如果合营方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则该合营安排应当被划分为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中，合营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是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是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是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是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是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中，合营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中，合营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核算其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发生外币交易时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处理方法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股票、基金等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规定，将以外币表示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表示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单独列示。以外币表示的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一、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①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的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二、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

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四、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六、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七、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如下

A、应收票据依据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B、应收账款依据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0%
应收云南能投集团内款项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清洁能源电价补贴和电费组合	款项性质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0%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C、其他应收款依据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云南能投集团内款项		
应收其他款项		

D、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
----	-------------	-------------

	率			
	云南能投集团内 (%)	云南能投集团外 (%)	云南能投集团 内 (%)	云南能投集团 外 (%)
0-3个月 (含3个月)		0.5		0.5
3-6个月 (含6个月)	0.2	2	0.2	2
6-12个月 (含12个月)	0.5	5	0.5	5
1-2年 (含2年)	1	10	1	10
2-3年 (含3年)	3	30	3	30
3-4年 (含4年)	5	50	5	50
4-5年 (含5年)	7	80	7	80
5年以上	10	100	10	100

E、应收款项融资依据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应收一般经销商	
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其他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 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A、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 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 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B、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 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 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 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C、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D、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E、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11、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五、（10）金融工具。

1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五、（10）金融工具。

13、应收款项融资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

产，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见五、（10）金融工具，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1）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五、（10）金融工具。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库存商品、工程施工等。

（2）存货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

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因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数量繁多、单价较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1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五、（10）金融工具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相关内容描述。

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17、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应当划分为持有待售：

- 1)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 2) 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3)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会计处理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资产按账面价值与预计可变现净值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 1) 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2) 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19、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1) 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2)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1)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本公司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同时在备查簿中予以登记。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③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本公司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2) 除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③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④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购买时已宣告发放股利作投资成本收回外，其余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应当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资产减值准则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若符合下列条件，本公司以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确认投资收益：

①本公司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

②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相比，两者之间的差额不具有重要性的。

③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的有关资料，不能按照规定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

的。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1）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

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才能确认：

- 1)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投资性房地产初始计量

- 1)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2)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3)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 4)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满足投资性房地产确认条件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不满足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年限平均法摊销或计提折旧。

（4）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存在减值迹象，经减值测试后确定发生减值的，应当计提减值准备。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5 年	5.00%	2.11%-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年	5.00%	4.75%-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00%	9.50%
其他资产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计价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别核算，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按估计价值记账，待确定实际价值后，再进行调整。

23、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4、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

- ①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
- ②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③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①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③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④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3)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摊销。

无形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摊销方法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40-70年	年限平均法	0
采矿权	20年	年限平均法	0
软件	5-10年	年限平均法	0

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5、长期资产减值

(1)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其他主要类别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

①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

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A.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B.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C.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D.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E.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F.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G.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3）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未探明矿区权益，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4）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2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7、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8、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否则，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

29、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0、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按照金融工具准则和相关规定进行初始确认和计量；其后，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计提利息或分派股利，按照相关具体企业会计准则进行处理。即以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

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发行金融工具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如分类为债务工具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当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应当从权益中扣除。

31、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一、公司主要销售盐产品、天然气、电力等产品。销售模式属于按时点确认的收入。

①盐产品销售按照合同约定交付客户验收并确认结算后确认收入；

②天然气销售根据定期实际抄表数量和销售单价计量各会计期间天然气销售收入。

③标准电费销售收入在将电场所发电能输送至指定的上网电量计量点进行交割结算时确认收入，电费补贴收入、线路补贴收入与公司标准电费收入同时确认。

二、公司提供天然气安装劳务服务的，销售模式属于按时段确认的收入。公司按照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进度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无。

32、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在取得资产、承担负债时，本公司按照国家税法规定确定相关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
- ②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以及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司将确认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不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的，本公司将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若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本公司将确认与此差异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如果适用税率发生变化，本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将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将税率变化产生的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

本公司将除企业合并及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外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计入利润表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34、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在约定的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租金的协议，包括经营性租赁与融资性租赁两种方式。

作为承租人支付的租金，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公司从事经营租赁业务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协议涉及的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 A.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B.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C.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75%（含）以上）；
- D.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含）以上）；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含）以上）；

E.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认定经营租赁。

②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35、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年金计划

公司年金系在基本养老保险基础上建立的补充养老保险,根据参加计划职工的工资、级别、工龄等因素,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标准计提,按照受益对象进行分配,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终止经营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仅仅是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 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公司回购其普通股形成的库存股不得参与公司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4) 金融资产转移和非金融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方法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不满足终止确认的条件,则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因资产转移而收到的对价,视同企业的融资借款,在收到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根据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对因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形成的有关资产确认相关收入,对继续涉入形成的有关负债确认相关费用。

(5) 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方法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不满足终止确认的条件,则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因资产转移而收到的对价,视同企业的融资借款,在收到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根据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对因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形成的有关资产确认相关收入,对继续涉入形成的有关负债确认相关费用。

3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经本公司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监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分别通过。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该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也不涉及以前年度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61,153,568.70	1,661,153,568.7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751,948.35	17,751,948.35	
应收账款	756,089,248.94	738,341,336.86	-17,747,912.08

应收款项融资	40,532,280.13	40,532,280.13	
预付款项	55,011,808.72	55,011,808.7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5,011,698.02	25,011,698.0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4,948,890.85	134,948,890.85	
合同资产		17,747,912.08	17,747,912.0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2,366,277.11	92,366,277.11	
流动资产合计	2,782,865,720.82	2,782,865,720.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0,681,213.26	40,681,213.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5,039,006.25	85,039,006.25	
固定资产	4,079,168,852.00	4,079,168,852.00	
在建工程	1,367,470,778.06	1,367,470,778.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34,726,479.05	234,726,479.0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507,275.53	5,507,275.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645,895.35	49,645,895.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949,683.23	200,949,683.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13,189,182.73	6,113,189,182.73	
资产总计	8,896,054,903.55	8,896,054,903.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4,800,000.00	134,8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18,154.80	1,118,154.80	
应付账款	629,131,452.54	629,131,452.54	
预收款项	67,003,285.37	39,648,393.81	-27,354,891.56
合同负债		27,354,891.56	27,354,891.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0,831,432.43	20,831,432.43	
应交税费	50,613,912.23	50,613,912.23	
其他应付款	84,177,345.50	84,177,345.50	
其中：应付利息	6,302,447.88	6,302,447.88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235,335,015.40	235,335,015.4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23,010,598.27	1,223,010,598.2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434,621,608.18	2,434,621,608.1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4,725,000.00	14,725,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015,526.27	10,015,526.27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349,098.32	18,349,098.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59,439.05	2,059,439.05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00,000.00	4,5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84,270,671.82	2,484,270,671.82	
负债合计	3,707,281,270.09	3,707,281,270.0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60,978,566.00	760,978,56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86,599,049.78	2,086,599,049.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669,883.12	669,883.12	
盈余公积	140,156,063.59	140,156,063.5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03,125,924.45	1,003,125,924.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991,529,486.94	3,991,529,486.94	
少数股东权益	1,197,244,146.52	1,197,244,146.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88,773,633.46	5,188,773,633.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896,054,903.55	8,896,054,903.55	

调整情况说明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要求将应收账款科目中符合划分要求的金额调整至合同资产科目列示；将预收账款科目中符合划分要求的金额调整至合同负债科目列示。公司首次执行新准则对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利润总额、净利润没有影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8,526,376.37	98,526,376.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92,935.09	1,492,935.0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2,547.25	112,547.25	
其他应收款	2,569.41	2,569.4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02,345.11	102,345.1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2,074,401.53	122,074,401.53	
流动资产合计	222,311,174.76	222,311,174.7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441,267,500.27	3,441,267,500.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385,331.84	29,385,331.84	
在建工程	1,183,554.78	1,183,554.7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6,674,582.08	16,674,582.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930,470.54	18,930,470.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57,441,439.51	3,557,441,439.51	
资产总计	3,779,752,614.27	3,779,752,614.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5,286.00	145,286.00	
预收款项	291,808.37		-291,808.37
合同负债		291,808.37	291,808.37
应付职工薪酬	120,750.44	120,750.44	
应交税费	917,707.85	917,707.85	
其他应付款	5,226,817.48	5,226,817.48	
其中：应付利息	2,900,125.08	2,900,125.08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6,702,370.14	126,702,370.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077,000.00	3,077,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3,077,000.00	103,077,000.00	
负债合计	229,779,370.14	229,779,370.1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60,978,566.00	760,978,56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72,641,006.67	2,272,641,006.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5,457,128.51	115,457,128.51	
未分配利润	400,896,542.95	400,896,542.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49,973,244.13	3,549,973,244.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79,752,614.27	3,779,752,614.27	

调整情况说明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要求将预收账款科目中符合划分要求的金额调整至合同负债科目列示。公司首次执行新准则对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利润总额、净利润没有影响。

（4）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其他**六、税项****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公司取得的应税收入中食盐产品收入、不动产租赁收入及天然气供气、供水收入 2019 年 3 月 31 日前适用 10% 的增值税税率，自 2019 年 4 月 1 日后适用 9% 的增值税税率；理财产品收益适用 6% 的增值税税率；供电等其他应税收入 2019

		年 3 月 31 日前适用 16% 的增值税税率，自 2019 年 4 月 1 日后适用 13% 的增值税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资源税	氯化钠初级产品应税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税改革具体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54 号）、《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印发云南省全面推进资源税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云财税〔2016〕46 号），公司井矿盐改按 6% 税率从价计缴，其中低钠盐以氯化钠含量折算为井矿盐按 6% 税率从价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25%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	25%
云南省盐业昆明有限公司	25%
云南省盐业日新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东川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宜良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红河有限公司	25%
云南省盐业开远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石屏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曲靖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宣威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罗平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富源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大理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剑川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洱源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临沧有限公司	25%
云南省盐业保山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腾冲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玉溪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文山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砚山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富宁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丽江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迪庆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德宏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陇川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楚雄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禄丰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姚安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昭通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镇雄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版纳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普洱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景谷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景东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孟连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怒江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15%
云南能投滇中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
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5%
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5%
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5%
大理能投铂骏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
弥勒能投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20%
云南省天然气大理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	25%
云南省天然气富民有限公司	25%
云南能投昭通交通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5%
云南能投滇南燃气开发有限公司	25%
云南省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25%
云南省天然气昭通有限公司	15%
云南省天然气宣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5%

富民县丰顺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15%
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5%
云南省天然气泸西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天然气河口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天然气运维有限公司	20%
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5%
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5%
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5%
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号），自2015年7月1日起，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子公司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符合该税收优惠政策，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的《附件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第一条第十九款第7项规定，统借统还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母公司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符合该税收优惠政策，享受统借统还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的《附件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第一条第二十六款规定，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符合该税收优惠政策，享受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2)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的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孙公司云南省盐业日新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东川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宜良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开远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石屏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曲靖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宣威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罗平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富源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大理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剑川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洱源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保山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腾冲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玉溪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文山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砚山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富宁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丽江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迪庆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德宏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陇川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楚雄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禄丰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姚安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昭通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镇雄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版纳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普洱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景谷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景

东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孟连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怒江有限公司、云南能投滇中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大理能投铂骏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弥勒能投燃气有限责任公司、云南省天然气大理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泸西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河口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运维有限公司符合该税收优惠政策，享受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

根据《财政部 海关总署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及孙公司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昭通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宣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富民县丰顺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符合该政策的税收优惠条件，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征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6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的通知》(财税[2008]116号)及《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项办理办法》，企业于2008年1月1日后批准的从事规定的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大中山风电场项目和老尖山风电场项目自2016年度至2018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9年度至2021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大海梁子风电场项目自2014年度至2016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7年度至2019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头道坪风电场项目自2016年度至2018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9年度至2021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一期永三风电场项目自2014年度至2016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7年度至2019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二期孔照普风电场自2015年度至2017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8年度至2020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对门梁子风电场项目自2015年度至2017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8年度至2020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其他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根据《国家税务局关于对盐场、盐矿征免城镇土地使用税问题的通知》(国税地字[1989]141号)文件，对盐场的盐滩、盐矿的矿井用地，暂免征收土地使用税。

3、其他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的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6%税率的，税率调整为13%；原适用10%税率的，税率调整为9%。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914.19	9,529.34
银行存款	623,161,758.55	1,659,025,884.56
其他货币资金	1,000,000.00	2,118,154.80
合计	624,166,672.74	1,661,153,568.70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000,000.00	2,222,689.10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1,000,000.00元为保函保证金。期初银行存款余额中包含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104,534.30元，期初其他货币资金中1,000,000.00元为保函保证金、1,118,154.80元是票据融资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39,330,000.00	
其中：		
理财产品本金	1,039,330,000.00	
其中：		
合计	1,039,330,000.00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356,000.00	17,751,948.35
合计	15,356,000.00	17,751,948.35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2,593,675.19	
合计	72,593,675.19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41,922.41	0.17%	1,641,922.41	100.00%	0.00	1,641,922.41	0.21%	1,641,922.41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40,890,037.20	99.83%	26,576,680.26	2.82%	914,313,356.94	762,200,652.64	99.78%	23,859,315.78	3.13%	738,341,336.86
其中：										
账龄组合	173,262,765.51	18.38%	26,576,680.26	15.34%	146,686,085.25	180,514,931.35	23.63%	23,859,315.78	13.22%	156,655,615.57
应收电费组合	42,014,452.61	4.46%	0.00	0.00%	42,014,452.61	37,291,124.22	4.88%	0.00	0.00%	37,291,124.22
清洁能源电价补贴组合	725,612,819.08	76.99%	0.00	0.00%	725,612,819.08	544,394,597.07	71.27%	0.00	0.00%	544,394,597.07
合计	942,531,959.61	100.00%	28,218,602.67	2.99%	914,313,356.94	763,842,575.05	100.00%	25,501,238.19	3.34%	738,341,336.8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641,922.41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丽江天顺商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01,565.13	101,565.1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PRIMARY CARBON INTERNATIONAL	1,540,357.28	1,540,357.2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LIMITED				
合计	1,641,922.41	1,641,922.41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576,680.26 元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73,262,765.51	26,576,680.26	15.34%
应收电费组合	42,014,452.61	0.00	0.00%
清洁能源电价补贴组合	725,612,819.08	0.00	0.00%
合计	940,890,037.20	26,576,680.26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应收账款依据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0%
应收云南能投集团内款项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详见五、（10）金融工具）
清洁能源电价补贴和电费组合	款项性质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0%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详见五、（10）金融工具）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11,453,356.07
其中：3 个月以内	187,445,942.05
3-6 个月	106,979,609.60
6-12 个月	117,027,804.42
1 至 2 年	331,456,117.19
2 至 3 年	170,861,041.53
3 年以上	28,761,444.82
3 至 4 年	7,319,926.24
4 至 5 年	6,403,034.72
5 年以上	15,038,483.86
合计	942,531,959.61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1,641,922.41					1,641,922.41
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23,859,315.78	2,717,364.48				26,576,680.26
合计	25,501,238.19	2,717,364.48				28,218,602.67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767,627,271.69	81.44%	
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	17,270,836.71	1.83%	
云南新能源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3,882,720.35	1.47%	815,200.00
云南云投中裕新能源有限公司	9,860,384.20	1.05%	73,710.09
广西田东盛泰工贸有限	8,771,214.61	0.93%	43,856.07

公司			
合计	817,412,427.56	86.72%	

5、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7,644,532.93	40,532,280.13
合计	27,644,532.93	40,532,280.1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5,424,955.45	68.41%	42,570,529.03	77.38%
1 至 2 年	11,061,532.18	16.66%	11,340,048.86	20.61%
2 至 3 年	9,300,667.08	14.01%	503,385.65	0.92%
3 年以上	613,456.18	0.92%	597,845.18	1.09%
合计	66,400,610.89	--	55,011,808.72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四川同凯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000,000.00	2-3年	购买天然气保证金
曲靖市泰华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739,489.59	1-2年	预付工程施工款，未结算
四川博骏石油天然气工程有限公司	700,143.24	1-2年	预付工程施工款，未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四川同凯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000,000.00	2-3年	13.55%

司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云南分公司	6,450,331.84	1年以内	9.71%
曲靖市泰华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739,489.59	1-2年	7.14%
曲靖市沾益区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2,000,000.00	1年以内	3.01%
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	1,606,699.96	1年以内	2.42%
合计	23,796,521.39		35.83%

其他说明：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592,919.35	
应收股利	3,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04,572,150.45	25,011,698.02
合计	109,665,069.80	25,011,698.02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1,592,919.35	
合计	1,592,919.35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云天化财务公司股利	3,500,000.00	0.00
合计	3,500,000.0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94,599,575.99	26,606,077.35
往来款	13,967,585.92	14,991,500.00
借款	1,470,000.00	1,470,000.00
代垫款	5,341,537.96	481,037.23
备用金	1,498,020.06	281,515.47
其他	11,392,420.33	3,884,816.31
合计	128,269,140.26	47,714,946.3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82,398.98	20,620,849.36	22,703,248.34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993,741.47			993,741.47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993,741.47	2,082,398.98	20,620,849.36	23,696,989.8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2,600,514.59
其中：3 个月以内	74,433,617.40
3-6 个月	11,591,595.97
6-12 个月	6,575,301.22
1 至 2 年	586,618.72
2 至 3 年	4,779,873.80
3 年以上	30,302,133.15
3 至 4 年	2,743,089.68
4 至 5 年	322,233.35
5 年以上	27,236,810.12
合计	128,269,140.2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22,703,248.34	993,741.47				23,696,989.81
合计	22,703,248.34	993,741.47				23,696,989.8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保证金	68,787,610.00	0-3 个月	53.63%	343,938.05
会泽县工业经贸和信息化局	保证金	13,000,000.00	5 年以上	10.13%	6,500,000.00
川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代垫款	5,698,622.80	3-6 个月	4.44%	113,972.46

安宁市人民政府连然街道办事处	预付土地款	5,656,211.00	5 年以上	4.41%	5,656,211.00
内蒙古临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4,290,000.00	5 年以上	3.34%	4,290,000.00
合计	--	97,432,443.80	--	75.95%	16,904,121.51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879,039.96		32,879,039.96	37,010,564.99		37,010,564.99
在产品				294,797.21		294,797.21
库存商品	62,121,927.86		62,121,927.86	60,347,956.78		60,347,956.78
周转材料	4,419,050.87		4,419,050.87	4,586,741.87		4,586,741.87
合同履约成本	43,342,135.13		43,342,135.13	32,708,830.00		32,708,830.00
合计	142,762,153.82		142,762,153.82	134,948,890.85		134,948,890.85

(2)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
累计发生履约成本	83,487,192.26
减：预计合同损失	
合同结算摊销金额	40,145,057.13
合同履约成本余额	43,342,135.13

9、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履约资产	13,904,999.61	3,518,357.00	10,386,642.61	23,337,455.94	5,589,543.86	17,747,912.08
合计	13,904,999.61	3,518,357.00	10,386,642.61	23,337,455.94	5,589,543.86	17,747,912.08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履约资产	7,361,269.47	履约资产的收回及减值准备的转回
合计	7,361,269.47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履约资产		2,071,186.86		履约资产的收回导致减值准备转回
合计		2,071,186.86		--

其他说明：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91,352,589.24	90,979,883.66
待认证进项税额	421,583.25	
预交税金	59,985.15	1,018,907.92
其他		367,485.53
合计	91,834,157.64	92,366,277.11

其他说明：

年初的其他项目为一年内到期的保险费和租赁费。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云南中金钾业股份有限公司	2,823,534.22			-160,840.83						2,662,693.39	
云南聚通实业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996,290.60
勐腊天勐对外经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556,986.08			-273,214.41						283,771.67	
云南华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9,294,573.00									9,294,573.00	1,569,942.15
云南能投国融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834,445.10									1,834,445.10	
通海县通麓燃气有限公司	13,467,685.58									13,467,685.58	5,416,025.84
云南能投勐唐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2,103,989.28									12,103,989.28	
小计	40,681,213.26			-434,055.24						40,247,158.02	7,982,258.59
合计	40,681,213.26			-434,055.24						40,247,158.02	7,982,258.59

其他说明

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云南云天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股权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云南云天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股权投资	3,500,000.00					

其他说明：

13、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2,310,076.82	33,846,679.57		176,156,756.39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42,310,076.82	33,846,679.57		176,156,756.3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2,338,942.21	8,778,807.93		91,117,750.14
2.本期增加金额	3,319,361.83	360,242.55		3,679,604.38
(1) 计提或摊销	3,319,361.83	360,242.55		3,679,604.3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85,658,304.04	9,139,050.48		94,797,354.5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6,651,772.78	24,707,629.09		81,359,401.87
2.期初账面价值	59,971,134.61	25,067,871.64		85,039,006.25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951,514,706.22	4,079,168,852.00
合计	3,951,514,706.22	4,079,168,852.0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18,854,774.86	3,857,225,678.69	45,080,546.26	56,411,995.39	5,777,572,995.20
2.本期增加金额	1,649,382.45	12,743,197.78	574,667.35	869,033.12	15,836,280.70
(1) 购置	881,197.58	1,559,875.27	574,502.35	869,033.12	3,884,608.32
(2) 在建工程	768,184.87	7,057,429.32			7,825,614.19

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类别调整		4,125,893.19	165.00		4,126,058.19
3. 本期减少金额	4,563,571.94	556,918.38	2,099,652.27	417,615.45	7,637,758.04
(1) 处置或报废	447,761.17	556,918.38	2,099,652.27	407,368.03	3,511,699.85
(2) 类别调整	4,115,810.77			10,247.42	4,126,058.19
4. 期末余额	1,815,940,585.37	3,869,411,958.09	43,555,561.34	56,863,413.06	5,785,771,517.8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63,610,020.42	1,162,577,501.40	26,332,021.44	39,512,219.49	1,692,031,762.75
2. 本期增加金额	32,960,851.58	101,711,517.16	1,515,668.50	2,624,440.94	138,812,478.18
(1) 计提	32,960,851.58	101,711,517.16	1,515,668.50	2,624,440.94	138,812,478.18
3. 本期减少金额	198,121.81	359,898.98	2,341,992.12	59,796.83	2,959,809.74
(1) 处置或报废	198,121.81	359,898.98	2,341,992.12	59,796.83	2,959,809.74
4. 期末余额	496,372,750.19	1,263,929,119.58	25,505,697.82	42,076,863.60	1,827,884,431.1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884,012.04	4,488,368.41			6,372,380.4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884,012.04	4,488,368.41			6,372,380.4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17,683,823.14	2,600,994,470.10	18,049,863.52	14,786,549.46	3,951,514,706.22
2. 期初账面价值	1,353,360,742.40	2,690,159,808.88	18,748,524.82	16,899,775.90	4,079,168,852.0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层硅机器设备	7,117,238.85	2,273,008.50	4,488,368.41	355,861.94	因市场、工艺原因，层硅装置处于闲置状态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办公楼（玉溪）	5,426,575.20	暂估转固，未正式结算
仓库 A 幢（玉溪）	7,190,591.59	暂估转固，未正式结算
仓库 B 幢（玉溪）	5,397,829.20	暂估转固，未正式结算
值班室（玉溪）	122,010.70	暂估转固，未正式结算
公租房(普洱)	39,681,488.92	暂估转固，未正式结算
壹号公馆 6-1-1602	297,311.89	正在办理中
壹号公馆 7-1-2903	511,327.98	正在办理中
宣威丰顺营业厅办公用房	1,128,682.21	正在办理中
易门县工业园区综合办公楼	3,989,373.11	正在办理中
昭通丰顺欧派枫景小区住宅	282,374.57	正在办理中
泰平盛世.水岸房屋	428,632.85	正在办理中
昭通丰顺龙卢故里、永丰水乡房产	822,729.87	正在办理中
二环西路壹号加气站房屋建筑物	6,286,495.55	正在办理中
富民丰顺自建办公楼及站房	8,052,268.40	正在办理中
富民丰顺富强小区房屋	782,978.38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出具了不可撤销承诺，如因昭通丰顺欧派枫景小区住宅、富民丰顺自建办公楼及站房存在的不规范事项、瑕疵或潜在风险而承担任何费用或遭受任何罚款、损失的，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按照天然气公司目前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以现金支付的方式向天然气公司予以补偿。

15、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518,008,375.49	1,367,414,806.51

工程物资	353,692.48	55,971.55
合计	1,518,362,067.97	1,367,470,778.06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518,008,375.49		1,518,008,375.49	1,367,414,806.51		1,367,414,806.51
合计	1,518,008,375.49		1,518,008,375.49	1,367,414,806.51		1,367,414,806.5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普洱制盐公租房项目	34,273,700.00		347,598.61			347,598.61	118.88%	100.00%				其他
玉溪储备物流配送基地项目	40,001,800.00		4,876,793.40			4,876,793.40	91.14%	100.00%				其他
昆明盐矿燃煤锅炉改燃气锅炉项目	47,701,300.00	7,015,873.20	2,883,540.71			9,899,413.91	20.75%	37.14%				其他
普洱制盐分公司提质增效项目	39,779,600.00	7,017,228.37	888,852.29			7,906,080.66	83.55%	100.00%				其他
食盐追溯系统项目	20,000,000.00	5,671,755.03	1,754,663.43	2,693,591.54		4,732,826.92	37.13%	100.00%				其他
云南盐业供应	3,450,000.00	1,089,482.79	134,433.96			1,223,916.75	35.48%	27.56%				其他

链及成本系统项目												
昭通支线（曲靖分输站-沾益-宣威-者海-昭阳区）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	1,401,210,000.00	210,568,797.10	27,805,382.01	3,473,440.00		234,900,739.11	37.46%	75.00%	12,223,664.02	2,966,571.07	1.20%	金融机构贷款
玉溪-普洱天然气支管道一期工程项目（玉溪-峨山-化念）	397,090,000.00	251,632,475.20	5,958,511.70			257,590,986.90	64.87%	99.00%	12,334,887.25	1,905,387.16	4.51%	金融机构贷款
曲靖市陆良支线（曲靖经开清管站-麒麟-陆良-召夸）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	374,990,000.00	243,459,186.87	18,258,338.21			261,717,525.08	69.79%	95.00%	14,866,248.34	3,567,786.58	1.20%	金融机构贷款
泸西-弥勒-开远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	623,630,000.00	271,626,827.80	40,645,355.06			312,272,182.86	50.16%	50.16%	15,332,033.94	4,611,481.63	4.51%	金融机构贷款
昆明盐矿天然气配套专线	152,000,000.00	111,079,603.96	8,103,960.41			119,183,564.37	78.41%	96.24%	4,807,337.82	1,637,118.43	4.90%	金融机构贷款
云南力帆骏马	56,372,000.00	20,561,975.09	42,658.83			20,604,633.92	36.55%	36.55%				其他

车辆有限公司天然气直供专线管道工程												
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中心工程项目	244,060,000.00	39,700,834.58	6,189,878.57			45,890,713.15	18.80%	19.91%	1,544,898.37	872,910.95	5.70%	金融机构贷款
鲁甸工业园区昭通门站及附属管网建设项目	63,174,500.00	27,157,707.86	3,127,649.91			30,285,357.77	47.94%	47.94%	549,643.93	549,643.93	5.39%	金融机构贷款
永三风电道路硬化项目	1,250,000.00	853,722.76				853,722.76	68.30%	85.00%				其他
孔照普风电道路硬化项目	1,250,000.00	853,722.77				853,722.77	68.30%	85.00%				其他
其他		169,125,613.13	38,598,275.62	2,855,292.20		204,868,596.55						其他
合计	3,500,232,900.00	1,367,414,806.51	159,615,892.72	9,022,323.74		1,518,008,375.49	--	--	61,658,713.67	16,110,899.75		--

(3)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353,692.48		353,692.48	55,971.55		55,971.55
合计	353,692.48		353,692.48	55,971.55		55,971.55

其他说明：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办公软件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3,711,530.92			41,908,364.15	5,265,613.30	12,621.36	310,898,129.73
2.本期增加金额	3,713,481.34				151.20		3,713,632.54
(1) 购置	124,279.20				151.20		124,430.4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3,589,202.14						3,589,202.1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67,425,012.26			41,908,364.15	5,265,764.50	12,621.36	314,611,762.2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6,200,141.67			36,689,502.49	3,278,734.43	3,272.09	76,171,650.68
2.本期增加金额	2,741,864.20			994,198.61	274,231.82	322.02	4,010,616.65
(1) 计提	2,741,864.20			994,198.61	274,231.82	322.02	4,010,616.6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8,942,005.87			37,683,701.10	3,552,966.25	3,594.11	80,182,267.3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28,483,006.39			4,224,663.05	1,712,798.25	9,027.25	234,429,494.94
2.期初账面价值	227,511,389.25			5,218,861.66	1,986,878.87	9,349.27	234,726,479.0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云南盐业玉溪储备物流配送基地	5,768,810.60	正在办理中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反渗透膜	589,797.66		168,006.36		421,791.30
防尘器布袋	570,970.22		251,781.21		319,189.01
塑料托盘	2,237,700.56		1,065,747.48		1,171,953.08

装修费	902,927.78	60,423.60	230,134.55		733,216.83
配套建设工程	101,475.82		25,368.90		76,106.92
租赁费	933,875.66		549,485.80		384,389.86
叉车蓄电池	111,827.61		44,731.02		67,096.59
方正字库许可授权费	58,700.22		11,006.28		47,693.94
合计	5,507,275.53	60,423.60	2,346,261.60		3,221,437.53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6,185,892.35	14,215,743.28	64,324,561.78	14,123,685.0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6,953,401.09	9,222,260.20	36,953,401.09	9,222,260.20
可抵扣亏损	70,238,414.11	16,318,610.56	70,243,968.22	16,339,896.77
递延收益	21,287,989.14	5,321,997.29	18,343,076.07	4,569,012.62
采矿权累计摊销差异	1,554,794.61	388,698.65	1,803,037.52	450,759.38
试运行利润	491,922.51	73,788.38	491,922.51	73,788.38
固定资产折旧			146,956.65	36,739.16
咨询费冲减工程	7,511,635.15	1,877,908.79	7,511,635.14	1,877,908.79
应付职工薪酬 - 内退薪酬	9,467,477.53	2,324,620.30	15,978,627.96	2,951,844.97
合计	213,691,526.49	49,743,627.45	215,797,186.94	49,645,895.3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2,028,501.60	2,091,961.62	12,073,256.65	2,059,439.05
合计	12,028,501.60	2,091,961.62	12,073,256.65	2,059,439.0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0	49,743,627.45	0.00	49,645,895.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2,091,961.62	0.00	2,059,439.0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616,040.12	5,852,409.21
可抵扣亏损	14,534,720.14	17,471,869.28
合计	18,150,760.26	23,324,278.4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52,793.95	52,793.95	
2022 年	119,234.88	119,234.88	
2023 年	297,287.91	297,287.91	
2024 年	13,646,634.06	17,002,552.54	
2025 年	418,769.34		
合计	14,534,720.14	17,471,869.28	--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进项税额	28,800,899.12		28,800,899.12	71,650,114.23		71,650,114.23
廉租房建设	4,725,000.00		4,725,000.00	4,725,000.00		4,725,000.00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63,330,092.64		163,330,092.64	124,574,569.00		124,574,569.00

合计	196,855,991. 76		196,855,991. 76	200,949,683. 23		200,949,683. 23
----	--------------------	--	--------------------	--------------------	--	--------------------

其他说明：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4,800,000.00	14,800,000.00
信用借款	265,000,000.00	120,000,000.00
合计	269,800,000.00	134,8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富民县丰顺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以其产权证号为“富国用2012第146号”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向昆明五华长江村镇银行借款480万元，用于采购天然气，截至2020年6月30日，期末余额为480万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

2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18,154.80
合计		1,118,154.8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06,007,227.34	88,089,908.47
工程设备款	452,071,142.36	529,329,913.10
质保金	2,215,941.84	469,645.77
修理费	3,977,376.44	3,098,979.63

运费	787,391.91	155,557.90
其他	26,623,172.96	7,987,447.67
合计	591,682,252.85	629,131,452.5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装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74,008,660.35	质保期尾款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6,840,321.31	质保期尾款
四川石油天然气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6,796,096.33	待结算
云南能投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7,921,369.32	质保期尾款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6,510,522.65	质保期尾款
中国石油天然气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15,633,509.40	待结算
辽河油田建设有限公司	13,708,999.57	待结算
合计	201,419,478.93	--

其他说明：

23、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2,937,189.48	35,962,688.84
工程设备款	20,266,920.67	3,685,704.97
其他	72,502.78	
合计	53,276,612.93	39,648,393.8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昭通市大境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9,909.91	未结算
合计	309,909.91	--

其他说明：

24、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4,741,912.37	24,587,202.34
工程设备款	9,464,319.92	2,767,689.22
合计	34,206,232.29	27,354,891.56

25、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817,397.47	137,680,590.89	139,527,081.86	10,970,906.5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55,923.68	12,936,682.36	12,898,098.21	1,094,507.83
三、辞退福利	6,958,111.28	2,384,913.48	3,351,606.18	5,991,418.58
合计	20,831,432.43	153,002,186.73	155,776,786.25	18,056,832.9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11,858.11	100,548,417.33	100,963,682.40	596,593.04
2、职工福利费	11,735.00	9,920,675.46	9,890,410.46	42,000.00
3、社会保险费	11,065.29	9,748,184.42	9,713,255.47	45,994.2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900.39	8,062,791.69	8,030,555.16	43,136.92
工伤保险费	-94.90	119,040.83	120,134.25	-1,188.32
生育保险费	259.80	309,028.90	305,243.06	4,045.64
其他		1,257,323.00	1,257,323.00	
4、住房公积金	193,551.15	13,117,696.33	13,141,094.11	170,153.37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589,187.92	4,337,637.39	5,810,659.46	10,116,165.85

8、其他短期薪酬		7,979.96	7,979.96	
合计	12,817,397.47	137,680,590.89	139,527,081.86	10,970,906.5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619.28	4,775,582.97	4,746,186.61	33,015.64
2、失业保险费	239.40	225,282.49	179,504.70	46,017.19
3、企业年金缴费	1,052,065.00	7,935,816.90	7,972,406.90	1,015,475.00
合计	1,055,923.68	12,936,682.36	12,898,098.21	1,094,507.83

其他说明：

(4) 辞退福利

项目	期末余额	其中：一年以内需要支付的金额
内退人员薪酬	13,622,031.37	5,991,418.58
合计	13,622,031.37	5,991,418.58

公司实行了内部退养计划，符合条件的员工在自愿的基础上退出岗位休养。按照该计划公司应支付内退职工公司工资和社保费用，选择与辞退福利支付期限相匹配的国债利率作为折现率，折现后计入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

2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7,105,569.89	30,332,979.37
企业所得税	18,629,294.49	14,099,841.14
个人所得税	236,917.91	2,034,472.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5,638.10	249,038.62
资源税	1,606,055.01	2,119,781.65
房产税	338,466.38	78,479.09
土地使用税	27,087.83	116,186.75
教育费附加	627,895.18	530,144.2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6,990.09	74,529.76
印花税	565,366.12	722,212.50
环境保护税	150,000.00	180,000.00
其他税费	92,477.99	76,246.11
合计	69,981,758.99	50,613,912.23

其他说明：

2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3,169,319.48	6,302,447.88
应付股利	6,976,814.54	
其他应付款	93,523,317.01	77,874,897.62
合计	103,669,451.03	84,177,345.50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846,319.40	5,727,513.07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23,000.08	574,934.81
合计	3,169,319.48	6,302,447.88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子公司应付少数股东股利	6,976,814.54	
合计	6,976,814.54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4,339,380.38	22,407,932.67
代收代付款项	1,404,047.27	729,715.16
运输、仓储、装卸费	24,669,756.81	21,093,861.39
预留尾工工程款	13,710,774.69	14,556,802.24
中介机构费		913,207.55

广告宣传费	2,205,072.66	2,224,300.00
销售服务费	11,477,309.02	7,723,076.72
其他	15,716,976.18	8,226,001.89
合计	93,523,317.01	77,874,897.6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财务竣工决算尾工费用	13,710,774.69	工程未完工结算
昭通市昭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1,300,000.00	待结算
云南宇恒铁路工程有限公司	526,268.00	待结算
合计	15,537,042.69	--

其他说明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7,091,047.68	235,335,015.40
合计	217,091,047.68	235,335,015.40

其他说明：

2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95,408,035.75	947,727,613.37
抵押借款	481,988,063.90	501,203,312.33
保证借款	608,805,320.71	578,846,946.94
信用借款	359,536,855.88	406,843,735.54
合计	2,445,738,276.24	2,434,621,608.18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大海梁子风电场24台风电机组及其附属设备进行抵押，同时以大海梁子风电场电费收费权质押向中国建设银行会泽支行借款用于大海梁子风电场建设，截止2020年06月30日，借款余额为195,000,000.00元，其中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15,000,000.00元。

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通过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头道坪风电场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提供质押担保向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取得借款用于头道坪风电场项目建设，截止2020年06月30日借款余额182,700,000.00元，其中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14,000,000.00元。

子公司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对门梁子风电场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向中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马龙支行借款用于马龙县对门梁子风电场项目建设，截止至2020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317,656,700.00元，其中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57,669,400.00元。

子公司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以永三风电场项目所有风机设备作为抵押、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与中国建设银行云南省分行泸西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用于泸西一期永三风电场项目建设，借款总金额370,000,000.00元；以孔照普风电场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与中国建设银行云南省分行泸西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用于泸西二期孔照普风电场项目建设，借款总金额325,000,000.00元，银行实际放贷212,000,000.00元。截止2020年6月30日合计向中国建设银行云南省分行泸西支行借款582,000,000.00元，分期归还后借款余额为421,500,000.00元。

子公司曲靖能投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曲靖分行签订1.7亿元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目贷款用于陆良支线项目建设，由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项目投产后追加陆良支线管输费收费权质押。截止至2020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72,502,813.6元。

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由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以享有的泸西-弥勒-开远支线天然气管道项目建成后的燃气管输费收费权(应收账款)为质押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市分行借款用于泸西-弥勒-开远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建设项目，截止至2020年6月30日，该项借款余额为197,854,620.55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4,833,775.18元。

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以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对应比例的天然气收费权作为质押，由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向招商银行昆明分行借款用于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项项目建设，贷款期限为120个月。截止至2020年06月30日，该项借款余额为71,421,634.95元。

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昭通有限公司以天然气销售收费权为质押向云南昭通昭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泉支行借款42,000,000.00元用于鲁甸工业园区昭通市门站及附属管网项目建设，截止至2020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23,358,873.01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金额为1,000,000.00元。

子公司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由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以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合法享有的泸西-弥勒-开远支线天然气管道项目建成后的燃气管输费收费权(应收账款)为质押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借款366,080,000.00元用于支付泸西-弥勒-开远支线天然气管道项目工程款，截止至2020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16,487,741.88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金额为450,945.00元。

子公司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由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分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用于昭通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建设，截止至2020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119,000,000.00元。

子公司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由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责任向招商银行昆明分行借款，用于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中心项目工程建设，截止至2020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39,143,729.83元。

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差额补足责任、并以陆良支线天然气管道项目建成后的燃气管输费收费权（应收账款）为质押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借款用于陆良支线天然气管道建设项目，截止至2020年6月30日，该项借款余额为67,215,495.1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金额1,190,000元。

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差额补足责任、并以玉溪峨山支线、禄脬易门支线天然气管道项目建成后的燃气管输费收费权（应收账款）为质押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借款用于玉溪峨山支线、禄脬易门支线天然气管道建设项目，2020年3月，玉溪峨山支线、

禄脰易门支线天然气管道建设项目贷款主体由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变更为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贷款债权人由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变更为中国银行玉溪市分行。截止至2020年6月30日，该项借款余额为135,013,660.22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金额3,096,927.50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0、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项应付款	14,725,000.00	14,725,000.00
合计	14,725,000.00	14,725,000.00

(1)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乔后财政所廉租房拨款	4,725,000.00			4,725,000.00	
普洱制盐公租房建设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4,725,000.00			14,725,000.00	--

其他说明：

3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二、辞退福利	7,630,612.79	10,015,526.27
合计	7,630,612.79	10,015,526.27

3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8,349,098.32	8,277,806.18	4,918,109.69	21,708,794.81	
房租收入（普洱制盐）		49,160.00	24,580.02	24,579.98	
合计	18,349,098.32	8,326,966.18	4,942,689.71	21,733,374.7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 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多品种盐开发、智能化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示范	2,300,000.00						2,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平台后补助经费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昆明市盐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经费	677,000.00						677,000.00	与收益相关
4*75t/h 锅炉脱硝设施建设工程治理补助资金	180,000.00			15,000.00			165,000.00	与资产相关
昆明新型工业化项目补助	239,999.76			40,000.02			199,999.74	与资产相关
锅炉脱硫项目改造补助	390,000.00			39,000.00			351,000.00	与资产相关
乏水工程回收利用专项补助	224,999.78			16,666.68			208,333.10	与资产相关
流化床锅炉技改补贴(乔后)	80,000.00			6,250.02			73,749.98	与资产相关
节能降耗补助费(乔后)	98,333.33			10,000.02			88,333.31	与资产相关
省级排污费专项补助资金(一平浪盐矿)	27,500.00			15,000.00			12,500.00	与资产相关
75t 锅炉专项奖励	270,000.00	180,000.00		90,000.00			360,000.00	与资产相关
能源设备升	230,000.00	120,000.00		60,000.00			290,000.00	与资产相关

级改造资金补助								
拆迁补偿款	11,438,217.61			138,538.86			11,299,678.75	与资产相关
昆明市科学技术局昆明市盐领域院士工作站经费	600,000.00			1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普洱制盐提质增效项目补助	1,220,000.00			108,285.72			1,111,714.28	与收益相关
昆明市科学情报研究所高层人才项目经费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红河州盐务管理局森林人车转入	25,000.00			1,187.58			23,812.42	与收益相关
大沙河仓库租赁收入	42,025.59	138,450.43		90,134.78			90,341.24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6,022.25	993,255.75		868,046.01			131,231.99	与收益相关
食盐储备补贴		6,640,000.00		3,320,000.00			3,3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市级引导企业加大研究和实验发展专项资金		206,100.00					206,1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8,349,098.32	8,277,806.18		4,918,109.69			21,708,794.81	

其他说明：

33、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0.00	0.00
科技专项经费	4,500,000.00	4,500,000.00
合计	4,500,000.00	4,500,000.00

其他说明：

3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60,978,566.00						760,978,566.00

其他说明：

3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93,049,041.88			1,993,049,041.88
其他资本公积	93,550,007.90			93,550,007.90
合计	2,086,599,049.78			2,086,599,049.7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6、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69,883.12	4,384,625.64	3,258,910.95	1,795,597.81
合计	669,883.12	4,384,625.64	3,258,910.95	1,795,597.8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0,156,063.59			140,156,063.59
合计	140,156,063.59			140,156,063.5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	----	----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03,125,924.45	789,216,678.0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03,125,924.45	789,216,678.0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6,844,691.79	262,558,043.1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599,868.50
应付普通股股利	60,878,285.28	38,048,928.3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29,092,330.96	1,003,125,924.4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60,502,533.80	440,916,799.47	909,046,362.58	375,986,888.24
其他业务	54,314,276.12	42,858,418.77	57,682,914.01	44,342,347.13
合计	1,014,816,809.92	483,775,218.24	966,729,276.59	420,329,235.37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食品行业	300,937,506.26	74,639,824.69	265,151,295.22	68,238,038.16
化工行业	227,102,248.84	158,441,617.84	225,450,275.49	143,239,966.54
能源行业	432,462,778.70	207,835,356.94	418,444,791.87	164,508,883.54
合计	960,502,533.80	440,916,799.47	909,046,362.58	375,986,888.24

2. 主营业务（分产品）（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盐硝产品	528,039,755.10	233,081,442.53	490,601,570.71	211,478,004.70

天然气	147,589,589.26	128,173,501.60	108,186,504.38	83,102,021.93
风电	284,873,189.44	79,661,855.34	310,258,287.49	81,406,861.61
合计	960,502,533.80	440,916,799.47	909,046,362.58	375,986,888.24

3. 主营业务（分地区）（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国内				
其中：云南省内	741,864,027.12	288,428,165.05	824,071,277.48	328,155,830.06
云南省外	218,638,506.68	152,488,634.42	84,975,085.10	47,831,058.18
合计	960,502,533.80	440,916,799.47	909,046,362.58	375,986,888.24

4.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单位：元）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1	284,873,189.44	28.07%
客户2	105,717,087.08	10.42%
客户3	39,873,006.85	3.93%
客户4	20,798,333.10	2.05%
客户5	17,502,031.18	1.72%
合计	468,763,647.65	46.19%

40、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34,264.40	1,867,917.15
教育费附加	1,214,008.37	1,125,085.90
资源税	9,052,056.30	8,565,679.33
房产税	3,117,164.73	2,621,225.38
土地使用税	2,379,529.51	2,281,995.50
车船使用税	72,355.58	90,654.23
印花税	963,802.52	1,268,114.73
环境保护税	355,374.58	
地方教育费附加	798,900.41	739,349.32
水利建设基金	7,686.62	
其他税费	9,510.02	701,816.81
合计	20,204,653.04	19,261,838.35

其他说明：

4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装卸费	71,226,233.26	48,731,231.11
职工薪酬	35,582,213.77	39,351,172.15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3,034,314.25	160,323.21
租赁费	3,567,456.66	6,910,903.01
差旅费	597,135.78	1,940,412.82
业务促销费	3,237,063.45	4,908,132.52
销售服务费	27,680,460.89	27,874,341.24
修理费	200,472.33	80,000.58
配送费	1,541,098.21	3,125,399.84
折旧费	2,194,913.01	1,775,365.10
车辆使用费	849,511.09	966,948.74
其他	5,662,576.72	10,019,368.03
合计	155,373,449.42	145,843,598.35

其他说明：

4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5,709,044.51	42,054,678.26
折旧费	5,847,840.01	6,112,452.33
修理费	7,264,279.76	7,267,451.05
租赁费	4,661,524.27	1,612,388.28
安全生产费	3,037,947.19	3,642,085.63
无形资产摊销	2,398,850.91	3,081,239.88
停工损失	6,984,096.21	7,286,981.06
差旅费	750,784.07	972,589.70
中介机构费	2,036,684.03	2,524,639.05
综合服务费	1,064,548.02	758,319.65
车辆费	428,549.90	848,483.14
劳务费	231,798.83	325,895.81
业务招待费	303,128.21	408,392.19

办公费	529,898.65	489,504.54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265,899.38
环境保护费	1,281,086.96	
劳保费	127,205.61	23,237.53
会务费	13,553.78	106,434.49
董事会费	137,182.25	
其他	4,104,638.75	3,788,047.80
合计	86,912,641.92	81,568,719.77

其他说明：

43、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产品开发费用	4,492,195.62	2,434,418.17
合计	4,492,195.62	2,434,418.17

其他说明：

4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3,180,542.13	44,459,608.93
利息收入	-3,078,939.29	-1,570,668.33
其他支出	552,475.64	563,142.05
合计	40,654,078.48	43,452,082.65

其他说明：

45、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返还	4,110,657.65	6,355,049.94
食盐储备补贴	3,320,000.00	3,320,000.00
工业企业能源管理中心建设示范项目补助收益		729,999.96
稳岗补贴	1,490,269.90	292,598.23

名牌产品奖励	94,571.00	
拆迁补偿款	138,538.86	138,538.86
75t 锅炉专项奖励	90,000.00	90,000.00
能源设备升级改造资金补助	60,000.00	60,000.00
工业经贸和科技信息化局纳规补助		100,000.00
昆明新型工业化项目补助	40,000.02	40,000.02
锅炉脱硫项目改造补助收益	39,000.00	39,000.00
乏水工程回收利用专项补助	16,666.68	16,666.68
流化床锅炉技改补贴（乔后）	6,250.02	16,250.04
省级排污费专项补助资金（一平浪盐矿）	15,000.00	15,000.00
4*75t/h 锅炉脱硫设施建施工程治理补助资金	15,000.00	15,000.00
大姚县工业信息化商务局稳增长奖励		22,700.00
提质增效、智能制造技术改造工程项目		5,000.00
个税手续费	50,815.68	
节能降耗补助费（乔后）	10,000.02	
富民县科学技术和工业经贸信息化局稳增长扩销促产奖补助资金		30,000.00
提质增效项目补助（普洱制盐）	108,285.72	
昆明市科学技术局昆明市盐领域院士工作站经费	100,000.00	
其他	57,750.00	
合计	9,762,805.55	11,285,803.73

46、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34,055.24	-259,615.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500,000.00	3,400,000.00
理财产品收益	13,812,879.92	528,705.65
合计	16,878,824.68	3,669,090.38

其他说明：

47、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93,741.47	-202,703.63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071,186.8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717,174.81	-1,017,248.36
合计	-1,639,729.42	-1,219,951.99

其他说明：

4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1,843,800.00		1,843,8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500.00		1,500.00
盘盈利得	3,790.40		3,790.40
违约赔偿收入	8,000.00		8,000.00
其他	94,158.19	236,927.24	94,158.19
合计	1,951,248.59	236,927.24	1,951,248.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政府招商引 资政策补助	云南省玉溪 市易门县工 业园区管委 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是	是	1,643,800.00		与收益相关
昭通市昭阳 区工业信息 商务科技局 奖励	昭通市昭阳 区工业信息 商务科技局	奖励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是	是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4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26,724.12	5,800.00	126,724.12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19,819.22	934,961.44	419,819.22
其他	1,089,291.45	1,176,547.78	1,089,291.45
合计	1,635,834.79	2,117,309.22	1,635,834.79

其他说明：

5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4,530,155.36	47,032,739.6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7,290.47	-7,707,495.58
合计	44,677,445.83	39,325,244.0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48,721,887.8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8,340,930.8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135,732.0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56.91
其他	-526,895.99
所得税费用	44,677,445.83

其他说明

5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押金及保证金	2,961,435.50	
利息收入	3,076,486.50	1,570,668.33
往来款	3,267,756.31	
政府补助	10,149,324.99	8,117,000.00
代收代付款	1,574,531.01	
租赁收入	2,506,901.11	
其他	3,945,214.90	41,776,432.21
合计	27,481,650.32	51,464,100.5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及保证金	2,839,360.00	
办公及差旅费等其他费用开支	5,531,053.13	2,220,914.05
代收代付款	1,231,247.93	
仓储费、运输费及装卸费	8,508.93	
租赁费	2,927,738.19	2,785,407.68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5,786,151.64	365,824.32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1,884,806.57	2,502,280.56
捐赠支出	70,219.70	
鉴证咨询费	789,999.99	
备用金	20,000.00	
销售服务费	21,607,109.31	
车辆费	1,149,317.94	1,786,529.60
手续费	192,286.58	
业务招待费	3,539,362.81	1,355,327.40
信息化费用	264,862.26	
修理费	566,275.58	3,701,228.03
水电费	374,233.26	
物业管理费	397,234.86	
劳务费	72,381.80	
综合服务费		1,542,881.16
其他	10,758,686.74	75,801,377.70

合计	60,010,837.22	92,061,770.50
----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参股公司的股利		3,400,000.00
赎回理财产品本金及投资收益		105,268,284.72
工程履约保证金	2,100.00	20,755.36
评估出资差额退款	20,895.00	
合计	22,995.00	108,689,040.0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权投资项目保证金	68,787,610.00	
支付资产重组中介服务费		10,492,000.00
退回履约保证金	2,397,502.10	
其他	91,124.00	252,890.00
合计	71,276,236.10	10,744,89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曲靖市能源局拨付前期工作经费	1,000,000.00	
受限货币资金解限		6,333,653.00
其他	2,318.48	75,824.43
合计	1,002,318.48	6,409,477.4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及利息	8,215,758.72	
其他		15,094,662.93
合计	8,215,758.72	15,094,662.9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04,044,441.98	226,368,700.0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39,729.42	1,219,951.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9,587,215.29	129,784,745.04
无形资产摊销	3,720,709.76	4,268,176.6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46,261.60	2,840,453.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9,819.22	916,999.5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180,542.13	46,449,391.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878,824.68	-3,669,090.3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7,732.10	-7,706,697.9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522.57	-797.6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013,262.97	-4,649,847.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992,112.56	-238,143,866.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272,026.79	-27,749,022.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261,336.45	129,929,096.3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3,166,672.74	366,668,287.5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60,049,034.40	592,733,942.7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6,882,361.66	-226,065,655.2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23,166,672.74	1,660,049,034.40
其中：库存现金	4,914.19	9,529.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23,161,758.55	1,658,921,350.2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18,154.8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3,166,672.74	1,660,049,034.4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118,154.80

其他说明：

5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00,000.00	融资保证金
固定资产	546,421,133.72	固定资产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4,892,135.88	土地使用权抵押借款
应收账款	542,084,813.63	应收账款收费权质押借款
合计	1,094,398,083.23	--

其他说明：

5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政府招商引资政策补助	1,643,800.00	营业外收入	1,643,800.00
昭通市昭阳区工业信息商务科技局奖励	2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
多品种盐开发、智能化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示范	2,300,000.00	递延收益	0.00

科技创新平台后补助经费	100,000.00	递延收益	0.00
昆明市盐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经费	677,000.00	递延收益	0.00
昆明市科学情报研究所高层次人才项目经费	200,000.00	递延收益	0.00
2019 市级引导企业加大研究和实验发展专项资金	206,100.00	递延收益	0.00
食盐储备补贴	3,32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3,320,000.00
稳岗补贴	1,490,269.9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490,269.90
名牌产品奖励	94,571.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94,571.00
拆迁补偿款	138,538.86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38,538.86
75t 锅炉专项奖励	9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90,000.00
能源设备升级改造资金补助	6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60,000.00
昆明新型工业化项目补助	40,000.02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40,000.02
锅炉脱硫项目改造补助收益	39,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39,000.00
乏水工程回收利用专项补助	16,666.68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6,666.68
流化床锅炉技改补贴（乔后）	6,250.02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6,250.02
省级排污费专项补助资金（一平浪盐矿）	15,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5,000.00
4*75t/h 锅炉脱硝设施建施工程治理补助资金	15,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5,000.00
节能降耗补助费（乔后）	10,000.02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0,000.02
提质增效项目补助（普洱制盐）	108,285.72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08,285.72
昆明市科学技术局昆明市盐领域院士工作站经费	1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00,000.00
个税手续费	50,815.68	其他收益	50,815.68
合计	10,921,297.90		7,438,197.90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名称	期末净资产（单位：元）	合并日至期末净利润（单位：元）	合并范围变动方式
云南省天然气河口有限公司	999,690.39	-309.61	新设子公司
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	10,015,762.65	15,762.65	新设子公司
云南省天然气运维有限公司	2,942,105.87	-57,894.13	新设子公司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	云南省昆明市	天然气项目开发、建设、天然气销售	52.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	云南省昆明市	盐硝产品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曲靖市会泽县	曲靖市会泽县	风力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曲靖市马龙区	曲靖市马龙区	风力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楚雄州大姚县	楚雄州大姚县	风力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红河州泸西县	红河州泸西县	风力发电	7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47.49%	2,709,466.53	5,223,900.00	963,153,300.33
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30.00%	9,848,514.44	7,558,691.94	82,124,576.0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1,250,687,397.43	2,471,267,622.67	3,721,955,020.10	512,160,640.72	1,041,074,144.33	1,553,234,785.05	1,327,208,701.48	2,340,964,210.30	3,668,172,911.78	617,678,335.01	874,299,618.10	1,491,977,953.11
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75,048,529.69	563,449,178.57	738,497,708.26	43,249,121.51	421,500,000.00	464,749,121.51	194,945,814.63	581,746,920.50	776,692,735.13	89,076,890.05	421,500,000.00	510,576,890.05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148,134,171.47	9,700,686.15	9,700,686.15	9,261,358.58	109,186,291.30	5,930,968.49	5,930,968.49	1,793,788.59
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67,648,456.72	32,828,381.47	32,828,381.47	21,018,926.98	76,897,000.89	44,228,021.15	44,228,021.15	23,014,005.18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0,247,158.02	40,681,213.2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综合收益	-434,055.24	-906,718.77
--综合收益总额	-434,055.24	-906,718.77

其他说明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同时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经营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各职能部门主管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人员也会对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进行审计，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公司主要面临的是利率风险。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目前运用多种融资渠道以实现预期的利率结构，以实现风险可控的目的。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

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因此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正是本公司可能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中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款项占86.72%(上年末为80.36%)，本公司并未面临重大信用集中风险。应收账款账期3个月以内的金额占19.89%，一年以内43.65%，账期较短，风险较低。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4和附注七、7的披露。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其他

其他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公司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借款、应付款项（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其他流动负债等）等，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摊余价值与账面价值无重大差异。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	能源业	11,659,997,623.80	31.63%	31.6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云南省国资委。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11、“长期股权投资”。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昆明云能经开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瑞丽天平边贸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的子公司
通海县通麓燃气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云南白象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
云南博源实业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子公司
云南滇东云电投煤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华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云南华源包装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
云南磷化集团科工贸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子公司
云南名博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滇中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电力装配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能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怒江酒店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空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孙公司的子公司
云南能投蓝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启明星辰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睿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劲唐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云南能投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云南能投生物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能投数字经济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威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能投威信煤炭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能投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能投信息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能投兴缘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缘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能投昭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能投中小水电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三环化工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关联方
云南省化工研究院	云天化集团子公司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云南省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天安化工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
云南天鸿化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子公司
云南天马物流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的子公司
勐腊天勐对外经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旺宸运输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云天化红磷化工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
云南云天化联合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
云南云天化无损检测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
云南云天化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子公司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中轻依兰集团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子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	电、空气	11,887,712.33	25,600,000.00	否	14,966,458.21
瑞丽天平边贸有限公司	大豆	9,303,467.88	60,000,000.00	否	17,514,055.00
云南白象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复合膜及袋	300,805.70	1,800,000.00	否	1,911,848.91
云南滇东云电投煤业有限公司	原煤			否	14,068.97
云南华源包装有限公司	编织袋	8,288,988.99	32,859,800.00	否	10,312,512.16
云南名博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复合膜及袋	7,404,685.01	26,946,800.00	否	2,995,313.04
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纯碱、烧碱、盐酸	2,014,669.39	6,600,000.00	否	2,402,986.94
云南能投蓝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培训费	924,811.30	2,500,000.00	否	
云南能投启明星辰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网络安全建设项目款	589,000.00	589,000.00	否	
云南能投生物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食堂食材	1,194,437.53	3,000,000.00	否	663,259.84
云南能投数字经济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信息技术服务	300,935.09	990,000.00	否	
云南能投威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93,643.81	2,992,429.60	否	
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原煤	7,488,877.03	50,000,000.00	否	
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管材采购	12,987,809.94	51,625,400.00	否	12,111,412.77
云南能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1,242,944.05	3,623,600.00	否	281,272.90
云南能投信息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一卡通项目款		1,038,100.00	否	146,000.00

云南能投兴缘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否	159,306.09
云南能投缘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10,000,000.00	否	18,655,422.76
云南省化工研究院	检测	28,301.89	30,000.00	否	
云南天鸿化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款			否	524,900.00
云南天马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费	11,029,226.15	22,000,000.00	否	6,098,400.54
云南旺宸运输有限公司	运输费	12,071,712.67	33,815,800.00	否	8,613,686.69
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及设备采购	3,580,615.46	42,367,616.00	否	92,264.15
云南云天化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食盐追溯系统	3,495,047.46	5,080,000.00	否	566,128.49
合计		94,227,691.68	383,458,545.60		98,029,297.4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日化盐	768,972.22	
云南能投蓝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化盐	5,933.64	6,150.41
云南滇东云电投煤业有限公司	房租	4,403.67	
云南省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费	1,050,000.00	
云南能投生物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日化盐	3,908.26	
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	工业盐	20,798,333.10	19,345,944.62
云南能投缘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	4,653.97	84,325.42
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	工业盐、蒸气、一次水、	39,873,006.85	46,907,767.75
云南能投空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日化盐		6,110.61
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怒江酒店	日化盐		1,137.11
云南能投滇中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日化盐		4,792.68
云南滇东云电投煤业有限公司	日化盐		2,193.10

云南能投电力装配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日化盐		773.52
昆明云能经开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日化盐		7,987.79
云南能投中小水电投资有限公司	日化盐		3,827.22
云南名博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盐标	442,767.10	
中轻依兰集团有限公司	芒硝	601,061.95	997,985.97
云南云天化红磷化工有限公司	芒硝	1,232,893.82	
云南天安化工有限公司	芒硝	11,848,296.46	
云南天马物流有限公司	站场服务费		189,465.09
云南白象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盐标		197,931.03
合计		76,634,231.04	67,756,392.3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	2019年03月01日		合同	
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	2019年07月03日		合同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	2019年03月01日		合同	
怒江州扶贫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	2019年03月01日		合同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云南博源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构筑物	339,449.54	

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	房屋构筑物	5,714,423.66	5,714,561.59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云南博源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土地、仓库	5,726,176.82	5,411,891.09
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845,631.87	298,488.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7,215,495.10	2016年06月07日	2028年06月30日	否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5,013,660.22	2016年06月07日	2028年06月30日	否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1,500,000.00	2015年02月27日	2026年02月27日	否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6,220,000.00	2015年10月30日	2020年10月29日	否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17,656,700.00	2015年04月14日	2025年12月13日	否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82,700,000.00	2015年11月10日	2030年11月10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差额补足责任，并以陆良支线、玉溪峨山支线、禄脬易门支线天然气管道项目建成后的燃气管输费收费权（应收账款）为质押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借款用于陆良支线、玉溪峨山支线、禄脬易门支线天然气管道建设项目。2020年3月，报请集团公司同意后，玉溪峨山支线、禄脬易门支线天然气管道建设项目贷款主体由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变更为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贷款债权人由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变更为中国银行玉溪市分行。截止2020年6月30日，云南省天然气公司该项借款余额为67,215,495.10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1,190,000元，因贷款主体变更结转至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借款金额为81,513,023.28元，贷款主体变更后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新增借款53,500,636.94元，报告期末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

3,096,927.50元。

(2) 2015年2月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以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担保人，与中国建设银行云南省分行泸西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总金额32,500.00万元，期限为2015年2月27日至2026年2月27日。截止2020年6月30日，该项借款余额17150.00万元。

(3) 2015年10月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担保人，与中国建设银行云南省分行大姚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总金额55,500.00万元，期限为2015年10月30日至2025年10月29日。截至2020年6月30日，该项借款余额30622.00万元。

(4) 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2015年4月以对门梁子风电场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与中国建设银行马龙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总金额65,000.00万元。总计向中国建设银行马龙支行实际借款61,450.00万元，期限为2015年4月14日至2025年12月13日。截止2020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31765.67万元。

(5) 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2015年11月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应收账款质押登记协议》，将所拥有的头道坪风电场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质押给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对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头道坪风电场项目固定资产贷款合同的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期限自2015年11月10日至2030年11月10日。该项贷款由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使用，合同借款总额23,500.00万元，截止2020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18,270.00万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06年04月28日	2021年04月27日	云天化债券募集资金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400,000.00	2017年05月25日	2021年10月28日	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2017年与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统借统贷合同，申请的补充流动资金贷款1,640万元，借款期限三年，借款利率为3.98%。截止2019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16,400,000.00元。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82,700,000.00	2015年11月11日	2030年11月10日	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通过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头道坪风电场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

				全部收益提供质押担保向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取得借款用于头道坪风电场项目建设，2015 年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与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借款期限 15 年，借款利率 4.9%，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182,700,000.00 元。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77,200,000.00	2015 年 12 月 03 日	2031 年 08 月 18 日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有限公司签订项目专项借款合同，将其中属于天然气支线建设项目专项借款 346,000,000.00 元，按其与国家开发银行有限公司的借款利率维持不变转贷给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277,200,000.00 元。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0 年 01 月 03 日	2021 年 01 月 03 日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有限公司签订项目专项借款合同，将其中属于天然气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借款 25,000,000.00 元，按其与国家开发银行有限公司的借款利率维持不变转贷给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25,000,000 元。
拆出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1,051,574.00	948,512.00

(7)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49.80			
应收账款	勐腊天勐对外经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14,870.60	314,870.60	314,870.60	314,240.60
应收账款	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	17,270,836.71		8,721,350.36	
应收账款	云南名博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500,326.82	6,420.67		
应收账款	云南能投蓝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705.00	13.41		
应收账款	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	4,077,449.26		4,000,409.03	
应收账款	云南能投威信煤炭有限公司			391,777.50	
应收账款	中轻依兰集团有限公司	182,400.00	912.00		
应收账款	云南天安化工有限公司	1,981,350.00	9,906.75	2,810,100.00	14,050.50
应收账款	云南云天化红磷化工有限公司			882,000.00	4,410.00
其他应收款	云南能投电力装配园开发有限公司	372.90			
其他应收款	云南能投昭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24.30			
其他应收款	勐腊天勐对外经济	1,470,000.00	1,470,000.00	1,470,000.00	1,470,000.00

	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云南滇东云电投煤业有限公司			14,625.00	73.13
其他应收款	云南省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1,050,000.00			
其他应收款	通海县通麓燃气有限公司	296,887.50	101,333.25	265,886.76	92,033.03
其他应收款	云南华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563,588.22	25,730.98	500,000.00	2,500.00
预付账款	云南云天化联合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96.65		20,096.65	
预付账款	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4,371,594.44		1,361,844.00	
预付账款	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14,324.14	
预付账款	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	1,631,596.66		1,714,892.88	
预付账款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20,246.25			
预付账款	云南华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123,908.27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利息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1,913.40	
应付利息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75,000.00	
应付利息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43,458.68	
应付账款	通海县通麓燃气有限公司	50,100.00	50,100.00
应付账款	云南白象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1,006,008.30	906,032.33
应付账款	云南华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2,662,104.41	5,365,231.72
应付账款	云南华源包装有限公司	4,015,660.82	3,142,854.93
应付账款	云南磷化集团科工贸有限公司		2,260.00
应付账款	云南名博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5,038,954.44	2,126,666.09

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65,427.55	29,222.51
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18,339.34	257,720.46
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启明星辰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412,300.00	
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睿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2,567.31	72,982.48
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劭唐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4,346.77
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7,939,269.32	18,339,000.52
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威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2,999.34	936,080.67
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6,706,603.96	37,384,320.62
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信息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74,000.00	7,560.00
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缘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270,350.28	6,711,621.11
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13,940.00
应付账款	云南三环化工有限公司	3,171,152.60	3,171,152.60
应付账款	云南天鸿化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3,494.25	66,258.35
应付账款	云南旺宸运输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	131,958.84	26,278,378.72
应付账款	云南云天化无损检测有限公司	4,444.45	4,444.45
应付账款	云南云天化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800,586.83	
应付账款	中轻依兰集团有限公司	3,249.27	3,249.27
其他应付款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30.96	500.01
其他应付款	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743.21	
其他应付款	云南旺宸运输有限公司	10,049,465.09	8,882,357.10
其他应付款	云南天马物流有限公司	4,360,785.23	4,550,054.05
其他应付款	云南天鸿化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8,869.50
其他应付款	云南博源实业有限公司	2,676,242.82	

其他应付款	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	1,727,686.66	814,880.27
其他应付款	云南能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8,762.24
其他应付款	云南博源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
其他应付款	云南能投缘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00.00
其他应付款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867.22
其他应付款	云南能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283,160.08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承诺事项	借款银行	资产名称	借款余额	账面价值
抵押借款	五华长江村镇银行	土地使用权	4,800,000.00	4,892,135.88
抵押借款	建设银行会泽支行	固定资产	195,000,000.00	240,836,858.70
抵押借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固定资产	51,988,063.90	80,552,810.46
抵押借款	建设银行泸西支行	固定资产	250,000,000.00	225,031,464.56

除上述事项外，截止2020年6月30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年金计划

根据国家《企业年金试行办法》的有关规定，《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经过集体协商，公司首届四次临时职工代表大会审议并通过。根据云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备案的复函》（云劳社函[2006]386号），公司自2006年1月1日起实行企业年金制度。公司企业年金实行公司和个人共同缴费的机制，公司缴费每年按最高不超过公司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十二分之一缴纳，其中5%在公司经营成本中列支并在税前扣除，超过5%的部分在公司自有资金中列支；职工个人缴费按公司供款数的10%缴纳；公司和职工个人缴费最高不超过公司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六分之一。公司本期发生额企业年金缴费比例按8.33%执行。

2、分部信息

(1)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公司目前无明确的财务报告分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行业及分地区情况详见附注七、38。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47,392.03	100.00%	5,757,453.42	79.44%	1,489,938.61	7,247,392.03	100.00%	5,754,456.94	79.40%	1,492,935.09
其中：										
账龄组合	7,247,392.03	100.00%	5,757,453.42	79.44%	1,489,938.61	7,247,392.03	100.00%	5,754,456.94	79.40%	1,492,935.09
合计	7,247,392.03	100.00%	5,757,453.42	79.44%	1,489,938.61	7,247,392.03	100.00%	5,754,456.94	79.40%	1,492,935.0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757453.42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7,247,392.03	5,757,453.42	79.44%
合计	7,247,392.03	5,757,453.42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应收账款依据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0%
应收云南能投集团内款项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详见五、(10)金融工具)
清洁能源电价补贴和电费组合	款项性质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0%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详见五、(10)金融工具)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至2年	1,500,004.80
3年以上	5,747,387.23
4至5年	24,669.28
5年以上	5,722,717.95
合计	7,247,392.0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账龄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754,456.94	2,996.48				5,757,453.42
合计	5,754,456.94	2,996.48				5,757,453.42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昆明山创电子有限公司	5,385,548.85	74.31%	5,385,548.85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1,500,004.80	20.70%	15,000.05
云南陆良银河纸业业有限公司	304,279.70	4.20%	304,279.70
禄丰县三源岭化工有限公司	32,889.40	0.45%	32,889.40
云南炬鹿金属贸易有限公司	14,681.00	0.20%	11,744.80
合计	7,237,403.75	99.86%	

其他说明：

无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1,049,309.58	
其他应收款	68,464,052.15	2,569.41
合计	89,513,361.73	2,569.41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7,549,309.58	
云天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500,000.00	
合计	21,049,309.58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4,290,497.20	4,299,273.02

保证金（股权交易）	68,787,610.00	
其他	19,883.00	3,415.50
合计	73,097,990.20	4,302,688.5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119.11	4,290,000.00	4,300,119.11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333,818.94			333,818.94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333,818.94	10,119.11	4,290,000.00	4,633,938.0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8,807,990.20
其中：3 个月以内	68,807,990.20
3-6 个月	
6-12 个月	
3 年以上	4,290,000.00
5 年以上	4,290,000.00
合计	73,097,990.2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账龄组合计提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300,119.11	333,818.94				4,633,938.05

合计	4,300,119.11	333,818.94			4,633,938.05
----	--------------	------------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股权交易保证金	68,787,610.00	0-3 个月	94.10%	343,938.05
内蒙古临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4,290,000.00	5 年以上	5.87%	4,290,000.00
合计	--	73,077,610.00	--	99.97%	4,633,938.05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437,843,966.05		3,437,843,966.05	3,437,843,966.05		3,437,843,966.0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258,983.99	996,290.60	3,262,693.39	4,419,824.82	996,290.60	3,423,534.22
合计	3,442,102,950.04	996,290.60	3,441,106,659.44	3,442,263,790.87	996,290.60	3,441,267,500.2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	1,136,096,973.23					1,136,096,973.23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884,007,340.43					884,007,340.43	
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40,661,570.18					440,661,570.18	
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91,146,671.91					191,146,671.91	
马龙云能投新	293,552,594.22					293,552,594.22	

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								
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92,378,816.08							492,378,816.08	
合计	3,437,843,966.05							3,437,843,966.0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云南聚通实业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996,290.60
云南中金钾业股份有限公司	2,823,534.22			-160,840.83						2,662,693.39	0.00
小计	3,423,534.22			-160,840.83						3,262,693.39	996,290.60
合计	3,423,534.22			-160,840.83						3,262,693.39	996,290.6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2,001,662.75	370,152.83		
合计	2,001,662.75	370,152.8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6,866,802.71	114,002,668.2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0,840.83	13,599.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500,000.00	3,400,0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195,203.06	253,098.79
合计	221,401,164.94	117,669,366.15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19,819.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438,197.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08,566.9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812,879.92	理财产品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98,913.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474,835.89	
合计	11,248,941.8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7%	0.2455	0.24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0%	0.2307	0.2307
-----------------------------	-------	--------	--------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的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上述文件置备于公司证券事务部（董事会、监事会办公室）备查。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谢一华
2020年8月28日